

會議過程正式紀錄
OFFICIAL RECORD OF PROCEEDINGS

1998 年 3 月 11 日星期三
Wednesday, 11 March 1998

下午 2 時 30 分會議開始

The Council met at half-past Two o'clock

出席議員

MEMBERS PRESENT:

主席范徐麗泰議員，J.P.

THE PRESIDENT

THE HONOURABLE MRS RITA FAN, J.P.

王紹爾議員

THE HONOURABLE WONG SIU-YEE

田北俊議員，J.P.

THE HONOURABLE JAMES TIEN PEI-CHUN, J.P.

朱幼麟議員

THE HONOURABLE DAVID CHU YU-LIN

何世柱議員，J.P.

THE HONOURABLE HO SAI-CHU, J.P.

何承天議員，J.P.

THE HONOURABLE EDWARD HO SING-TIN, J.P.

何鍾泰議員，J.P.

DR THE HONOURABLE RAYMOND HO CHUNG-TAI, J.P.

吳亮星議員

THE HONOURABLE NG LEUNG-SING

吳清輝議員

PROF THE HONOURABLE NG CHING-FAI

李家祥議員，J.P.

THE HONOURABLE ERIC LI KA-CHEUNG, J.P.

李國寶議員，J.P.

DR THE HONOURABLE DAVID LI KWOK-PO, J.P.

李啟明議員

THE HONOURABLE LEE KAI-MING

李鵬飛議員，J.P.

THE HONOURABLE ALLEN LEE, J.P.

杜葉錫恩議員，G.B.M.

THE HONOURABLE MRS ELSIE TU, G.B.M.

周梁淑怡議員，J.P.

THE HONOURABLE MRS SELINA CHOW, J.P.

林貝聿嘉議員，J.P.

THE HONOURABLE MRS PEGGY LAM, J.P.

胡經昌議員

THE HONOURABLE HENRY WU

倪少傑議員，J.P.

THE HONOURABLE NGAI SHIU-KIT, J.P.

唐英年議員，J.P.

THE HONOURABLE HENRY TANG YING-YEN, J.P.

夏佳理議員，J.P.

THE HONOURABLE RONALD ARCELLI, J.P.

袁武議員

THE HONOURABLE YUEN MO

馬逢國議員

THE HONOURABLE MA FUNG-KWOK

曹王敏賢議員

DR THE HONOURABLE MRS TSO WONG MAN-YIN

梁振英議員，J.P.

THE HONOURABLE LEUNG CHUN-YING, J.P.

梁智鴻議員，J.P.

DR THE HONOURABLE LEONG CHE-HUNG, J.P.

梁劉柔芬議員，J.P.

THE HONOURABLE MRS SOPHIE LEUNG LAU YAU-FUN, J.P.

莫應帆議員

THE HONOURABLE MOK YING-FAN

許賢發議員，J.P.

THE HONOURABLE HUI YIN-FAT, J.P.

陳財喜議員

THE HONOURABLE CHAN CHOI-HI

陳婉嫻議員

THE HONOURABLE CHAN YUEN-HAN

陳榮燦議員

THE HONOURABLE CHAN WING-CHAN

陳鑑林議員

THE HONOURABLE CHAN KAM-LAM

曾鈺成議員

THE HONOURABLE TSANG YOK-SING

馮檢基議員

THE HONOURABLE FREDERICK FUNG KIN-KEE

黃宏發議員，J.P.

THE HONOURABLE ANDREW WONG WANG-FAT, J.P.

黃宜弘議員

DR THE HONOURABLE PHILIP WONG YU-HONG

黃英豪議員

THE HONOURABLE KENNEDY WONG YING-HO

楊孝華議員，J.P.

THE HONOURABLE HOWARD YOUNG, J.P.

楊釗議員

DR THE HONOURABLE CHARLES YEUNG CHUN-KAM

楊耀忠議員

THE HONOURABLE YEUNG YIU-CHUNG

葉國謙議員

THE HONOURABLE IP KWOK-HIM

詹培忠議員

THE HONOURABLE CHIM PUI-CHUNG

廖成利議員

THE HONOURABLE BRUCE LIU SING-LEE

劉江華議員

THE HONOURABLE LAU KONG-WAH

劉皇發議員，J.P.

THE HONOURABLE LAU WONG-FAT, J.P.

劉健儀議員，J.P.

THE HONOURABLE MRS MIRIAM LAU KIN-YEE, J.P.

劉漢銓議員，J.P.

THE HONOURABLE AMBROSE LAU HON-CHUEN, J.P.

蔡根培議員，J.P.

THE HONOURABLE CHOY KAN-PUI, J.P.

鄭明訓議員，J.P.

THE HONOURABLE PAUL CHENG MING-FUN, J.P.

鄭耀棠議員

THE HONOURABLE CHENG YIU-TONG

鄧兆棠議員，J.P.

DR THE HONOURABLE TANG SIU-TONG, J.P.

霍震霆議員

THE HONOURABLE TIMOTHY FOK TSUN-TING

簡福飴議員

THE HONOURABLE KAN FOOK-YEE

顏錦全議員

THE HONOURABLE NGAN KAM-CHUEN

羅叔清議員

THE HONOURABLE LO SUK-CHING

羅祥國議員

DR THE HONOURABLE LAW CHEUNG-KWOK

譚耀宗議員，J.P.

THE HONOURABLE TAM YIU-CHUNG, J.P.

缺席議員

MEMBERS ABSENT:

張漢忠議員

THE HONOURABLE CHEUNG HON-CHUNG

程介南議員

THE HONOURABLE CHENG KAI-NAM

蔡素玉議員

THE HONOURABLE CHOY SO-YUK

出席政府官員

PUBLIC OFFICERS ATTENDING:

行政會議議員政務司司長陳方安生女士，J.P.

THE HONOURABLE MRS ANSON CHAN, J.P.

CHIEF SECRETARY FOR ADMINISTRATION

行政會議議員財政司司長曾蔭權先生，J.P.

THE HONOURABLE DONALD TSANG YAM-KUEN, J.P.

THE FINANCIAL SECRETARY

行政會議議員律政司司長梁愛詩女士，J.P.

THE HONOURABLE ELSIE LEUNG OI-SIE, J.P.

SECRETARY FOR JUSTICE

運輸局局長吳榮奎先生，J.P.

MR NICHOLAS NG WING-FUI, J.P.

SECRETARY FOR TRANSPORT

房屋局局長黃星華先生，J.P.

MR DOMINIC WONG SHING-WAH, J.P.

SECRETARY FOR HOUSING

財經事務局局長許仕仁先生，J.P.
MR RAFAEL HUI SI-YAN, J.P.
SECRETARY FOR FINANCIAL SERVICES

教育統籌局局長王永平先生，J.P.
MR JOSEPH WONG WING-PING, J.P.
SECRETARY FOR EDUCATION AND MANPOWER

保安局局長黎慶寧先生，J.P.
MR PETER LAI HING-LING, J.P.
SECRETARY FOR SECURITY

規劃環境地政局局長梁寶榮先生，J.P.
MR BOWEN LEUNG PO-WING, J.P.
SECRETARY FOR PLANNING, ENVIRONMENT AND LANDS

庫務局局長鄭其志先生，J.P.
MR KWONG KI-CHI, J.P.
SECRETARY FOR THE TREASURY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林煥光先生，J.P.
MR LAM WOON-KWONG, J.P.
SECRETARY FOR THE CIVIL SERVICE

經濟局局長葉澍堃先生，J.P.
MR STEPHEN IP SHU-KWAN, J.P.
SECRETARY FOR ECONOMIC SERVICES

民政事務局局長藍鴻震先生，J.P.
MR DAVID LAN HONG-TSUNG, J.P.
SECRETARY FOR HOME AFFAIRS

列席秘書**CLERKS IN ATTENDANCE:**

秘書長馮載祥先生，J.P.

MR RICKY FUNG CHOI-CHEUNG, J.P., SECRETARY GENERAL

助理秘書長林鄭寶玲女士

MRS JUSTINA LAM CHENG BO-LING, ASSISTANT SECRETARY GENERAL

助理秘書長陳欽茂先生

MR RAY CHAN YUM-MOU, ASSISTANT SECRETARY GENERAL

文件

下列文件乃根據《議事規則》第 21 條第(2)款的規定提交：

項 目

附屬法例	法律公告編號
《1998 年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費用） (修訂) 規則》.....	166/98
《1998 年食物業（市政局）（修訂）附例》	170/98
《1998 年食物業（區域市政局）（修訂）附例》 ...	171/98
《1996 年建築物（修訂）條例（1996 年第 54 號） 1998 年（生效日期）公告》	172/98
《1997 年建築物（修訂）條例（1997 年第 36 號） 1998 年（生效日期）公告》	173/98
《1997 年建築物（管理）（修訂）（第 2 號）規例 (1997 年第 441 號法律公告) 1998 年 (生效日期) 公告》	174/98
《1997 年建築物（管理）（修訂）（第 4 號）規例 (1997 年第 514 號法律公告) 1998 年 (生效日期) 公告》	175/98
《1997 年建築物（拆卸工程）（修訂）規例 (1997 年第 515 號法律公告) 1998 年 (生效日期) 公告》	176/98
《1997 年建築物（衛生設備標準、水管裝置、 排水工程及廁所）（修訂）（第 2 號） 規例 (1997 年第 516 號法律公告) 1998 年 (生效日期) 公告》	177/98

《1997 年建築物（通風系統）（修訂）規例
 （1997 年第 517 號法律公告）1998 年
 （生效日期）公告》 178/98

《1997 年船舶及港口管制（修訂）規例
 （1997 年第 228 號法律公告）1998 年
 （生效日期）公告》 179/98

PAPERS

The following papers were laid on the table pursuant to Rule 21(2) of the Rules of Procedure:

Subject

<i>Subject</i>	<i>L.N. No.</i>
Subsidiary Legislation	
Securities and Futures Commission (Fees) (Amendment) Rules 1998.....	166/98
Food Business (Urban Council) (Amendment) Bylaw 1998	170/98
Food Business (Regional Council) (Amendment) Bylaw 1998	171/98
Buildings (Amendment) Ordinance 1996 (54 of 1996) (Commencement) Notice 1998.....	172/98
Buildings (Amendment) Ordinance 1997 (36 of 1997) (Commencement) Notice 1998.....	173/98
Building (Administration) (Amendment) (No. 2) Regulation 1997 (L.N. 441 of 1997) (Commencement) Notice 1998.....	174/98

Building (Administration) (Amendment) (No. 4) Regulation 1997 (L.N. 514 of 1997) (Commencement) Notice 1998.....	175/98
Building (Demolition Works) (Amendment) Regulation 1997 (L.N. 515 of 1997) (Commencement) Notice 1998.....	176/98
Building (Standards of Sanitary Fitments, Plumbing, Drainage Works and Latrines) (Amendment) (No. 2) Regulation 1997 (L.N. 516 of 1997) (Commencement) Notice 1998.....	177/98
Building (Ventilating Systems) (Amendment) Regulation 1997 (L.N. 517 of 1997) (Commencement) Notice 1998.....	178/98
Shipping and Port Control (Amendment) Regulation 1997 (L.N. 228 of 1997) (Commencement) Notice 1998.....	179/98

發言

ADDRESS

主席：發言。劉健儀議員會就根據《港口管制（貨物裝卸區）條例》（第 81 章）發出的 9 項命令，即在 1998 年 2 月 11 日提交本會省覽的附屬法例，向本會發言。劉健儀議員。

根據《港口管制（貨物裝卸區）條例》訂立的 9 項命令

Nine Orders Made Under the Port Control (Cargo Working Areas) Ordinance

劉健儀議員：主席女士，隨着公眾貨物裝卸區所有泊位以局限性及公開招標方式分配予現有經營者及有興趣的經營商，談了數年的裝卸區管理改革終於完成了一半。

為着以新的按月租計算承租合約取代以往按日租的安排，政府有需要重新訂定公眾貨物裝卸區的界線，使毗連該等公眾貨物卸區的海旁可獲豁免繳付載列於《港口管制（公眾貨物裝卸區）規例》附表的費用。這 9 項《港口管制（公眾貨物裝卸區）令》，主要是為了實施這項安排而發出。

裝卸區管理改革餘下的一半工作，就是岸上的管理改革。如果岸上的改革工作能夠配合海上泊位的改革工作，整個管理改革才可叫大功告成。在這方面，我知道海事處已開始就公眾貨物裝卸區的岸上管理進行全面檢討。

在岸上管理的檢討中，我認為首要要處理的是收費問題。當局表示，政府出租裝卸區泊位的收入，將由 96-97 年度根據舊有安排所得的 4,600 萬元，大幅增加至 98-99 年度根據新安排可得的 8,100 萬元，正正顯示經營商要付出遠比過去昂貴的船隻靠泊費用，無疑大大加重了行業的經營成本。

由於公眾貨物裝卸區主要處理內河船的貨物，而這些貨物主要是民生日用品，或是貨物價值不高，例如廢鐵、廢紙等，若經營者將經營成本轉嫁市民，實在是不利民生。

目前公眾貨物裝卸區的岸上收費項目繁多，政府應盡量簡化，並且最重要的是減低收費及靈活處理，例如劃一堆場費，減低車輛停泊及貨物貯存的收費，從而抵消大幅增加的船隻靠泊費用。貨物裝卸區內的泊位若然沒有岸上設施使用，根本無法運作。經營者已就泊位方面承擔遠較以前高的成本，若岸上收費不大幅下調，這樣對經營者是不公平的。此外，政府應採取適當措施，減低管理成本和增加運作效率，例如將出入閘門改為自動化操作，以節省人力和時間，又例如將申請加班的時限定在當天中午，使經營商處理貨物時更具彈性。

減低收費的同時，政府應協助經營商提高泊位的生產力。正因為泊位的運作必須配以岸上設施，政府應考慮分配部分毗連泊位的岸上土地給經營者作為工作區之用，不另收費，吸引經營商增加在設施方面投資，以期提高營運效率及貨物吞吐量。此外，因貨物裝卸區的開放時間有所限制，政府應在不影響附近居民的情況下，盡量延長開放時間，使裝卸區的使用率能得以提高。

雖然政府表示，在新的泊位安排之下，今個年度公眾貨物裝卸區的投資回報率估計只有 9%，稍低於政府所定的固定資產平均淨值的 11%，但其實現時可得的收益較舊制度下所收取的 4% 回報率高出很多，亦較政府原先估計

新制度下的收入為多。政府解釋是公開投標時，有人出高價投得泊位。政府在推動改革貨物裝卸區的同時，不斷強調會循序漸進，盡量令行家容易適應轉變。現時政府在泊位方面的收入比預期高，理應惠及經營者，盡量減低岸上收費，紓緩經營者因改革帶來的壓力。

主席女士，本人謹此陳辭。

議員質詢的書面答覆 WRITTEN ANSWERS TO QUESTIONS

有關外國銀行開設辦事處的政策 Policy on Setting Up of Offices by Foreign Banks

1. 羅祥國議員：根據現行政策，新獲發牌在本港經營的外國銀行，只能開設一間地區辦事處及一間後勤辦事處。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有否檢討該政策在經濟及金融方面對本港造成何種影響；若有，檢討結果為何；若否，會否進行有關檢討？

財經事務局局長：主席，對外資銀行發給認可資格時附加“一家分行”的規定，是在 1978 年 5 月開始實施。引入這條新規定的同時，政府亦撤銷了向外資銀行發出新牌照的暫行禁令。根據“一家分行”的規定，外資銀行只准在一幢樓宇內設立辦事處。自從 1978 年 5 月推行這項政策以來，我們經常檢討它的實施情況。基於這些檢討工作，“一家分行”的限制在 1994 年略為放寬，除設立總辦事處外，外資銀行還可在不同樓宇內再開設地區辦事處及後勤辦事處各一家。放寬限制可讓外資銀行，基於減低成本或其他因素，將某些原本設於總辦事處的部門遷往其他地區，增加競爭能力。

我們認為實行“一家分行”是基於審慎監管的目的，並沒有對香港經濟或財政造成任何損失。事實上，八十年代以來，本地與外資銀行之間的良性競爭，推動了香港銀行業的發展。達到這個結論的理由如下：

- (1) 該政策是屬於審慎監管的性質，目的是避免零售銀行之間競爭過於激烈，以致影響銀行體系的穩定。以香港人口及地理面積計，現有零售銀行所經營的分行網絡已經十分龐大，可供進一步的擴展。

步擴展的空間極為有限，這已是大家普遍認同的事實。截至 1997 年年底，在香港可以自由開設分行的銀行數目共 68 家，合共經營的分行達到 1 511 家。在過去 6 年來，銀行分行總數平均每年增加幅度只是 1.32%，反映香港的銀行分行數目大致上已達到飽和；

- (2) “一家分行”的規定不適用於在 1978 年 5 月前獲得發牌的外資銀行。這類外資銀行共有 37 家，比起本地銀行 31 家還要多。許多這類的外資銀行已發展成為本地主要的零售銀行了。此外，外資銀行可以利用收購本地銀行，作為加入零售市場的途徑，不少外資銀行已採用這做法。現時約有一半的本地註冊銀行是由外資銀行持有重大股權的。因此該政策並非用來保障本地銀行，免受到外資銀行的競爭壓力；及
- (3) 外資銀行似乎未受到“一家分行”政策影響而減少申請認可資格。外資銀行的數目由 1978 年的 67 家，增至 1997 年的 151 家。大部分新加入的外資銀行均從事批發銀行業務，而這類業務並不需要分行網絡。

雖然金融管理局短期內沒有計劃再次檢討這項政策，但該局現正委託顧問進行一項研究，以評估未來 5 年銀行業的策略前景，以及探討市場加速全球化發展、競爭加劇、金融產品推陳出新和科技新發展等因素對本港銀行業造成的影響。該項顧問研究亦包括評估現有監管制度下某些措施（包括“一家分行”規定）的成本效益，但這並不表示現有監管制度應要或將會作出修改。簡單來說，這項研究的目的只是提供一個銀行監管的適當架構，以備日後在政策上認為合適時作出修訂。

《社會工作者註冊條例》的實施

Implementation of the Social Workers Registration Ordinance

2. 許賢發議員：就《社會工作者註冊條例》（“該條例”）的實施情況，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是否知悉現時全港共有多少人符合該條例所訂定的註冊資格；其中有多少人：

- (i) 已成為註冊社會工作者；
(ii) 所提出的註冊申請尚在處理；
(iii) 尚未提出註冊申請；
- (b) 現時各政府部門及公營機構有哪些職位是屬於該條例第 2 條所界定的社會工作職位；現時任職此等職位而尚未提出註冊申請的人士：
(i) 為數多少；
(ii) 尚未提出申請的原因；
(iii) 有否違反該條例第 34 及 35 條；
(iv) 會否被當局暫停職務、或勒令提出註冊申請、或獲協助根據該條例的規定進行註冊；若否，原因為何；及
- (c) 現時在非政府機構出任受資助社會工作職位而尚未提出註冊申請的人士：
(i) 為數多少；
(ii) 尚未提出申請的原因；
(iii) 所屬機構獲資助的資格和金額會否因他們獲任聘而受影響；及
(iv) 會否獲當局主動協助從速辦理註冊；若否，原因為何？

衛生福利局局長：主席，在 1997 年 5 月 1 日制定的該條例，規定設立一個名為“社會工作者註冊局”（“註冊局”）的獨立法定團體，負責處理社會工作者的註冊和其他事宜。由 1998 年 1 月 16 日起，所有在職社會工作者均須註冊。我們現依據註冊局所提供的資料，答覆各項質詢如下：

- (a) (i) 根據該條例第 17 條的規定，註冊局會考慮為符合下列資格的人士註冊：持有認可的學歷（包括在海外所取得的學

歷）；或在 1982 年 3 月 31 日之前已擔任社會工作職位，並在這類職位累積了最少 10 年經驗；或目前正擔任社會工作職位或已獲接納擔任該職位，並擬在合理的期間內取得認可的學歷。此外，該人士必須為合適和恰當的人；通常居於香港；不受任何可能禁止他獲得註冊的紀律制裁命令所限制。截至 1998 年 2 月底，註冊局已按照上述資格準則，為 6 104 人註冊成為社會工作者。

- (ii) 註冊局也批准了另外 1 016 宗申請，但仍有待申請人繳付所需的註冊費。目前正在處理中的申請則有 100 宗。
- (iii) 現時並沒有任何機制可評估多少人持有認可學歷或符合其餘各項法定註冊資格，因此，註冊局並無有關仍未提出申請的人數的資料。不過，根據已知從事社會工作的人數估計，這些人士中相信有大部分都已提出申請。

(b) (i)及(ii)

在社會福利署擔任社會工作職位（包括社會工作助理及助理社會工作主任或以上職位）的 1 783 名職員，已全部提出註冊申請。在公營機構當中，只有醫院管理局設有條例第 2 條所界定的社會工作職位，數目為 136 個。持該等職位的人士皆為註冊社會工作者。

- (iii) 任何人士如未經註冊而擔任該條例第 2 條所界定的社會工作職位，而假如該人士在執行專業職責時，使用“社會工作者”或“社會工作”的稱謂，即屬違反該條例第 34 及 35 條。
 - (iv) 現時，任何申請任職社會福利署或醫院管理局的社會工作職位的人士，必須為註冊社會工作者。如上述所示，所有擔任該等職位的人士都已獲得註冊，或將完成註冊程序。
- (c) (i) 社會福利署津貼科會諮詢各非政府機構，以了解在非政府機構擔任受資助社會工作職位的社會工作者當中，是否有人仍未申請註冊。
- (ii) 在未確定上文(i)項所述情況之前，我們不宜猜測有關人士

為何未有提出註冊申請。

- (iii) 社會福利署已在 1997 年 11 月向所有獲資助的非政府機構發出通知，指出擔任受資助社會工作職位的人士必須註冊。根據規定，非政府機構日後只能招聘已具備註冊身份的社會工作者擔任受資助的職位。這類機構因聘請未經註冊人士擔任受資助的社會工作職位而引致的開支，不會列為受資助項目。
- (iv) 我們已採取積極行動，務求可加快註冊工作，並推出措施以簡化註冊程序，尤其為較早前曾參與香港社會福利專業人員註冊局轄下的自願註冊計劃的人士簡化註冊程序。我們已就註冊程序發信給各政府部門、非政府機構，以及在有關服務單位工作的個別社會工作者；此外也作出安排，使社會工作者可按照該條例第 37(5) 條的規定，在社會福利署轄下的 54 個分區辦事處就曾否被裁定觸犯刑事罪行作出法定聲明。

清理環境專責組

Task Force (Black Spots)

3. 劉皇發議員：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自 1994 年在地政總署轄下成立清理環境專責組（“專責組”）以來，每年用於清理新界環境黑點的開支（包括員工薪酬）為何；並請以公頃列出專責組每年所清理土地的面積；
- (b) 現時專責組的人員編制為何；其中有哪些職位是由取消該署其他職位而設立的，另有哪些屬新增職位；
- (c) 被取消的是該署甚麼職位，原本負責甚麼工作；該等工作現時如何處理，有否因而被延誤；
- (d) 有否設定指標，評估專責組的工作成效；若有，該等指標為何；及
- (e) 會否考慮重新評估專責組的存在價值？

規劃環境地政局局長：主席，

- (a) 自從地政總署轄下的專責組成立以來，由 1994 至 1998 年用於清理新界環境黑點的總開支（包括員工薪酬）是 1.67 億元。

專責組自 1994 年成立以來，已在 3 個行動區完成環境改善行動，合共清理政府土地 18 公頃和私人土地 56 公頃。由於有關行動每每跨年進行，因此，我們沒有每年所進行改善工程的詳細分項數字。

- (b) 專責組現時的 160 個職位，全是臨時職位，沒有一個是取消地政總署其他職位後而開設的。
- (c) 由於成立專責組時沒有取消地政總署的任何職位，該署的職務沒有受到影響。
- (d) 成立專責組是 1993 年施政報告內的一項新承諾。當局同時亦成立了清理新界黑點特別委員會（“特別委員會”），以監察專責組的工作，並提出意見，確保能夠達成這項工作的目標。

經詳細研究有關問題的範圍和複雜程度後，特別委員會通過一項 10 年推展計劃，清理主要行動區內的環境黑點。該計劃定出 11 個作為露天存貨用地的行動區，以及 7 個供作與貨櫃業務有關的用途的行動區，並就每一個行動區訂定具體的工作和時間表。專責組一直依照 10 年推展計劃執行工作，並已大體上如期達成有關工作目標。

- (e) 專責組在 1994 年年底成立時，原先是以 5 年為期，至 1999 年為止。當局現正對專責組進行檢討，根據專責組的工作成效，改善當局處理新界環境黑點的方法，以切合最新情況。這項檢討定於 1998 年年中完成，屆時會將有關結果通知特別委員會和立法會。

公立醫院停電事故

Electricity Breakdowns in Public Hospitals

4 陳財喜議員：日前聯合醫院停電，部分後備發電機組同時失效，影響醫院多個部門（包括深切治療部）的運作。就此，政府是否知悉：

- (a) 這次停電的起因及部分後備發電機組同時失效的原因為何；
- (b) 過去 3 年，共發生多少宗公立醫院停電事故及起因為何；及
- (c) 醫院管理局（“醫管局”）如何確保轄下醫院的電源供應穩定，以及有否訂立檢查醫院電力裝置的守則；若有，詳情為何？

衛生福利局局長：主席，

- (a) 在聯合醫院於本月 2 月 23 日發生停電事故後，醫管局已邀請機電工程署（“機電署”）調查事故的起因。調查結果顯示，連接兩段電桿的接口螺絲釘沒有妥為旋緊，引致電桿接頭燒毀。電桿接頭燒毀導致空氣斷弧斷路器啟動，切斷多個服務區的電力供應。

電力供應中斷後，後備發電機隨即運作，供應電力到受影響的區域，但不包括沒有接駁後備發電機的非主要服務區。由於電桿已經燒毀，由出現問題的電桿直接供電的服務區無法獲得後備電力供應。

- (b) 根據醫管局的資料，過去 3 年，除上述事故外，醫管局轄下醫院一共發生了 5 次停電事故，詳情如下：

年份 醫院

1995 基督教聯合醫院

1995	葛量洪醫院
1996	九龍醫院
1997	戴麟趾夫人復康院
1997	大口環根德公爵夫人兒童醫院

這些事故全部都是因外來供電故障而引致的。外來電力中斷後，上述醫院都即時啟動了後備發電機，提供後備電力。

- (c) 為確保電力供應穩定，各醫院均按照機電署發出的工作守則，定期檢查和測試醫院的電力供應及輸送系統。工作守則訂明的事項包括為固定電力裝置進行檢查、測試以及發出證明書時可遵照的認可慣例。

在完成上文(a)段所述的調查後，機電署已就聯合醫院電力系統的維修事宜提出多項建議。聯合醫院會實施這些建議。此外，醫管局現正全面檢討其轄下醫院的電力系統，確定是否有需要改善現有系統和維修計劃，以免日後發生同類事故。

水質處理

Water Treatment

5. 曹王敏賢議員：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過去 3 年，水務署每年用於處理輸進本港的東江水原水的開支款額為何；扣除通貨膨脹後的實質開支增長幅度為何；及
- (b) 輸港東江水水質下降對本港的水質處理系統及水費有何影響？

工務局局長：主席女士，

- (a) 水務署在食水處理方面的開支，並沒有特別分開哪一部分為處理東江水，哪一部分為處理香港收集的雨水，因為來自該兩個水源的水在濾水廠處理之前往往已經混在一起。現時東江水供應全港大約 80% 的需水量，香港收集的雨水則佔 20%。在處理食水方面包括過濾的直接開支為：

財政年度	處理食水開支 每立方米食水	年增長率	甲類消費 物價指數
1994/95	0.078 港元	-	8.1%
1995/96	0.085 港元	9%	8.6%
1996/97	0.089 港元	4.7%	4.5%

每年的開支，在扣除通脹後，實質增長是合理的。

- (b) 輸港東江水的水質，近年來雖然有所下降，但仍在可接受程度，並未為食水處理方面帶來太大的困難，而本港的濾水廠亦絕對有足夠能力處理東江水，使其完全達致世界衛生組織所發布的食水水質指引標準，確保市民安全飲用。

至於對水費的影響，處理食水方面的開支一向不算多（請參閱(a)部分的數字），實際上只佔供水運作成本的極小部分。故此，東江水水質的下降對水費並不構成影響。

學校勸諭學生退學

Schools Advising Students Withdrawal

6. 陳財喜議員：據報道，有學校勸諭成績欠佳的學生自動退學，以免他們影響學校整體成績。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教育署有否發出指引，列明學校開除學生或勸諭他們退學的準則；若有，指引的內容為何；有何措施確保學校遵守有關的指引；
- (b) 過去 5 年，教育署共接獲多少宗關於學校勸諭學生退學的投訴及調查結果為何；在調查屬實的個案中，有否向有關學校採取適當行動，例如發出警告；若有，有關學校的數目為何；及
- (c) 如何確保日後不再發生此類事件？

教育統籌局局長：主席，我對上述各項質詢的答覆如下：

(a) 教育署一向堅持學校必須因應學生的個別能力和需要盡力教導學生。學校應本着有教無類的精神積極輔導學生，協助他們解決學習或行為上的問題，教育署在這方面的立場是非常清晰和明確的。《資助則例》明確規定學校不得以成績欠佳為理由把學生開除。除了下列兩個原因，學校不得考慮開除學生：(1)學生蓄意不繳付憲報公布的學費及(2)學生嚴重破壞學校紀律，而校方雖已採取合理措施要求家長合作，但仍不成功。在上述情況下，學校亦須經過適當程序才可開除學生。學校必須設法會見學生的家長，以及向學生的家長或監護人發出警告書，同時向教育署署長提交一份詳盡報告，以便署長考慮。

教育署過去曾多次發出通告，重申學校不應勸諭成績或行為欠佳的學生退學，學校應盡可能向學生提供指導及輔導服務，幫助他們解決學習和行為方面的問題。最近一次的通告在 1997 年 12 月 24 日發出。教育署人員亦透過不同途徑及在不同場合，提醒學校要積極協助遇有問題的學生，不應勸諭學生退學。如有學校因任何理由勸諭學生退學，教育署必定跟進這些個案，以保障學生接受教育的權利。

(b) 過去 5 年，有關投訴學校勸諭學生退學的個案表列如下：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學校數目	110	97	55	30	41
總人數	383	388	227	83	102

經教育署協助後，大部分被勸諭離校的學生均能返回原校就讀，只有小部分學生因個別原因轉往其他學校繼續學業。教育署對所有勸諭學生離校的學校已作出口頭或書面警告，提醒這些學校必須遵守有關的指引，以及不可忘記教育的精神。

(c) 教育署會徹查所有勸諭學生退學的個案，並要求校董會詳細交代整宗事件。如有需要，教育署會警告校長及校董會。

教育署會繼續發出通告、舉辦研討會及在視學時，提醒學校不應強迫學生離校或自願退學。此外，教育署會繼續為學校提供支援，協助學校積極為學生提供輔導服務。除了鼓勵學校採用以學校為本位的輔導及訓導方式外，教育署更鼓勵學校聯絡外間服務機構，協助學生解決各種學習和行為上的問題。

就機場核心計劃合約提出索賠要求 **Airport Core Programme Contractual Claims**

7. 李家祥議員：政府提交本會財務委員會《有關機場核心計劃項目工程進展、財務安排、成本預算、撥款及索賠情況的季度報告》指出，就機場核心計劃主要建造合約提出的索賠要求中，有 6 047 宗已獲解決，涉及金額 28.65 億元，尚未解決的則有 14 876 宗。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就基本工程儲備基金工程項目、赤鱲角新機場及機場鐵路合約，承建商提出索賠要求的主要原因（例如修改設計、提前或追趕工程竣工日期等）為何；及
- (b) 當局向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時表示，採用“建造、營運及轉移”的合約形式，很少會出現索賠情況，為何現時有如此多索賠要求？

工務局局長：主席，

- (a) 承建商根據建造合約提出索賠要求，這種情況不足為奇。與其他建造合約一樣，機場核心計劃承建商根據合約條款提出索賠要求的主要理由可能包括：
 - (i) 因出現不能預料的情況，使工程進度受阻（例如地質情況難以處理）；
 - (ii) 佔用工地上的延誤；
 - (iii) 負責有關計劃的工程師證實有必要對施工方法施加限制；

- (iv) 因工程配合問題而須符合其他工程合約及有關人士提出的要求（例如須讓其他人士進入工地）；
 - (v) 改動設計；及
 - (vi) 負責有關計劃的工程師在施工期間出更改指示。
- (b) 機場核心計劃建造合約訂明，建造過程所涉及的風險由僱主和承建商共同承擔，這是建造合約通常採用的安排。換言之，這些合約已訂明途徑，讓承建商可就僱主承擔的風險，要求僱主繳付額外款項，或給予更長的施工時間，或同時作出上述兩項要求。

自機場核心計劃展開以來，政府已致力制訂方法，以便可及早確定合約的索賠要求。我們亦同樣設有機制，可早日處理索賠個案，並盡量避免讓合約索賠變成正式的合約糾紛。

正如季度報告所載，截至 1997 年 12 月底為止，政府、機場管理局及地鐵公司共接獲承建商就 152 項機場核心計劃主要建造合約而提出的 20 923 宗索賠要求，其中 6 047 宗已獲解決，涉及的賠償款額為 28.65 億元，而原本索賠的款額高達 108 億元。鑑於機場核心計劃規模龐大而複雜，須互相配合的合約繁多，而且時間緊迫，索賠個案的數目和涉及的款額不算特別多。

須注意的是，季度報告所指的索賠情況，並不包括西區海底隧道工程。這項工程是機場核心計劃內唯一採用“建造、營運及移交”合約形式的項目。根據有關安排，工程由一間專營機構進行，該機構負責有關設施的財務安排、設計、施工及營運，最後把設施移交政府。換言之，專營機構須負責該項工程的所有費用，包括承建商根據工程合約提出的所有索賠要求。

根據我們目前的估計，在機場核心計劃預算中餘下的應急費用，足以應付未解決的索賠要求，而支付賠償後的餘額亦可應付餘下合約期內因可能出現的變動和更改指示所引致的額外開支。我們會繼續密切監察索賠情況，以確保所有索賠個案均會獲得妥善和公平的處理，而只有那些理由充分的索賠要求，才會獲得考慮。機場核心計劃的預算由 1,637.30 億元，逐步減至目前的 1,553.22 億元，這點足可顯示機場核心計劃的成本控制

機制行之有效。

接受綜援的長者 **Elderly CSSA Recipients**

8. 馮檢基議員：據一項研究結果顯示，在所有接受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的 60 歲或以上長者當中，42.6% 是獨居的。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過去 5 年，每年有多少獨居長者申領綜援；他們佔各年申領綜援長者總數的百分比分別為何；獨居長者申領綜援的個案是否有增加的趨勢；及
- (b) 過去 5 年，每年有多少並非獨居的長者申領綜援；在這些長者當中，在院舍居住者、與全數屬 60 歲以上家人同住者，以及與有 60 歲以下家庭成員同住者的人數分別為何？

衛生福利局局長：主席，我們相信質詢內提及的研究，是社會福利署署長去年所委託進行的研究。這項研究的目的，是了解領取綜援而並非住在院舍內的長者的財政狀況和需要。至於領取綜援而在院舍居住的長者，則不包括在研究的範圍之內。根據社會福利署的紀錄顯示，截至 1997 年年底，領取綜援的長者約有 130 900 名。按這項研究的結果估計，這些長者的居住情況如下：

- (i) 25% 住在安老院舍；
- (ii) 43% 與家人同住，其中約半數是與 60 歲以下的家人同住；及
- (iii) 32% 獨居。

各項質詢現答覆如下：

- (a) 這項研究是一次特別工作。我們通常不會另行按綜援受助人的居住情況編備統計數字，因此沒有資料可以顯示這方面在過去 5 年的情況。
- (b) 據社會福利署的紀錄顯示，過去 5 年來，領取綜援而住在院舍及非居住在院舍居住的長者的人數分別為：

年份 (截至 12 月)	領取綜援的長者當中 住在院舍的估計人數	非院舍內領取綜援的長 者的估計人數
1993	19 700	50 800
1994	18 000	53 900
1995	25 500	66 600
1996	27 300	81 700
1997	32 700	98 200

關於非院舍內領取綜援的長者，我們並沒有按他們的居住情況編備統計數字。

規管健康及減肥食品的出售

Regulating the Sale of Health and Slimming Food

9. 李家祥議員：鑑於現時有多種食品被宣傳為健康食品或減肥食品，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有何措施監管該等食品廣告，防止有誤導或虛假成分；及
- (b) 會否考慮立例規定該等食品必須先經註冊才可出售，以保障市民的健康；若否，原因為何？

衛生福利局局長：主席女士，

- (a) 《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具有適當條文管制食物的販賣，其附屬規例則對一些食物的成分和食物標籤的方法訂下明確的規定，購買者可根據標籤上的資料，作出選擇。此外，《不良醫藥廣告條例》也訂有條文，禁止以廣告形式宣傳某種物質可供治療或預防在條例中所列的疾病，例如癌症和心臟病等。
- (b) 目前並沒有一個國際標準，訂明如何把食物分類為“健康食品”或“減肥食品”，但上述的法律條文已提供足夠的依據，以監管這些食品在本港的銷售。不過，政府會密切留意發展情況，考慮是否有需要加強現時的管制措施。

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

Exchange Fund Advisory Committee

10. 羅祥國議員：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在 1997 年共舉行了多少次會議；各委員的出席率為何；
- (b) 現時該委員會有多少位成員擁有外國國籍；有多少位並非香港永久性居民；及
- (c) 該委員會的會議議程和紀錄是否屬可公開文件；若否，原因為何？

財經事務局局長：主席，

- (a) 在 1997 年，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一共舉行了 12 次會議。在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中，8 位非官方委任委員在 1997 年的出席率由 67% 至 100% 不等，平均出席率為 80%。
- (b) 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委員是按照他們的專業知識，以及就外匯基金的運用向財政司司長提供意見的能力而獲委任。財政司司長並未要求各委員聲明他們的國籍和居留狀況，因為兩者都並非委任準則。
- (c) 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商討的事項大部分都是市場敏感資料，因此不宜公開會議議程和紀錄。

接受善後輔導的青年疑犯

Young Suspects Receiving After-care Services

11. 許賢發議員：據報道，一名正接受懲教署善後輔導服務的 17 歲青年，因涉嫌行劫遭扣查期間在警署內自縊身亡。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警方扣查正接受懲教署善後輔導的青年疑犯時，會否即時知會負責的善後輔導主任；若否，原因為何；

- (b) 善後輔導主任是否須知悉受他們監督的人士任何時候的行蹤和動向；
- (c) 警方和懲教署有否就接受善後輔導期間涉嫌犯案的人士設立互相聯絡機制；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 (d) 現時有何種訓練提供予警務人員或懲教署人員，確保他們具備處理善後輔導期間涉嫌犯案的青年的精神和心理狀況的技巧；及
- (e) 會否考慮檢討警方扣查接受善後輔導期間涉嫌犯案的青年的程序；若否，原因為何？

保安局局長：主席女士，

(a) 及 (c) 在處理正接受懲教署善後輔導計劃監管人士（“接受善後輔導人士”）的拘捕及扣留事宜方面，懲教署與警方有緊密的聯繫。現時，接受善後輔導人士獲釋後，懲教署會把該人的姓名及身份證號碼，以及懲教署有關單位的善後輔導組的電話交給警方。警方會將有關資料存入“姓名索引電腦系統”。疑犯被捕並帶到警署後，警方便會把該人的姓名及身份證號碼與“姓名索引電腦系統”內的資料核對。若發現該人是接受善後輔導人士，警方會盡快通知懲教署相關單位的善後輔導組跟進。

至於許賢發議員提及的事件，似乎是警方及懲教署兩個部門的溝通出現了問題。警方現正調查此事，以期制訂改善雙方溝通機制的措施。

- (b) 懲教署善後輔導主任的職責，是與接受善後輔導人士保持緊密聯絡。善後輔導主任每月最少會到接受善後輔導人士的住所或工作地方探訪一次。此外，善後輔導主任會把他的聯絡電話號碼給予接受輔導人士，方便他們在任何時間均可聯絡善後輔導主任。
- (d) 警方及懲教署都已為員工提供足夠的培訓，以便他們有能力處

理觸犯法紀的青少年。警方為前綫警員提供有關青少年輔導及與青少年溝通技巧的培訓課程，並就學童面對的問題舉辦講座。同樣地，懲教署會在基本訓練課程中，教授其職員如何處理被扣留的人士。此外，懲教署的臨床心理學家亦會為該署人員定期安排訓練課程，使他們在鑑別及防止青少年自殺行為方面吸收新的知識。倘若接受善後轉導人士有任何特別的行為而需要臨床心理學家協助，善後輔導主任可以把有關的個案轉介臨床心理學家跟進。

- (e) 由於這一宗事件，警方現正檢討扣查青少年疑犯的程序，從而作出改善。此外，死因裁判官亦會進行死因聆訊，希望能找出改善現行程序的措施。

無領取綜援的貧窮獨居長者

Poor Non-CSSA Elderly Recipients Living Alone

12. 馮檢基議員：據一些研究結果顯示，沒有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的貧窮長者（即 60 歲或以上人士）的生活，比綜援長者的生活更貧困；而在沒有領取綜援的貧窮長者中，獨居長者的生活更為惡劣。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當局有否制訂政策，改善沒有領取綜援的貧窮獨居長者的生活；若有，詳情為何；若否，會否制訂有關政策；及
- (b) 當局有否計劃增撥資源，擴大向長者（特別是獨居長者）宣傳綜援計劃？

衛生福利局局長：主席，

- (a) 政府致力為處境不幸的市民，包括低收入的單身長者，提供援助，因此，無論這些長者有沒有領取綜援，我們的社會服務政策都會特別照顧他們的需要。

在房屋方面，房屋委員會設有多項優先配屋計劃，讓長者以及

願意照顧他們的家人，可以優先入住公共房屋。根據“高齡單身人士優先配屋計劃”，長者可獲編配長者住屋單位，而輪候時間一般為兩年。此外，有迫切房屋需求的長者，也可透過社會福利署（“社署”）的體恤安置安排獲得協助。住在公屋的長者如沒有能力繳付已獲大量補貼的租金，則可向房屋署申請租金資助。

為了促進長者的健康，我們設立了 7 間老人健康中心，在未來兩年會擴展健康中心的服務範圍以包括預防、宣傳和治療工作，並把中心的數目增至 18 間。此外，普通科門診部每天都把派籌總數的 20% 至 30% 摘作優先籌，派發給年滿 65 歲的長者，以便縮短他們的輪候時間，而患有慢性病的長者，更可預約看病時間。沒有能力負擔醫療費的長者，可申請豁免費用。

就社會福利服務來說，低收入的長者可優先得到家務助理及住院照顧服務，而沒有能力負擔的長者，同樣可獲減免服務費。

我們深知正式和專業的支援服務，以及家人、朋友和鄰居的關懷，對獨居長者特別重要。因此，我們由 1996 年 10 月起推行“長者社區網絡計劃”，目的是加強獨居長者的社區網絡，防止他們變得孤立，並通過有關的服務單位或機構的轉介服務，方便他們獲得社會服務，包括領取綜援。這項計劃及其他外展計劃，再加上老人服務中心和老人中心所提供的服務，都有助於改善本港長者的生活質素。

(b) 過去數年，我們已加強了綜援計劃的宣傳工作，使該計劃更廣為人知。

我們也採用了下列的“三管齊下”方法，務求可更進一步向長者宣揚有關信息：

- (i) 我們安排在電台播放“政府宣傳文告”。此外，社署職員也參與電台節目，宣傳綜援計劃和即席回答聽眾的問題和查詢。最近一次是在 1998 年 2 月 19 日及 20 日出席香港電台的聽眾來電節目。在節目中，社署職員共為 20 位來電的聽眾解答了問題，而這些問題大部分與綜援有關；
- (ii) 社署設有電話熱綫，處理有關綜援計劃和其他社會保障服

務的查詢。這條熱綫也備有 24 小時播放的錄音片段，以粵語和普通話介紹各項申請程序和申請資格；及

- (iii) 我們得到非政府機構的社會的工作者的協助，在他們的日常與長者接觸時，代為發放綜援計劃的資料，並鼓勵和協助有需要的長者申請綜援。

提交財務委員會的撥款申請

Funding Applications to the Finance Committee

13. 胡經昌議員：政府可否告知本會，在過去 5 年每年向本會財務委員會（“財委會”）申請的撥款項目中：

- (a) 申請撥款用作聘請顧問進行研究的有多少項，以及涉及的款額為何；及
- (b) 屬工務工程撥款的項目為數多少和涉及的款額為何，其中有多少項在工程預算中包括了顧問費用，以及有關的款額為何？

庫務局局長：主席，由於我們未有備存上述數據的資料，我們須從有關的財委會和工務小組委員會的文件中，摘錄並整理適用的數據。由於時間緊迫，我們只能提供過去 3 年的數據。現詳列如下：

- (a) 1995-96、96-97 及 97-98（計至 1998 年 2 月 27 日）3 個財政年度中，向財委會申請撥款用作聘請顧問進行研究的財務委員會議程文件數目，以及涉及的款額總數表列如下：

	1995-96	1996-97	1997-98 (計至 1998 年 2 月 27 日)	總額
申請撥款用作 聘請顧問進行 研究的財務委 員會議程文件 數目	9	3	4	16

款額(百萬元)	362.2	144.6	120.5	627.3
---------	-------	-------	-------	-------

(b) 在上文(a)段所述同一期間，透過向工務小組委員會申請而獲財委會批准撥款的工務工程計劃數目、核准工程計劃預算費總額、包括顧問費用在工程計劃預算內的工程數目及顧問費用總額表列如下：

	1995-96	1996-97	1997-98 (計至 1998 年 2 月 27 日)	總額
經工務小組委員會提交而獲財委會批准的工務工程計劃(包括核准工程計劃預算費的增幅)	99	111	168	378
以付款當日價格計算，核准工程計劃預算費總額(百萬元)	18,295.02	25,241.74	32,675.57	76,212.33
包括顧問費用在工程計劃預算內的工程計劃數目	51	61	81	193
以付款當日價格計算，核准工程計劃預算費內顧問費用的總額(包括駐工地人員費用)(百萬元)	1,104.6	1,270.67	2,400.63	4,755.90

表內所載款額，僅為政府向工務小組委員會和財委會申請並獲核准的預算工程費用和顧問費用，並非有關工程項目的實際開支。

警員於受訓時或之後死亡

Deaths of Police Officers During or After Training

14. **DR DAVID LI:** *On 21 February this year, a Police Superintendent collapsed and died of a suspected heart attack shortly after a physical exercise at the police training centre in Fanling. In this connection, will the Government inform this Council:*

- (a) *of the number of police officers who died during or immediately after training in the past three years and the causes of their deaths; and*
- (b) *whether it will review the existing physical and medical tests held before allowing Police officers to take part in training to see if they can effectively prevent the occurrence of similar incidents; if so, what the details are?*

SECRETARY FOR SECURITY: Madam President,

- (a) In the past three years, there were three police officers who died during or immediately after training. Two died of heart attack while one died of suspected heart attack.
- (b) At present, police officers attending strenuous training are required to go through a comprehensive medical screening including eye and hearing tests, chest X ray, lung function tests, blood test and electrocardiogram test to check the heart function. Depending on the medical history of each officer, supplementary tests may also be carried out.

The Police Force Management, in consultation with medical professionals, is conducting a review of the existing medical screening for officers required to undergo strenuous training with a view to identifying areas of improvement.

Waiting List for Institutional Care Places for Elderly

15. 胡經昌議員：政府可否：

- (a) 告知本會，在過去 3 個公曆年，每年在輪候冊上輪候長者宿位的人數、獲分配宿位的人數及新增的輪候人數分別為何；及
- (b) 按以下年齡組別，劃分上述 3 類長者的人數：
 - (i) 60-69 歲；
 - (ii) 70-79 歲；
 - (iii) 80-89 歲；及
 - (iv) 90 歲或以上？

衛生福利局局長：主席，

- (a) 所需的資料總結如下：

(I) 輪候政府資助的院舍宿位的長者人數（截至每年的 12 月底）

	總 數
1995	24 360
1996	29 866
1997	33 140*

* 這些長者當中，估計有 44%住在私營安老院。

(II) 編配宿位的數目

	總 數
1995	2 829
1996	3 722
1997	2 838

(III) 新列入輪候冊的申請數目

	總 數
1995	14 204
1996	18 332
1997	17 527

(b) 我們暫時未能提供有關以上的總數按年齡組別劃分的統計數字。

預防變種雪尼型甲類流行性感冒

Precaution Against Sydney Influenza Type A Variant

16. 鄧兆棠議員：政府可否告知本會，是否有跡象顯示變種雪尼型甲類流行性感冒在本港蔓延；若然，當局有否增撥資源進行預防工作？

衛生福利局局長：主席女士，流行性感冒在本港是一種常見的疾病，此疾病於每年的 3 月和 7 月發病率較高。今年流行性感冒的情況與往年一樣，個案數字於 2 月底開始增加。過往幾年的流行性感冒病毒類型主要是武漢型，但今年則被雪尼型取代。兩類型的病毒同屬甲類流感 H3N2 病毒，所以曾患武漢型流感或接受了武漢型流感疫苗的人士，對預防雪尼型流感亦有一定幫助。

為預防入住院舍的長者互相傳染，我們已分配資源為入住老人院舍的長者進行流感疫苗注射。然而，預防流行性感冒的主要方法是增強身體抵抗力、注意飲食均衡、作適量的運動及休息，以及保持室內空氣流通。衛生署會透過傳媒及轄下各診所及健康中心，加強向市民宣傳這些預防流行性感冒的方法。衛生署亦會繼續透過政府診所、私家診所及各醫院所組成的疾病監察聯網，密切監察流行性感冒在本港的發病情況。

**法案
BILL**

**法案二讀
Second Reading of Bill**

恢復條例草案二讀辯論

Resumption of Second Reading Debate on Bill

主席：法案：二讀。本會在今天及明天的會議恢復《1998 年撥款條例草案》的二讀辯論。議題是：《1998 年撥款條例草案》予以二讀。

《1998 年撥款條例草案》

APPROPRIATION BILL 1998

恢復辯論經於 1998 年 2 月 18 日動議的條例草案二讀議案

Resumption of debate on Second Reading which was moved on 18 February 1998

主席：我會盡量平均分配每天發言的議員人數，並在適當時暫停會議。

根據《議事規則》，每位議員發言時限為 15 分鐘。任何議員若發言超逾時限，我會指示該議員停止發言。

主席：我看見有多位議員舉手，我希望你們給秘書一些時間，讓他先記下姓名。

第一位發言的議員是李鵬飛議員。

李鵬飛議員：主席女士，財政司司長於 2 月 18 日宣讀的特區首份財政預算案，帶給全港市民一份意外的驚喜。我代表自由黨在此恭喜財政司司長，這份預算案，既可以減收入、增開支，又可以確保未來 1 年有過百億元的盈餘，與此同時，又能夠維持經濟金融穩定。財政司司長謙虛地說他不是聖人摩西，不能夠像他一般帶領世人出紅海，到達應許之地；但我認為這場預算案的仗，他已戰畢，這次跟政黨的賽跑，他亦已跑到終點，從今之後，只留存了市民和中央領導人的掌聲。但我希望財政司司長不要在燃油稅問題上一意孤行，令整份財政預算蒙上污點。

究竟財政司司長是否早有預謀，在預算案公布前故意大吹淡風，誤導市民，以收驚喜之效，抑或是最後從善如流，按市民的期望修改了預算案，我覺得這已不再值得探究下去。最重要的是政府公布了一份合乎市民利益和期

望的預算案，在當前經濟低迷的非常時期，能夠匡扶百業，助民解困。

自由黨高度重視今次的財政預算案，是由於去年 10 月金融風暴發生過後，本港經濟倒退、百業蕭條、公司倒閉、減薪裁員時有所聞；長期高企的銀行息口，令做小生意的商人和供樓一族苦不堪言；炒樓炒股、投資生意失敗走上自殺絕路的個案時有聽聞；整個社會瀰漫重重的愁雲慘霧，不見天日。自由黨深信，作為一個負責任的政府，必須正視社會當前的經濟形勢設法紓解民困，而每年一度的財政預算案就是一個重要的時機，推行利民的財政安排。今年政府必須向市民減徵稅項，凍結公共收費，提高各項稅務優惠，協助普羅大眾和營商者渡過難關。

因此，當我們在預算案公布之前 10 天，聽到財政司司長公開呼籲市民不要對預算案抱過高的期望時，自由黨感到十分擔心。在 2 月 11 日的早餐會上，從財政司司長口中得知港府要在下年度維持一個龐大的盈餘預算時，我們當然氣憤難平。這次會晤可以說是“不歡而散”，我們決定要在餘下的 1 星期內盡最後的努力，游說政府。我將情況告知了行政會議召集人鍾士元爵士，請他亦盡力游說政府；我還立刻約見行政長官董建華先生，見面後，我寫了一封信給行政長官，我現引述如下：

“Dear C. H.,

首先多謝您昨天抽時間與我見面談論財政預算案的事情。

1997-98 財政年度的盈餘相信遠比計算中達港幣 317 億元為多，假如 1998-99 的財政預算案中仍然有龐大盈餘數字的話，自由黨是不會支持這份財政預算案的。我們這樣的決定絕對不是出於任何政治理由，只是純粹從經濟角度來看香港的財政狀況，如果有人認為是基於選舉在即而為博取選票的政治姿態是極之荒謬的。我們是真正關心香港目前面對的種種問題，我們亦深切的明白到國際市場、IMF 對香港的看法及影響，但是我們都認為假如 1998-99 年度的財政預算案的收支預算是平衡或盈餘數字約有 50 億元的話，國際市場是沒有理由不接受財政預算案，因為香港的財政向來是穩健及充足，香港不單止擁有龐大的盈餘之外，還可以借出金錢予有困難的國家，而且我們相信國際人士的投資的原則必定是有利可圖，故此香港必定可以維繫他們的投資信心。

鑑於目前香港百業不景，失業率上升，作為一個有責任的政府應該體恤民間疾苦，所以以減稅、減差餉、延遲徵收個人入息預算繳稅、凍結政府的收費等都可以減輕民困，希望政府可以為市民作出特別的處

理。

我從來沒有懷疑過您放棄家族的生意、為國家為香港辦大事的精神，但是我認為這不應只是您我的感受，亦應該是人民的感受，這才是成功的。我感覺到對着您講真話的人不多，對您只會講恭維說話的人實在太多了，希望您明察秋毫，我相信您是明智、明理的人。

祝 安康、工作順利！

李鵬飛”

自由黨作出的游說和爭取，是一個政黨當盡的責任。任何面向群眾，向選民負責的政黨，都必須本着良知，按着民意，盡一切辦法向政府爭取最符合公眾利益的政策，而事後向公眾作出交代。可惜，一些時事評論者顛倒是非、不分黑白，亂扣自由黨的帽子，把自由黨應盡的本分，說成是爭鋒頭、強邀功，為選票的所為。說這些話的人根本不明白民主政治的真諦，不了解民主政治的運作。我想問問他們，一個由群眾產生的政黨為它的選民工作，有甚麼不對？最重要的，是政黨的所作所為，是反映市民的意願，是合乎公眾的利益。明年不是立法會的選舉年，但我現在代表自由黨明確地向香港人承諾，如果明年政府公布的財政預算案是不符合香港人的利益，自由黨亦一樣會好像今年般窮追猛打，絕不手軟。

1998-99 年度的財政預算案，雖然整體上是可以支持，但個別部分亦有未盡滿意的地方。在寬減差餉方面，我們認為做得並不足夠。自由黨認為政府在來年度把差餉總徵收率只輕微調低半個百分點，未免過於吝嗇。雖然經濟調整後，政府在下半年度的差餉收入會少收 17 億元，但不要忘記，回歸後徵收的 3% 地租徵費，會為特區政府在下半年度帶來 45 億元的新收入，政府是絕對有能力採納自由黨的建議，將差餉徵收率調低一個百分點，由 5% 減至 4%。

其次，政府在下半年度，除了地租外，還有其他兩個渠道可以帶來新收入，包括可以全數擁有賣地收入，和土地基金的投資回報收益。這兩項新收入，均可以彌補政府在寬減各項稅收後的損失。政府絕對不必在處理地租收入上過於“手緊”，應該提高差餉寬減的水平。

財政司司長在預算案中表示在考慮寬減差餉徵收率時，必須顧及兩個市政局的需要，特別是新界區方面，在 5% 的差餉徵收率中，四點二個百分點須用來支付區域市政局的開支。但我認為以這理由為差餉的寬減率設置下限

是十分牽強的，因為這只不過是一個技術性問題，透過簡單的會計程序，兩個市政局便可以有足夠的撥款維持服務。我認為政府不應該斤斤計較，而應從大方向着眼，將差餉調低一個百分點，達到利民紓困的目的。

另一個我對預算案有所保留的地方，是政府對財政儲備水平所訂出的新指引。我認為政府對“合理財政儲備”所訂的標準太誇張，預留了遠較實際需要為多的儲備，影響了將來制定財政預算案的靈活性。在這方面，自由黨研究部會作出深入探討。

在未來兩天，本會內屬自由黨的議員會就他們熟悉的範疇發表意見。最後，我要再次稱讚財政司司長能聽取民意，我亦希望他會聽取關於燃油稅的民意，我相信他這次會領略到市民的掌聲是好聽的，這並不是浪費了香港人的資源而博取的掌聲。

主席女士，本人代表自由黨，在要求減低燃油稅的情況之下支持議案。

主席：劉漢銓議員。

劉漢銓議員：主席，政府財政預算案的最大特點，是體現了“港人治港”的特區政府民主開放的施政新作風。預算案制定之前，行政長官董建華先生以及財政司司長、庫務局局長等官員，廣泛諮詢各界意見。包括港進聯在內的各政黨、各團體，也向董建華先生及特區政府的主要官員積極反映各階層、各行業的困難，並提出許多建議和意見。我們很高興看到，董建華先生領導的特區政府不僅仔細聽取意見，而且認真吸納和採納於預算案之中。因此，預算案可以說集中了港人智慧，具有廣泛民意基礎，受到廣泛歡迎。

新財政預算案主要是面對 3 個關係的處理：一，是紓解民困；二，是刺激經濟，維持市民和國際投資者對香港的信心；三，是展示特區政府在金融風暴後，對金融監管的認識和政策。我的評價是，預算案在第一方面做得較好，第二方面有所不足，第三方面的反應則“慢了兩拍”。

在紓解民困方面，預算案表明政府確實有誠意利民紓困，而並非麻木不仁，以致對市民的困難無動於衷。在稅項寬減方面，港進聯建議將個人免稅額及基本免稅額提高 10% 至 13.4%；單親免稅額提高至 102,000 元；傷殘受養人免稅額提高至 32,400 元；培訓開支扣稅額提高至 24,000 元，並建議增設

按揭利息開支免稅額，以及調低差餉 1% 等。我們很高興看到，預算案基本上全部採納了港進聯紓解民困的有關建議，只是在某些數字上有所調整，再結合預算案所採納的其他政黨和團體的建議，預算案基本上照顧到社會的各個階層。

在雨露均霑、全民受惠的同時，預算案對稅階和邊際稅所作的調整，以及為自住物業業主的按揭利息扣稅的政策，使中產階級受惠。港進聯一向認為，中產階級是本港經濟的重要支柱，這一階層長期以來繳稅最多、福利最少。港進聯一向努力爭取和維護中產階級合理權益，例如有關按揭利息免稅額的增設，港進聯早在兩年前便已提出。預算案對中產階級的照顧，一方面使中產階級長期以來義務與權利的不平衡得到合理調整；另一方面也是針對金融風暴中，中產階級受衝擊最大，在財產和信心雙雙受損的關頭，鼓勵這一階層重拾信心，振作奮鬥。以此看來，預算案在全民受惠的同時，又有重點照顧，分寸十分恰當，不僅沒有激化社會矛盾，而且使各階層利益關係更趨於平衡合理。

預算案在鼓勵家庭照顧老人和殘疾人士方面，以及照顧生活壓力特別大的單親家庭方面，其人情味也值得稱道。港進聯也一向重視家庭在社會整體和諧與凝聚方面的重要基礎作用，並呼籲政府應向單親家庭提供更多援助。中華民族的美德是重視親情，特別是重視對老人的尊敬與贍養，這是一個社會道德倫理的根基。

在刺激經濟方面，預算案提出了一些中長期措施，包括未來數年大興土木的基建計劃，例如，未來 5 年，投資在道路、鐵路和港口基礎建設的款額達 800 億元；新年度的房屋開支增至 490 億元；教育的非經常開支增至 102 億元。此外，新年度會撥款 10 億元在應用研究、工業和服務等支援及提高生產力方面的資助，以及將發展工業邨、興建科學園，並把舊式工業大廈和寫字樓重建為靈活性的現代工商“智慧型”大廈。這些中長期刺激經濟措施，將提供一定的社會總需求，擴大某些就職職位，並在基建設施方面改善本港投資環境。但是，除了這些以大興土木為主，刺激經濟的措施外，我們看不到政府有切實的促進本港經濟結構調整的措施。本港現時的經濟衰退，已經不單止是製造業無根化和空心化的問題，而是包括金融業和服務業，以至地產業也出現衰退的問題。這已經說明，如果政府不盡快扶植新興的高增值產業，從服務業和金融業不斷加深的衰退中，裁減出來的越來越多中產階級人士，將沒有新興行業吸納這批新的失業大軍。政府應在中長期措施中有新的思路，促進本港經濟轉型，以避免在諸多基建工程完成之後，香港還是面臨一個經濟發展出路無法突破的問題。

在刺激經濟的短期措施上，預算案也注意到本港營商環境的惡化，港進

聯歡迎政府接納了我們刺激經濟的稅務優惠措施，包括降低飛機乘客離境稅和酒店房租稅，把工業裝置和機械的折舊免稅率提高至 100%，提高商廈折舊免稅率，以及把折舊稅額擴大到商廈等。但是，預算案卻未有接納港進聯的一項建議，即設立一個不多於 200 億元的貸款基金，協助中小商鋪及企業維持原有業務，避免裁員和倒閉。在高息陰影下，社會整體投資氣氛減弱，在利息高於盈利的情況下，資金緊絀使眾多中小型商鋪和企業陷入經營困難之中，以至少做生意、裁員和結業之風越趨嚴重。鑑於此種情況，港進聯建議，從本港儲備中撥出 200 億元成立一個貸款基金，透過銀行審批借貸，以協助有困難的中小型商鋪和企業得到低息貸款，藉此刺激經濟。

政府已決定由外匯基金向按揭證券公司提供 100 億元備用信貸，使按揭證券公司可以向銀行購買按揭貸款。社會輿論普遍認為這是政府挽救樓市的措施。既然政府同意撥款 100 億元予按揭證券公司，為甚麼不可以撥款成立一個不多於 200 億元的貸款基金呢？兩者都是由政府撥款而由銀行提供中介服務，所不同的是一個挽救樓市，一個則是挽救經濟，兩者都是本港經濟復甦的重要基礎。

第三方面，在金融風暴衝擊下，市民最關心的問題是，政府有反應遲緩之嫌。目前市民和投資者最關心的，是金融市場的波濤起伏，港進聯一向堅定地支持聯繫匯率制度，並認為堅持和完善這一制度，是本港經濟及金融穩定的基石。但港進聯又主張，在堅持聯繫匯率制度的同時，應盡快設立一個專家委員會，把維護港元穩定但又不傷及工商百業，作為一個緊迫的課題來研究，並盡快提出完善貨幣發行局制度的方法和措施。預算案指有關檢討本港的金融運作的報告，將在本月內公布，市民當然十分關注政府是否“一招了”，或是有其他輔助“招數”來捍衛聯繫匯率，希望檢討報告不會令市民失望。對此，港進聯希望政府高度重視投資者和市民對金融市場信心下降的問題，應盡快完善和加強對金融市場的監管，較大程度改變金融市場被投機者予取予攜的不正常局面。預算案在此方面似乎重視不足，這令人感到遺憾。

綜合來說，這是一份高難度的預算案，總體上能做到廣納民意、穩健踏實、收支平衡，並盡力紓解民困和在一定程度上刺激了經濟。所以這份預算案仍值得充分支持和肯定，而其不足之處，則望政府能加以重視。港進聯雖不會窮追猛打，但我們也會鍥而不捨，誠意進言。

主席，本人謹此陳辭。

主席：曾鈺成議員。

曾鈺成議員：主席，假如鼓掌是本會議廳的文化，我會建議為我們的財政司司長的精采表現熱烈鼓掌；精采的不是新年度的財政預算案，而是司長本人在預算案發表前所表現的心戰本領。

自從本港經濟因亞洲金融風暴的影響，市況急轉直下，市民普遍感到生活壓力，有產人士眼見資產貶值，打工的面對失業威脅；但另一方面，公眾亦看見，政府依然坐擁大量財政儲備。所以，社會上各個階層也要求政府拿出實際措施，紓解民困，對下年度的財政預算案，自然抱很大期望。

在這樣的氣氛下，我們的財政預算案發表前數星期，財政司司長到處大吹淡風、大講難處，似乎有意向公眾表示，不要對這份特區成立後的第一個預算案有過高的要求。

基於這個原故，本會的同事上月在會議廳內聽着財政司司長發表他的預算案演辭時，大概也不會抱太高的期望，不少人愁眉深鎖，或劍拔弩張，準備隨時表示譴責。但當聽到一項接一項的寬減建議時，會議廳內的氣氛慢慢緩和起來，大家的臉上也顯得越來越舒展。及至財政司司長說到連差餉也減收時，許多人的臉上更不禁露出了微笑。所以，聽畢演辭後，同事對預算案的即時反應，幾乎是一致讚好了。

公眾的第一反應也是好的。緊接着預算案發表後進行的民意調查，顯示預算案普遍受歡迎，財政司司長的民望也隨之高漲。可是，大約過了一個星期，當人們的意外驚喜過後，我們開始聽到不滿意的聲音逐漸多起來。

許多人也質疑財政司司長在預算案裏提出的“理想的財政儲備”水平的計算辦法。政府要留多少儲備，會直接影響稅收政策。財政司司長在預算案演辭裏說：“從理財角度來看，我們不應徵收超過我們所需的稅款。”按照這種說法，政府是按照支出的需要來決定收入。而政府的開支，受着政府奉為金科玉律的“審慎理財原則”的限制，即每年的增長率不能超過經濟趨勢增長。這便規定了政府在決定每年的開支水平時，不會有多大的彈性。所以在釐定稅收政策時，其實政府的主要活動空間，在於要有多少盈餘。換言之，要留多少財政儲備，便成為決定稅收政策的主要因素。

財政司司長說，財政儲備一要應付財政運作上日常現金流量需要，二要用於處變應急，三要保持匯率穩定。為要滿足這 3 方面的需要，理想的儲備

總額，應等於政府 9 至 15 個月的開支，加上 M1 貨幣供應量。按 1997-98 年度的數字計算，即 3,000 億至 5,000 億元。而剛剛算至今年 3 月 31 日止，本港的累積財政儲備是四千四百多億元，剛好達到財政司司長提出的“理想”水平。

正是由於這樣湊巧，難免令人懷疑財政司司長在“造數”，從實際存在的四千多億的數額，反過來作出“理想”水平的計算公式。其實，用來穩定匯率也好，應急也好，恐怕難有一個公認正確的儲備標準。如果人們都認為政府在滿足公眾的各種需要後，有能力留下一大筆盈餘，這樣對多存儲備，我相信大家亦不會有異議。但是當人們都要求政府動用儲備，多做點紓解民困的事時，財政司司長提出的具有豐富創意的儲備公式，便難免被認為是為政府拒絕打開夾萬找藉口了。

由於政府認為財政儲備仍要繼續增長，新年度的財政預算案，仍要有一百多億元的盈餘。計算下來，政府實施各項寬減所少收的稅款，只限於一百三十多億元。

政府雖然接納了公眾提出的多項減稅建議，但卻從中打了不少折扣。例如薪俸稅、個人免稅額，從原來的 10 萬元增至 10.8 萬元，增幅很小。新增的自住樓宇按揭利息免稅額，千呼萬喚始出來，每年上限 10 萬元，一般也覺得對供樓家庭實際幫助不大。至於市民對減收差餉的普遍要求，財政司司長只答允把差餉徵收率減低半個百分點，即是說，如果一個家庭原來差餉加地租一共要繳納 1,600 元，減了之後只少付 100 元。這和一般人的期望仍有一段差距。如果納稅人早對政府減輕賦稅有很高的期盼，或早知這份預算案是以“利民紓困”為題的話，不知公眾會否依然給予那麼多掌聲。

然而，有最多不滿意見的，恐怕是來自基層市民。財政預算案不錯是落實了行政長官在去年 10 月施政報告提出的各項承諾。但是，施政報告定稿的時候，亞洲金融風暴還未爆發，大家仍然看好本港的經濟，所以未有“紓解民困”、“共度時艱”的說法。在過去數個月，香港的經濟發生了驟然變化，令社會的中下階層向政府提出了新的訴求，而政府亦應審時度勢，對施政報告提出的各項措施和其中的優先次序作適當的調整，對社會上出現的新需要有所回應。但財政預算案並沒有顯出政府走了這一步。對於不能受惠於稅項寬減，而有需要得到政府多點直接援助的基層市民，對預算案是感到失望的。

主席，預算案的題目，除了“利民紓困”這句外，還有一句“自強不息”。財政司司長說，這份預算案除了要紓解民困之外，還要達到加強信心和提高競爭力的目的。司長說：“設法改善本港經濟，以及培植力爭上游、致力振興的工商行業。”在這方面，人們在預算案裏找到的有效措施似乎不多。給工商界的若干稅項寬減，對鼓勵投資不無小補，但很難令人相信可以達到財政司司長所說的宏偉目標。至於怎樣總結金融風暴的經驗，健全我們的金融證券管理體制，以加強投資者信心，財政司司長似乎並未能提出具體辦法。

話說回來，在我們遭受亞洲金融風暴衝擊，經濟嚴重逆轉的情況下，特區政府能夠維持開支的增長，照樣落實改善服務和開設新服務的計劃，同時減輕賦稅，依然留有盈餘，這是足以令區內的所有其他政府羨慕的。財政司司長在制定預算案時，我們明白他要面對各方面的壓力。如果我們說這份預算案不及格，那是絕對不公道的。然而，民建聯則覺得“利民紓困，自強不息”這標題卻看來是拔高了一點。民建聯認為，比較實事求是的表述應是：“民困稍紓，自強有待”。

主席，在今明兩天的辯論裏，民建聯的各位同事會就預算案的各个方面詳作評論，指出我們認為值得肯定的及其中不足的地方。但在我結束這段發言之前，我想就財政司司長要增加燃油稅的問題作出一點回應。

近日從傳媒看到，財政司司長發出警告，表示如果他提出增加燃油稅的建議不獲本會通過，便要收回他在預算案裏提出的稅項寬減。我希望這個恐嚇是與較早時財政司司長的策略一樣，只是一種為營造意外驚喜的心戰術，不是真的。財政司司長說，去年他要調高輕質柴油稅品的稅率，被當時的立法局否決，理由是香港經濟環境好，政府預算收入充足，沒有必要加稅。今年他要加燃油稅，議員又以經濟低迷、民生困苦為理由予以反對。即是說不管順境逆境，都不准加稅。財政司司長認為，這樣反對加稅，是不講道理的。

可是，財政司司長曾在兩次發言時，申明政府不應徵收超過其所需的稅款這一項原則，所以我們認為不加稅無須找甚麼特別的理由，倒是加稅要解釋理由。財政司司長不應說：“你們提不出好理由，為甚麼反對我加稅？”議員卻有權說：“政府提不出好理由，所以不應加稅。”

財政司司長在預算案裏建議把燃油、煙草和甲醇製品的應課稅品稅的稅率調高 6%，令政府在下一財政年度的收入增加四億多元。如果燃油稅的稅率不增加，政府將少收約 3 億元，佔政府的總收入千分之一點幾。在預算還有 107 億元盈餘的情況下，這差別顯然不會影響政府的財政平衡。

財政司司長談到要增加燃油稅，是因為要維持稅收的實質價值，所以要按通脹調高徵收率；但似乎這不是一條必須遵守的規律，不是每一項稅收的徵收率每年都按通脹調整的，從前亦有不少減稅項目是低於徵收率的例子。

至於說增加燃油稅可以使人們少用燃油，減少空氣污染，這理由更牽強。在未有較環保的取代品之前，我們不相信 6% 的油價差異，會對公眾使用燃油的習慣有實質的影響。如果政府以不能增加燃油稅為理由，取消已提出的稅項寬減，所引起公眾的反感，相信財政司司長的心戰本領再高，也難以化解；前一陣子贏得的掌聲，立即要變為抗議聲。這點相信司長是非常明白的。

主席，本人謹此陳辭。

主席：李國寶議員。

DR DAVID LI: Madam President, the object of government, we are told, is to bring about the greatest happiness for the greatest number. Three weeks ago, the Financial Secretary introduced a budget proposal that did exactly that. This is a fine achievement, and he fully deserves the praise he has been given. Indeed, the Budget is a credit not only to him personally, but to Hong Kong as a whole. It is a fortunate Financial Secretary who has the means with which to be frugal and generous in equally impressive measures. In most economies, it is a choice of one or the other.

Let us briefly review some of the main features of the Budget. First, the Financial Secretary has explained to us why Hong Kong needs ample fiscal reserves. This is long overdue. Year after year, we see government surpluses

rise, and we see these reserves expand. The more we have in our reserves, the more people wonder — why? Hong Kong, a city of 6.5 million people, now has the third highest reserves in the world. Without a clear definition for a rainy day, there will always be a temptation to dip into the reserves when it starts to drizzle. The Financial Secretary is to be commended for establishing a benchmark of the levels of reserves we need.

Next, he announced reductions in salaries tax for all but the very highest earners. It would be stating the obvious to say that this has been well-received. Not only do 99% of taxpayers pay less, but the new tax rate structure makes the distribution of the existing low burden even fairer. Only 10 000 people are now paying salaries tax at the standard rate. Perhaps it should be renamed the "diamond" rate or "platinum" rate, to reflect its exclusive and elite nature. That way, it will become a status symbol. Who knows — people may actually want to pay it.

The Financial Secretary also increased allowances for single parents and for families supporting disabled and elderly dependents. I believe the whole community will support such assistance for people whose family duties are especially challenging. Many people in Hong Kong pay no salaries tax at all. This is a matter of which the Financial Secretary has every right to be proud of.

However, to some degree, all of us are paying a hidden tax, directly or indirectly, through the high cost of property, passed on in the prices of most goods and services. This is especially the case where residential property prices are concerned. This has long been perceived as Hong Kong's most pressing problem, and I welcome the determination of this Administration to succeed where its predecessors plainly did not.

The proposed mortgage relief is, perhaps, the most controversial aspect of this Budget. Several objections have been raised:

- Some say that the subsidy may simply flow straight to developers.
- Others say that it complicates our simple tax system.
- And, some fear that imaginative but devious citizens will arrange, or re-arrange, their marital status in order to qualify for the subsidy twice.

I have no doubt that the Administration has carefully considered all these issues and that the mortgage relief will be positive and beneficial to the community as a whole. The fact that it is available to all, rather than to a particular group, is certainly a point in its favour.

I do feel sorry, however, for the future Financial Secretary who deems it prudent one day to eliminate this tax deduction. As other jurisdictions have found, subsidies to the middle class can become socially impossible to justify, and politically impossible to remove.

The Financial Secretary went on to stress the importance of maintaining Hong Kong as the best place in the world for business, and the premier services centre for the region.

Like the Budget as a whole, the reduction in profits tax sent exactly the right message at home and overseas. It sharpens our competitive edge a little, yet it reflects fiscal abundance, not recklessness. Whatever incentives, allowances, or subsidies our competitors in Asia may offer, I believe there is no fiscal measure — not one — that can rival a low level of profits tax. It applies to all and goes straight to the bottom line. I almost feel sorry for jurisdictions trying to find some way to match it.

Nonetheless, some other Asian economies are making very well-targeted attempts to lure business away from us. Some of these efforts seem calculated to draw certain activities away from Hong Kong, regardless of the costs. By our standards, these attempts almost appear to be desperate — but that is, perhaps, all the more reason to take them seriously.

For this reason, I welcome the continued commitment of the Administration to listen to the business community, and to implement suggested improvements to our business environment. And this brings me to some points of specific interest to the financial industry.

We welcome the Financial Secretary's proposal to explore the negotiation of comprehensive double taxation agreements with certain foreign governments. We realize that this is a complex issue. However, it affects the competitiveness of Hong Kong where particular activities are concerned. We fully support any steps that he can take in this area.

We also welcome his proposal to allow an immediate 100% write-off for new computer hardware and software. With the year 2000 problem requiring additional investment in computer systems, this is appreciated by the financial sector, and I am sure, by many other sectors.

The banking industry would welcome any move by the Administration to review the policy concerning tax relief on general provisions for bad and doubtful debts. As with double taxation treaties, this affects our competitiveness. Banks elsewhere, including the Mainland, Taiwan and Singapore, are not penalized for prudence in this way. I fully accept that these are relatively minor points.

Competitiveness depends on more than fiscal policy. It depends on the quality of schools, the cost of housing, the integrity of the judicial system, and the quality of life — the amount of traffic congestion and the health of the environment. And all these, I believe, deserve some attention. But I urge the Administration not to overlook the small fiscal adjustments that can make a big difference to certain players in the financial and other sectors.

Madam President, this is the thirteenth budget to which I have had the honour of replying. I have no hesitation in saying that, more than any of them, this meets the needs of our whole community in very challenging times. It takes a rare skill to please people so much by managing funds with such prudence. I look forward to seeing more happiness created in future budgets.

Madam President, I support the motion wholeheartedly.

主席：梁智鴻議員。

梁智鴻議員：主席女士，1998-99 年度財政預算案終於在揣測紛紜的背景下出現。但無可否認，預算案多項減稅措施的確為不少市民，特別是夾心階層帶來驚喜，亦為政黨、政客送上大禮，大家均可於預算案中各取所需，或多或少找到一些東西向選民領功。

不少市民對香港回歸後的首份預算案均抱期望，希望於“港人治港”下見新猷。事實上，這份預算案於 3 方面的確跟以前殖民地時期下的預算案有所不同：

第一，這預算案回應了社會的要求，作出多項稅務寬減。

第二，於經濟不明朗情況下，過往的政府只有兩種招式：加稅或減開支。這份預算案則於確保仍有盈餘的預算下，既減稅又增加公共開支。

最後，財政司司長首次就財政儲備的水平定下基準，當然，基準定得是否恰當，大家可以繼續討論。

然而，與其錦上添花，我作為議員，認為更應該指出預算案的未盡善之處，提出具建設性的建議。

基層、有需要人士未能受惠

這份預算案的確可為夾心階層市民紓困，但卻未足以為基層或有需要人士紓解困境。

預算案提出了一些措施，企圖令市民“重拾信心、重新投資、繼續消費”，但卻未勾劃具體方法振興香港經濟，令香港社會安度狂風暴雨(*riding out the storm*)。

香港大部分市民均在稅網外，他們根本無須交稅，許多亦無能力置業，因而各種稅項寬減亦無法受惠，他們只能因政府凍結收費而省點錢。對這些市民而言，政府開支是否用得其所、是否用於他們身上，他們是否要終日憂慮會否失業，才是最重要的問題。

然而，當局對基層小市民實況了解多少實成疑問。以職業司機為例，當局建議將燃油稅增加 6%，數目表面上似乎很小，但政府有否為他們設想，加稅對職業司機的成本、生意和生計影響有多大，政府事先有否考慮？財政司司長以環保作為加稅論據更難令人信服，因為目前職業司機根本無其他較環保的車種供其選擇。財政司司長昨天更聲言議員如不通過加燃油稅，他便會取消其他稅項優惠，試問我們的政府是否財政狀況已達致要運用跡近恫嚇手段，來保護區區 3 億元之數的境地？

主席，財政司司長如果真的關心環保，倒不如加重煙草稅，令吸煙人口減少，製造二手煙污染環境的情況亦因而會減少。當局實際上早應將部分煙草稅注入設立資助文康體育活動的基金，讓這些有益市民的康體活動，無

須再依賴煙草商的贊助。

能否推動經濟復甦成疑

政府多次強調，會於未來四年半投資 2,350 億元於基礎建設項目，然而，究竟當局有何具體方法增加就業？七十年代不景氣時，當時的政府決定動工興建地下鐵路；89 年人心惶惶之時，當局又決定動工建新機場。當局現時又是否有類似具體計劃幫助市民紓解失業問題？

我認為政府應動用儲備成立基金，為小型企業提供低息貸款，助他們解燃眉之困，或助有志創業者開展小型企業。這些方法，最能即時見效，幫助製造就業機會。

預算案確有為營商者提供優惠，例如利得稅下調半個百分點、資本稅率由 0.3% 降至 0.1%。然而，在銀行利率高企下，這些稅務優惠對營商者而言，不外乎杯水車薪。

當局假如希望香港不單止安度風浪、不單止維持競爭力，而且繼續在亞太區以至全球據領先位置的話，預算案帶出的一系列措施便顯得太少、太被動，欠缺帶動香港經濟再度起飛的勇氣，亦看不出有具兼顧短、中、長期措施的縝密思維。

此外，亞洲金融風暴似乎平靜下來，但並不代表不會隨時捲土重來。政府應吸納金融界、證券業內人士與專家的意見，早日堵塞監管機制的漏洞，以保障大小投資者的利益，穩定投資者的信心。

醫療衛生開支

主席女士，我自問對醫療健康較為熟悉，雖然我沒有太多時間來詳細講述，但是如果我不在此指出當局一些謬誤之處，便有違身為議員應作出的監察功能。

在醫療衛生範疇，當局的確投資不少，政府高官亦屢謂過去 5 年，衛生範疇的公共經常開支增幅達 41%，但不少這些所謂增幅不過是數字遊戲，不少均是用於因應人口增加而開設新醫院、新診所；又或是醫管局接管或繳付的政府部門的服務費用，例如非急症救護車服務、水費、機電工程服務開支等，這些數額從前根本不會計算在衛生範疇的帳目內。換言之，這些所謂增

幅，很少真正用於改善原來已是捉襟見肘的現有服務。

忽視基層健康服務發展

預算案亦無法反映當局決心改善與發展“基層健康服務”的承諾。健康教育、疾病預防與疾病監測工作假如計劃得宜、推行得法，不單止能保障市民健康，而且可為社會省下不少住院或治療開支。可惜的是，一如過往十多年，專責基層健康服務的衛生署經費，不過佔整體醫療衛生開支的一成，試問可以投放多少資源推展有質素的地區健康中心、老人健康中心、或增加夜診與假日診所服務市民呢？

即使去年我們經歷禽流感和各式各樣的傳染病爆發，政府依然採取鴕鳥政策，對醫療界倡議設立專部、集中資源與專才應付疾病控制的聲音置諸不顧。

專科培訓未足

在香港這富裕社會，市民對專科醫療需求日增是很自然的現象。當局成立香港醫學專科學院這法定組織，專責專科醫生的培訓與專科水準審核，亦標誌着政府對專科醫療發展的認同。

令人失望的，是專科學院成立至今 4 年，政府仍未答允於公營醫院與診所設立專科培訓名額。不過，令人稍感安慰的是，衛生福利局局長於上星期五審議預算案的財務委員會會議上，承認香港非常缺乏曾受專科培訓的家庭醫生，而且還承諾這方面的培訓是政府的重點工作。我期望當局不單止言出必行，還要早日投入新資源。

無理削減醫管局撥款

最後，主席女士，我對當局處理醫管局員工開支撥款的手法表示強烈不滿。明眼人也能看得出，政府是先誘使員工轉職醫管局，待大部分員工轉職後，便向醫管局員工施加壓力。

當局在巧妙地鼓動公眾壓力下，首先硬要醫管局向新入職員工加入限制所謂“雙重福利”的條款，事實上，醫管局原有的員工薪酬福利方案，於當初跟各大政府高官、各大政策科磋商計數時，已撇除了“雙重福利”的可能性，這點政府是心知肚明的。

現在，政府又再進行第二步，在今年的財政預算案着手，於未諮詢員工之前，實行快刀斬亂麻，於這份財政預算案內列明今年 4 月便會採用新的員工福利撥款方式予醫管局撥款。政府實際上是假與公務員成本相若為名，逐步削減醫管局經費為實，當局甚至拒絕最能確保成本相若的建議：為新入職醫管局員工提供與公務員薪津條件一樣的方案。

在經費越來越少下的情況下，醫管局只有兩個選擇：削減新員工薪酬福利，或削減人手。這兩者均對服務、對公眾有不良影響。再者，將來醫管局出現多種同工不同酬情況，員工士氣自然大受打擊。當局不應忘記，成立醫管局的目的，乃為保留和吸引高質素員工，為公眾提供高質素服務；削減經費，又豈能達致這目的？

主席女士，本人謹此陳辭。

主席：鄭明訓議員。

MR PAUL CHENG: Madam President, with Hong Kong becoming increasingly political and as we approach the first Legislative Council election after transition, it should come as no surprise that most comments made or to be made in this Council today and tomorrow will be focused on each constituency's interests or in support of each political party's platform. There will be criticisms that the Government is not spending enough in various areas or that certain proposals in the Appropriation Bill did not go far enough to help relieve certain sectors of the community.

As an independent legislator, I am grateful that I do not have similar constraints. Although I feel the forecast GDP growth of 3.5% in 1998 may well be optimistic, I, nevertheless, hope the Financial Secretary is right and I whole-heartedly support his well-thought out and well-balanced budget proposals. They are absolutely right for Hong Kong at this juncture and in the midst of all the volatilities created by the regional financial turmoil. We are indeed fortunate that our financial position is so strong — that the Administration is able to meet most requests from many competing demands while exercising considerable fiscal discipline. The Administration and the Financial Secretary should be applauded for a job well done and that the Appropriation Bill deserves our unreserved support.

Many colleagues, I am sure, will be dwelling on specific figures in the Budget. I have, therefore, decided to defer to them to do the number crunching. Instead, I would like to focus on just two points.

First, I would like to urge the Administration, with the passing of the Bill, to focus on continuing to cut down on bureaucracy and improve the quality of government services — so that taxpayers' money can be put to better use. In other words, the Government needs to deliver more value for money.

Let me deal briefly on the issue of reducing bureaucracy by giving an example. As a result of an increasing number of fire outbreaks, I understand the approval process to get a new commercial premise in operation these days takes a long time. I know a friend who plans to open a retail clothing store. Government approvals apparently involve three different departments and because no one seems to be prepared to take ultimate responsibility, delay has run well beyond a few months. This type of situation simply cannot continue to go on. Our economic activities need fast, efficient support from the Government more now than ever before.

On the issue of quality and value for money — the three areas which require urgent attention are:

- education,
- health care, and
- environmental issues.

Education is probably the single most important issue for our community. Proper education is a long-term investment. It enables our citizens to do well in their career, which in turn promotes economic growth. We must minimize political interference in education. The Education Department, frankly speaking, is long overdue for a major overhaul. We must upgrade our secondary schools and raise our standards in our tertiary institutions. To maintain our status as a leading international commercial and financial centre, we need to ensure that our standard of English is maintained or better yet, improved.

English standard in Singapore is very high. People in Shanghai are clamouring to learn English. Yet, in the meantime, the standard in Hong Kong is slipping.

On health care, we must resolve the many accidents and unfortunate incidents in public hospitals and clinics which seem to occur in increasing frequency. We must provide better professional training including training our medical staff to be more diligent and more caring. We need to help upgrade their service mentality and attitude.

Last but not least — unless we speed up cleaning up our environment — more people will need health care which in turn puts more pressure on health services which in turn lead to more incidents — it can become a vicious circle.

My first point, therefore, is to urge the Administration to relentlessly upgrade the quality of services to the community — add value and not bureaucracy.

My second point relates to tax. First, let me say that I am delighted that the Administration has finally agreed to be more aggressively ahead with negotiating double tax treaties with some of our trading partners. What in my view may be even more urgent is to look at how we can broaden our tax base. It is currently simply far too narrow. The Administration needs to review how best to even up the burden. Hopefully, we will witness some tangible development in this area when next year's budget is presented.

Madam President, this may well be my last speech in this Council. As I will not be participating in the upcoming election, I do want to say that it has been my privilege to work with all of you. I wish you all well and to those running in the election — all best wishes to your election success. This is not good-bye *per se*. Good-bye in Chinese is "see you again".

With these remarks, Madam President, I support the motion that the Appropriation Bill be read the Second time and eventually be passed.

馮檢基議員：主席女士，臨時立法會的《應課稅品（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昨天達成共識，凍結各項燃油稅及甲醇稅，民協與臨時立法會中的其他黨派，包括自由黨、民建聯、工聯會和勞聯也支持這項共識，但是財政司司長昨晚在一個場合上表示，如果議員凍結這幾項稅收，他便會撤回預算案中部分稅項的寬減，以作彌補這 2.965 億元的損失。財政司司長這種言論，肯定不是行政機關向立法機關“負責”，而是行政機關向立法機關“恐嚇”；是對立法議員議決的踐踏，對立法機關下戰書，皆因財政司司長可能視立法會如“橡皮圖章”。

主席女士，政府“輸打贏要”，我領教得多了，“恐嚇”則只是第一次，政府近來作了很多如果不是全部也要、便是甚麼也沒有(all or none)的交易：例如提早取消香港電訊專營權的協議的事件，以為財政預算案也可以如此，預先說明只可以全盤接受；如果立法機關運用權力更改一些項目，我們便要付出代價。假使財政司司長真的有這樣的想法，那他便大錯特錯。

第一、財政司司長並不明白行政立法分權及互相制衡的這種精神須在議會程序內實踐出來。

第二、他不明白議員的議決都是經深思熟慮、詳細分析之後而下的決定，是不輕易被人死嚇而放棄的。

如果財政司司長堅持這種“對着幹”的態度，我們便擔心他在這數星期辛苦經營所取得的掌聲，會變成“噓聲”，廣泛的讚賞變成責罵，如果他真的這樣做，民協定會對這樣的行為提出“譴責”。剛才有議員說財政司司長可能希望就今次再辛苦經營另一次的掌聲，但再次這樣做只會弄巧反拙。

主席女士，我代表民協的其他議員就財政預算案作出一些整體的評論，特別就房屋開支方面發言。

對這份被財政司司長曾蔭權先生譽為“利民紓困、自強不息”的 1998-99 年度財政預算，在公布當天我曾經給予這樣的評價：“曾蔭權不是摩西，利民仍然不足，紓困仍需努力！”

主席女士，民協在過往多年，特別過去兩次，由曾蔭權先生為財政司司長所作的財政預算案，民協從未支持過，亦從未投過贊成票，原因有二：

第一，政府緊抱滾存越來越大的財政盈餘不放，不肯還富於民，我們認為政府是“孤寒財主”；及

第二，多年的預算案也忽略了基層市民的利益和改善他們的生活質素，所以民協不予支持。

民協對 1998-99 年度財政預算草案，有以下的評論，在優點方面：

第一，對香港財政儲備的積存作出具體規劃，不再作無限制的滾存，雖然對規劃的計算方式尚有很多商榷和討論的地方，但這始終是一個開始，值得支持和鼓勵，在這方面羅祥國議員會有更詳細的分析。

第二，對個人稅務作相當慷慨的減稅和增設置業免稅額的稅務優惠，在金融風暴影響的經濟困境下，減輕納稅人的負擔，使一向少獲福利的中產階級得到好處，這是一項德政。

第三，對工商業減稅和增加稅務優惠，在現時經濟低迷，失業率上升的時候，有利於幫助本港大小企業復甦，間接幫助工人。

第四，凍結大部分政府收費，減少大多數市民的支出。

但是預算案仍有些缺點，主要的有 3 點：

第一，財政司司長仍然不肯面對現實，對本港來年的經濟預測過於樂觀。

第二，對改善低下階層市民的就業情況和生活仍然不足，其中不肯完全放棄輸入外勞政策，更令人極為失望。

第三，減稅項目雖多，但部分只屬心理安慰，比實質得益為多，例如差餉只減 0.5%，對市民的幫助非常有限。

主席女士，特區成立以後，行政長官董建華先生時常強調我們可以有一個“高瞻遠矚”的規劃，但可惜“講得到，做得少”。財政預算案其中的政策，真正欠缺了“高瞻遠矚”的精神，很多政策是“拉長件衫遮膝蓋”，

“顧頭不能顧腳”這現象比比皆是，民協的其他同事會就其中主要的政策，包括金融、經濟、老人、福利、醫療和教育方面作出論述，而我只集中在房屋方面提出意見。

在房屋政策方面，行政長官在其 10 月的施政報告中，表示房屋政策是一項十分重要的環節，行政長官為“安居”施政方針定下了三大指標：

第一、10 年內每年建屋目標 85 000 個；

第二、七成居民自置居所；及

第三、輪候公屋時間縮短至 3 年。

財政預算案就建屋開支方面提出 490 億元，增幅為 52%，但其中 223 億元是房屋委員會（“房委會”）的工程開支，無須庫房撥款；另外 67.5 億元是給予房協買土地的貸款，這筆項款將來會還給庫房；還有 36 億元購屋貸款，基本上並非政府的開支，將來亦要還給庫房。所謂 52% 的增幅，只是帳面數，庫房未必有實質開支。行政長官所說的這七成置業是禍還是福呢？

現時貸款有 3 種，第一是透過房委會撥款的自置居所貸款，第二及第三種是由房協撥款的，其一是夾心階層的置業貸款，其二是初次置業貸款。這些貸款方法給我的印象是“谷肥”市民買樓，在多次討論這些貸款批款時，我提出希望政府考慮及研究美國在 1962 年和英國在 1974 年的情況。當時這兩個國家也採取很多不同的方式來鼓勵市民買樓，但在發生一次經濟衰退或金融風暴後，導致已買樓的市民無力供款，被銀行收樓，到了後期，銀行也不敢收樓，因為收回亦賣不了，於是銀行便與小業主商討，把 20 年供款變為 40 年或 60 年供款，勸諭市民不要放棄供款。這反映出如“谷肥”市民買樓，可能是福，亦可能是陷阱。

其實如要市民置業安居，必須視乎當時社會一般家庭經濟條件及狀況，是否真的能產生七成市民置業，這才是置業安居之福。

第二部分的房屋政策是出售公屋，或如政府的所謂租者置其屋計劃。在推出這計劃之前，我一直了解到房屋署是很有保留的。在 1993 年亦因為房屋署持保留態度，使房委會的決定被推翻。在這次公布租者置其屋計劃前，房委會主席王䓪鳴女士亦公開發表房委會不會“大平賣”，但在最後，政府為了成功，不擇手段、不理後果、平價賤賣。出售公屋對香港的房屋政

策起了甚麼作用？首先受到衝擊的是新的居者有其屋（“居屋”）及居屋二手市場，很多買了居屋的業主因為金融風暴的影響，要求房委會及房屋協會（“房協”）提供協助，但政府的官員，包括房協及房屋署均以合約精神推翻所有要求，使居屋的二手市價立即下跌。此外，對輪候人士亦有所衝擊。輪候人士本來等待政府多建公營房屋或空置單位，八成的輪候人士主要等待公屋居民買了居屋後騰出的空置單位，當租者置其屋計劃推出後，越來越多公屋居民不願意購買居屋，寧願等待其居住的公屋出售，這減慢了輪候人士的輪候速度。

出售公屋對富戶政策、超級富戶政策及子女承繼租約政策也出現矛盾，我們的資源須合理分配，這亦是財政司司長經常在財政預算內所說的理財精神。富戶或超級富戶原本須繳交五倍租金作為市值租金，但出售公屋，供樓只須一點七倍的租金額，買了自己的公屋還較當超級富戶化算，這又怎可算是公平合理的資源分配？

這政策推出之後，房委會推出了很多補救政策，房屋局也有不少建議。就以彈性建屋計劃為例，董建華先生在施政報告中提出希望每年平均有 85 000 個單位落成，其中 35 000 個單位是屬於私人單位，5 萬個則屬於公營房屋，但當金融風暴出現之後，便已經有很多行政會議成員表示那 35 000 個私人單位是不能強制的，而是要彈性處理，於是那 85 000 個單位便由“肯定”變為“彈性”。可是，最近公布的《長遠房屋策略》，當中的 1.6 段及 3.1 段又再次指出，於 1999 年開始，每年興建不少於 85 000 個單位，於是又肯定是 85 000 個單位。但在臨時立法會的房屋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官員又表示這是有彈性的，所以“肯定、彈性、肯定、彈性”，在這情況之下，不知政府如何取向？

此外，是有關彈性居屋價的問題。我記得在 1 個月前，當時在一個議案辯論中，我提出修訂程介南議員的議案，就是希望居屋有彈性的居屋價。當然，這項議案已被否決，而當時官方的答覆是：“這是行不通、不可行、不能夠。”但不足兩星期，我在房委會中提出同樣的建議而獲房委會通過。這彈性居屋價的主要目的，是紓緩金融風暴對居屋價造成的衝擊，從而在居屋不與私人樓價掛勾的情況下，容許房委會給予小業主一個低價“上車”的機會。

其實，這正是民協想到的方法，但這亦能反映出當政府推出出售公屋計劃時，是未經全盤考慮，並未考慮到對居屋造成的衝擊。

主席女士，我想指出的是，在短短 9 個月內，政府推出多個與房屋有關的政策，而這些政策又互相矛盾，堆起這個則弄跌那個，扶起那個又碰跌這個，就好像我三歲多的兒子玩“baby 保齡球”一樣。引用國內以往常用的詞彙，是“犯了右傾機會主義者的毛病”，用現代管理學的術語，就是“混淆了短期和長期目標的錯誤”。

如果政府缺乏一個長遠、能夠全面兼顧各方面的政策，只顧提“頭痛醫頭、腳痛醫腳”的措施，我覺得最終只落得失敗收場，令市民覺得政府“朝令夕改”，對剛完成過渡的特區不是一件好事，所以政府應該冷靜下來，作一個通盤的設計和規劃，這才是盡一個好政府的責任。

曾蔭權先生不是摩西，我們也不需要摩西，而只要一位能夠對症下藥的好醫生。可能這是位中西並蓄的醫生，在我們沒有病的時候能為我們補身、固本培元。

利民未成功，草根階層的市民更不能從財政預算案中得到好處；我希望財政司司長更能照顧基層市民的利益。

紓困仍須努力，我希望財政司司長能為工人紓解困苦，以及為解決本港工人就業問題投入更多資源。

稍後，民協的議員會就財政預算案其他方面發言。謝謝主席。

主席：何鍾泰議員。

何鍾泰議員：主席女士，本年度的財政預算案可謂有特殊的意義，這是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後的第一份財政預算案，同時也是本港經濟受到亞洲金融危機的嚴重影響下，受到各方面密切注視的財政預算案。相比以往，財政司司長在起草該份預算案的工作是有一定的難度，既要照顧各階層的利益，又要確保香港的長遠競爭力。但與一些缺乏儲備而又經常出現財政赤字國家的財長相比，財政司司長的工作仍然令人羨慕。這份預算案是否真正能夠做到“利民紓困，自強不息”，則不同的市民自會有不同的意見。

本年度財政預算案無疑為中產階層或中等收入人士帶來較大的喜悅。建議中的多項減稅措施，包括增加基本免稅額、提高額外免稅額、減低稅階的遞升率和降低最高邊際稅率等，都會減少市民，特別是中產階層人士，在繳

納薪俸稅的負擔。而建議新增設居所按揭利息扣稅，亦有助減輕置業自住人士的負擔。由於中等收入人士受到今次金融危機的壓力是相當大，他們的收入以至資產產值都受到經濟環境轉壞所影響，但又要交稅供樓。中產階層一直都受到社會較少的照顧，可是，他們要肩負起大部分的稅務責任，卻沒有福利可言。所以在現時的經濟情況下，政府應給予他們特別的照顧。

對於低收入人士來說，這份財政預算對他們的直接得益並不如夾心階層那麼多。但我們必須明白，中產人士是本港經濟發展的骨幹。現時經濟放緩，中產人士對未來經濟發展的信心無可避免地因而下降，因此而影響他們的生活模式，減低消費，令社會其它行業亦受到影響，出現惡性經濟循環的情況。如果情況加劇，受害者不單止是中產階層，連帶其他階層也會受到影響，阻礙社會整體的發展。透過減稅，我們可以減輕夾心階層的經濟負擔，刺激他們的消費意欲，從而帶動經濟復甦。

本財政預算案的另一項特點，就是政府罕有地對民間的要求作出一定程度上的回應。除了在薪俸稅項的寬減外，政府也決定將差餉徵收率由 5% 減至 4.5%，以減低市民的負擔。同時，大部分政府收費也將會凍結。在政府有大量儲備及市民面對經濟急劇放慢的情況下，政府有責任協助市民渡過難關。政府現時所採取的措施，亦只是一個負責任的政府所應作出的最低限度的回應。

值得加許的，就是政府作出了多方面的措施，以協助本港現時正處於低潮情況的旅遊業，減低機場離境稅、客運碼頭的乘客上船費，以及酒店房租稅都是很積極的做法。另一方面，將公司利得稅的標準稅率減至 16%，肯定會有助加強本地投資環境的吸引力。

對於本財政預算案的減稅措施，方向是正確的，本人認為可以接受。但在新增設居所按揭利息扣稅，每年的扣稅額定於 10 萬元而言，本人覺得並不足夠。假設利息為 10.25%，只要購買一層約值 130 萬元的住宅單位，按揭七成便已經能夠取足按揭利息的減稅額。雖然本港目前樓市是處於低位，但找一個在 200 萬元以下的普通住宅單位並非容易。加上，不少人在經濟出現不景氣前已購入自住的單位，當時樓價較少在一百多萬的水平。當然，對於大部分的自住物業業主，10 萬元的扣稅額可說是聊勝於無。但要做到為他們在經濟上的紓困，便非常值得商榷。

從公平的角度來看，有需要租住物業人士也應該受到協助或照顧。這類人士，對社會有同等的貢獻，只是因為種種原因，未能“上車”，擁有自己的物業。但沒有按揭在身並不代表沒有經濟壓力，他們既要負擔昂貴的租

金，又要擔心就業的前景。本人認為政府亦應對這類人士給予援助，考慮增設租住開支的扣稅項目，即使是臨時的措施也值得考慮，待經濟好轉後再檢討。

至於開支預算，房屋方面的公共開支總額增幅為 52%。對於政府在房屋發展的努力，本人十分欣賞。但行政長官在去年的施政報告所定出興建每年 85 000 個住宅單位的目標的時候，雖然當時還未出現金融危機，本人已一再重申，解決房屋的問題需要注意供求的情況，必須是需求帶動供應，而並非是供應帶動需求，是應彈性處理的，不可能一廂情願定下目標，然後不顧其他因素的變化，以求達至建屋的目標。

其實，建屋須有很多基礎建設的配合，由於這些項目由收地、土地平整規劃、設計、以至施工，一般都要用上許多年的時間，所以現在應該積極籌劃發展有關的優先項目。基於現在經濟放緩，加上與新機場有關的大型項目已相繼完工，落實更多的大型基建項目必然會有助刺激經濟的發展，以及有利於創造就業機會，令大量建築工人，不會因地產市道差勁而失業。另一方面，基建項目的就位會有利日後在經濟復甦和有需要時，可以在短期內增加房屋的供應，也就是說可以超越 85 000 個單位的目標，屆時也不愁沒有足夠的基建配合。

在交通支出方面，政府會分兩期以一共 290 億元協助推行西鐵工程計劃，並且在未來 5 年撥款 170 億元興建大型道路連接系統，這方面的安排尚算合理。但在其他基建項目的開支只有 4% 的增加，而有關的增加，主要是因為支付工務工程計劃下，各個工程項目的收地補償及特惠津貼的撥款有所增加，以及多項大型水務工程在 1998-99 年度將會有大額開支，所以在實質基礎建設項目上撥款並沒有明顯增加。這樣的安排並不能夠配合本港人口的快速增長，根據政府的數字估計，我們預期香港的人口會在未來 15 年增加 180 萬，至 2001 年的 810 萬總人口數字，所以未來對基礎建設的需求將必然很大。再加上香港與內地的交流不斷增加，對有關的交通及大型基建的需求勢必繼續增加，如構思中的伶仃洋大橋等的計劃應盡快落實，亦要考慮與深圳西部走廊的配合。我們現在應該把握時機作出部署，絕對不能待問題惡化，才開始計劃工作，然後再花上幾年的時間興建，那便不能趕及應付實際的需要。

順帶一提，現時一些有關環境影響評估的法例，實在過於苛刻，不一定切合本港的情況，亦影響了一些基建項目的進度。環境保護署將一些連先進國家也未能達到的標準應用於香港，這樣的做法並不恰當。所以，我們必須在環保方面提供足夠資源，但同時也不應該為了達到不切實際的環保要求而浪費資源和時間。

主席女士，本人今天特別提出以上幾項意見，供財政司司長參考。本人謹此陳辭，支持《1998 年撥款條例草案》。

主席：陳婉嫻議員。

陳婉嫻議員：主席女士，財政司司長自從公布 98-99 年度財政預算案後，各界評價應該說以稱讚為多，可謂贏得一時的掌聲。但當掌聲過後，我們冷靜分析這份預算案，便可以看到預算案只是幫助一些中產階層紓困，並沒有為佔大多數基層市民紓解苦況。

目前香港很多市民所受到最大的困擾，是失業、半失業，或是面臨失業問題，很明顯政府沒有靈丹妙藥來救治；而我們再看長遠一點，政府在經濟發展政策中，亦沒有鮮明訂定，如何幫助我們香港的經濟發展。如此看來，這只是一份短視的預算案。它雖然能為政府帶來短暫的掌聲，但不能夠解決因經濟結構轉型及經濟單一化傾向而衍生的失業問題。這不能不說是一個遺憾。

失業問題

失業問題，自從八十年代末以來，一直成為社會爭論的焦點，由於本港的經濟結構，由以製造業為主導轉變為以服務業為主導，造成大量製造業工人被迫轉業。女工和中年工人在製造業中，在過去是佔有一定的比例，他們現在由於年齡和性別的原因，很難找到新工作。一些年長工人只好在家待業，而女工被迫留在家裏當家庭主婦，成為政府所謂非勞動人口的一群，這部分大約有 15 萬人。

去年年底發生的金融風暴，對本港經濟造成一定的打擊。本港許多大公司紛紛倒閉或裁員，其中不少是中層管理人員。勞工處資料顯示，去年有 5 765 名中層管理失業人士登記求職，佔總數的 5%。今年初的首兩個月，更分別激增至二千二百多宗及 4 000 宗，佔整體求助個案的三成。

現在，失業問題日漸惡化，可以說是分布到各階層。主席女士，我們看看現在一份普通的兼職清潔工作，要求最少有一、兩年的工作經驗，而申請的人數十分多，年輕的男性也在這行列裏。所以有一些三十多歲的家庭主婦對我說：“我哪有條件跟年輕的男性競爭？”她們也說從未見過市道是如此差勁的。

失業人士中，包括不少大學生，他們長期找不到工作，以致心灰意冷。在職人士也有近憂，許多人都擔心職位不保。無論是在公司做了十多年的管理人員，還是剛入行的新人，也會密切注意公司的風吹草動。他們擔心一個巨浪打過來，便會跌進失業的大海裏。

面對經濟衝擊，失業、半失業問題日趨困難，政府在財政預算案中應該幫他們解決問題，但現在我們看到政府面對這種情況，只是提出為自住物業按揭利息開支增設一個扣稅項目，令每項物業每年最多可扣減 10 萬元，為期 5 年；此外，是增加供養父母、祖父母或子女等免稅額，再加上薪俸免稅額、稅階、邊際稅率等的措施。我覺得這些措施只能起一些作用，但面對我剛才所說的問題，似乎不是具體的解決方法。這些措施在很大程度上能幫助稅網裏的人士，特別是中上層人士，他們當然歡迎這些措施。然而，主席女士，佔本港人口絕大多數的是中、下階層的市民，他們租住在公屋或私樓，平均收入及教育程度也不是太高，而他們通常也不用交稅，不過卻是最受失業問題影響的一群。他們與中產階層不同的是，中產階層受到較良好教育、掌握資訊科技知識及豐富的經驗，相信在將來我們的市場恢復元氣時，以他們的能力，很快便能夠重投市場。

看回現在，基層市民及一些中產以下偏基層的人士處於相對惡劣的環境，他們理應受到社會更多關懷，使他們免於貧窮、失業的恐懼或威脅，我們應有辦法增加他們在社會中的競爭機會。可惜的是，預算案沒有照顧這群基層市民的需要，也沒有特別為他們解囊。政府既沒有具體的優惠措施，這樣便呼籲基層市民“自強不息”，豈不是空言？政府是否應考慮在經常費或非經常費方面幫助他們呢？

失業援助金

我認為政府可在數方面加以協助。第一，是失業援助金。經濟結構的轉型和金融風暴的出現，導致失業人數的增加，這是市場經濟無情的一面，不過，政府應該作出“有情有義”的措施。

去年，有一項調查顯示，大多數香港市民認為香港失業問題嚴重，而現在的失業保障不足夠，很多在職人士更擔心一旦失業，會即時對家庭經濟造成嚴重影響。這種心理直接顯示出香港市民在經濟上存有不安的嚴重程度。由此可見，我認為預算案應為成立失業援助基金作準備，這是迫在眉睫的。

工聯會一直主張成立失業援助金，一方面可以抒解失業者的經濟燃眉之

急；另一方面，可以促進他們的工作動力和就業機會。我曾於 95 年在本局提出“設立失業援助金”的議案辯論。當中要求申請人可連續 6 個月領取援助金，期限過後，若仍處於失業，可以改為領取綜合援助金（“綜援”），這種做法是有利失業者重入市場。雖然在 95 年時這議案未獲通過，但是近來傾向這種做法的聲音越來越大，特別是鑑於現在失業問題嚴重，政府有必要再考慮失業援助金的可行性。

此外，我們在上星期辯論中談到“綜援養懶人”的問題，多數意見認為政府應設法協助失業人士重入市場，而提供綜援金給失業人士是消極的。因此我們認為設立失業援助金，可以短期內協助一些工人找到工作。在這時候重新討論設立失業援助金是一個積極和誠意的回應，希望政府在這方面考慮。我特別想對財政司司長說，在財政預算案內有 7 個基金，為何偏偏沒有一個這樣的非經常性失業援助金呢？希望司長加以考慮。

就業選配計劃

在就業選配計劃方面，我們認為政府若要解決失業問題，除了要建立失業援助金外，亦應該積極扶助勞工市場，當中便要體現在勞工的再培訓和就業選配計劃。

98-99 年預算案中為就業科撥出的有 5,298 萬元。該筆款項包括本港就業輔導組在就業服務方面的撥款，而就業選配計劃的撥款也計算在內。此外，該等款項還包括為新來港定居人士提供的就業輔導服務、為機場核心計劃而設的特別就業服務及就業外展服務的費用。

就這 5,298 萬元的款項，我們曾詢問過勞工處處長，會撥款多少用於最重要的一點，就是我們所說的就業選配計劃。韋處長並沒有正面回答我的問題。我們包括工商界和勞工界都認為這是有效幫助失業人士，特別是長期失業人士重投市場的好計劃，但很可惜，政府似乎左研究、右顧問，左評估、右顧問，也未有觸及這一點。所以在這問題上，我們實在覺得有點失望。

教育統籌局局長說，要與僱主多做點工作。我們的同事於是說，是否又是紙上談兵呢？我們明顯地已實施一個較佳的辦法，而在財政預算案中，政府亦視作法寶之一，但偏沒有說明怎樣做。主席女士，這是一個問題，政府面對如何幫助失業人士重投市場的問題，不應再紙上談兵，而應真正設法幫助我們失業、半失業以及憂慮失業的人士。

勞工的再培訓

此外，我想再提出再培訓的問題。本會將快要辯論這問題，我現在只想說明一點。我發覺在就業方面，政府可以說是投入了不少資源，包括職業訓練局的有關顧問報告，包括關於再培訓的顧問報告、關於勞工問題的顧問報告，都是研究如何幫助有關人士就業。評估顧問報告為數不少，我們所花的金錢也不少，但所得到的結果是甚麼？你會發覺那些都是“雜碎”，是“新瓶舊酒”。那些辦法過去已經不行，為何政府還花那麼多金錢，聘請顧問研究，而不是想一些更佳的辦法呢？我覺得在這問題上，政府實在有需要詳加考慮。

主席女士，由於這一問題會在未來辯論，我屆時會再詳細闡述我的看法。當預算案未能為基層市民紓解苦困時，我們的基層，特別是勞工界，是感到失望的。但我希望政府計劃工作時，不只着重“包裝”，也要講求市民的實際需要，這才是一份值得我們鼓掌的預算案。

主席女士，本人謹此陳辭。謝謝。

主席：簡福飴議員。

簡福飴議員：主席女士，儘管財政司司長曾表示不以博取一時掌聲為編寫財政預算案的原則，特區第一份財政預算案公布之後，毫無疑問已經贏得了各方面的讚譽。

這份財政預算案發表在香港經歷了亞洲金融風暴洗禮之後，社會經濟以至市民生活都受到頗大的打擊；股市和樓市持續低迷，直接加重了各行各業的經營困難。預算案能夠針對社會大眾的實際需要，在多個徵稅項目上作出調減，在一定程度上顯示了政府有誠意紓解當前的民困。這種體恤民情、積極回應市民訴求的施政方向，是值得肯定和支持的。

這份預算案儘管是在金融風暴陰影下編寫而成，仍然力求平衡，以審慎理財原則，符合《基本法》量入為出的精神，算得上是一份平穩踏實的預算案。

在政府擁有雄厚財政儲備的情況下，預算案在許多方面都作出了寬減，寬減項目尤其針對一直以來備受政府忽視的中產階級。擴闊稅階、減收差餉

和設立自住樓宇按揭供款免稅額，可算是照顧中產階級的 3 項減稅措施。

但經濟學家指出，任何旨在紓解市民心理壓力的減稅措施，實際作用有限，最重要的是要透過財政手段刺激經濟，帶動經濟復甦。要復甦本地經濟，必須針對目前的情況，多撥款在一些能夠刺激經濟的項目上。可惜，在這份財政預算案中，這方面的措施卻不禁令人失望。

亞洲金融風暴過後，它的後遺症正在逐步浮現，大型證券公司、百貨公司、旅遊公司、酒樓食肆、酒店等都明顯受到嚴重的打擊，有估計認為，到了今年年中 5、6 月過後，因為經營情況困難而宣布結業的公司將會增加，失業人數可能會達至高峰。行政長官董建華先生的首份施政報告提醒香港人要“居安思危”，此時此刻，我們的確有需要善用財政手段達到刺激經濟、復甦經濟的目的。

本地金融服務業、零售業、旅遊業、酒店業、飲食業是金融風暴以來的重災區，業內規模不大、資金實力有限的中小型公司所遭受的壓力最大。對於瀕臨結業的中小型商戶而言，寬減利得稅率半個百分點是毫無意義的，對於任何能夠扭轉目前經濟不景的措施，則肯定會受到歡迎。所以財政司司長如要獲得更多掌聲，可以在這方面多加考慮。

當前私人企業正處於逆境，政府則財政充裕，應該可以增加撥款在有助短期刺激經濟的項目上，加強經濟活力。社會上有人提出要舉辦多類型的博覽會、國際性的商品展銷活動、達國際水平的時裝表演，以至利用新界土地興建更多的旅遊設施、消閑樂園等，藉以刺激經濟，製造就業機會，並且賺取外匯，我認為政府對此類建議應予重視。又例如，有關旅遊業、零售業與酒店業積極爭取在 2001 年舉辦博覽會一事，政府不應只質疑經濟效益，令人懷疑政府對遭受金融風暴蹂躪得最厲害的幾個行業坐視不理。

本人認為政府應該針對金融風暴下蒙受災難的行業，有重點地提出援助方案。此外，也應該關注房地產市場的弱勢。在香港，房地產是百業之母，要重振香港經濟，必先要穩定房地產市場。行政長官董建華先生早前曾經清楚指出，房地產是香港經濟的支柱，不希望房地產市場有大落的現象。本人首先極表同意。本人認為要挽救目前香港經濟低迷現象，要協助房地產市場脫離困境，房地產市場恢復活力後，將有利於刺激銀行業、證券、建築、測計、法律、會計等金融或其他服務行業再度振興。

總體來說，這份財政預算案雖然被譽為歷來減稅最多的一份預算案，但

是未能把重心放在短期刺激經濟復甦的目標上，所以縱然預算案提出不少減稅建議，仍缺乏改善營商環境的重心。看來，政府仍然固執着早已過時的所謂積極不干預政策，行無為之治，經濟能否復甦，還要倚靠商界和市民自強不息，自求多福。

本人認為，在刺激經濟為大前提的情況下，107 億元盈餘的預算案應該考慮稍為收緊，多作一些資本性的投資，誘發商界的經濟活力，這樣一定會比用減稅方法更為受歡迎。不管稅率多少，香港商家和工人基本上都願意納稅，最重要的是商家有生意可做，工人有工可開。

減稅我們當然歡迎，不過，改善經濟的主要關鍵不在減稅，而在刺激經濟，改善經營環境，追求董建華先生在施政報告所描述的“百業同興”的境界。

主席女士，本人謹此陳辭，表示我對預算案支持，但同時也希望財政司司長接受我所提出的意見。

主席：何世柱議員。

何世柱議員：主席女士，特區政府第一份財政預算案公布前，曾引起激烈的爭論，論點主要在於：政府應否在坐擁龐大儲備的同時，仍然堅持提交一份有盈餘的預算案？結果，2月18日財政預算案公布後，爭論的正反方都沒有輸，因為1998-99年度財政預算案可說是一個雙贏的方案，它仍然是一份有107 億元盈餘的預算案，但當中提出了許多針對金融風暴後遺症而制訂、有助紓解民困的稅務優惠，以及改善營商環境的措施。政府總算在堅持保守理財哲學之餘，又能夠回應近日的經濟危機。財政司司長為此獲得不少讚許和掌聲。

當然，1998-99 年度財政預算案為中產階級和工商界帶來較多好處，其中許多都是自由黨經年努力爭取的成果。我今天發言希望為得益較少的人爭取更多的權益和回報，特別是自由黨的信念是，在致力改善我們的生活質素之餘，應該不忘扶持及資助有需要但又無能力自助的人。

綜會社會保障援助（“綜援”）計劃是幫助這些人士的最直接方法。我們一直強調，政府應定期檢討公共援助的金額，以保持受惠者能享有合理的生活水平。今年財政預算案諮詢期間，我們曾經提出，政府應經常調查綜援受助人的支出模式，並且根據調查結果，重訂福利計劃的優先次序。但在今年政府開支項目中，政府並沒有承諾就綜援金額是否在合理水平作出經常性

檢討，只提出他們在有需要時便會調查和研究，還強調衛生福利局已開始檢討有關綜援計劃的範圍和管理。不過，我知道今次綜援計劃的檢討，焦點會集中在“防止養懶人”的課題上，即如何協助有就業能力的健全人士盡早重返勞工市場。我們非常贊成這項檢討，而且相信檢討的目的是如何更公平、恰當地運用社會資源，幫助真正有需要幫助的人。但既然如此，政府為何不肯承諾設置一個機制，經常地調查綜援受助人的支出模式呢？這種做法不是同樣令綜援的制訂更切合社會需求，更可以防止有限的資源被運用到不適切的項目上？我想特別提出，政府在考慮健全受助人的援助金額時，應盡量參考市場工資的水平，因為只有這樣才會保證綜援的金額不會定得過高，真正變成養懶人的工具；又或定得太低，變成一件社會福利的裝飾品。當然，我們仍然要求政府立即提高老人綜援金額至 3,100 元，而不是單單按現時金額增加 380 元來作為點綴。

綜援固然是幫助有需要人士的最直接方法，但俗語有謂“長貧難顧”。合理、長遠的做法不是單單派錢了事，而是為他們尋找生計，協助他們自力更生。現在領取綜援的人士當中，部分是從國內來的新移民，我相信他們也不希望每天只靠公援渡日。如果有能力有機會的話，他們都應該投入社會，參與勞動市場，賺取生活之餘又能貢獻社會。因此，政府應該為新移民提供更多福利、教育，特別是再培訓計劃，提供渠道予新移民投入勞工市場，更可以解決部分行業長年招聘不到人手的苦況。不過，更好的政策也需要配合宣傳，方能讓群眾知道。政府應該繼續加強再培訓計劃的宣傳，不單止令本地轉職人士了解再培訓的重要，也要令剛到香港的新移民盡快掌握這個有效途徑。其次，職業訓練局及僱員再培訓局近日雖已改善他們所提供的再培訓課程的內容和計劃或設計，但有關部門應繼續諮詢業內人士，保證提供的培訓，既能符合僱主的要求，又能針對本港經濟的實際需要。

最後，我想提出兩點有關人力資源問題而預算案未有顧及的事項：

- (1) 雖然政府決定設立資訊科技統籌部門，但並沒有接納自由黨建議加強高等教育院校的資訊科技訓練，紓緩這方面專才的缺乏。
- (2) 財政預算案沒有接納自由黨建議立刻增加資源，改善工業安全。

今年，財政預算案的確在一片唱淡聲中帶來驚喜，贏得不少掌聲，特別是如果能夠再凍結燃油的附加稅，我們無理由不支持議案。但我希望政府不要自滿，因為金融風暴餘波未了，經濟結構轉型會為我們帶來更多挑戰，要做到真正利民紓困，還需要大家自強不息。

本人謹此陳辭，支持議案。

主席：黃宜弘議員。

黃宜弘議員：主席，由於金融風暴的影響，香港近期經濟不景，市民對經濟的信心受到打擊。有見及此，中華總商會（“中總”）曾就近期香港經濟及財政預算案向政府表達意見，希望政府因應形勢的變化，在按照《基本法》規定，繼續奉行量入為出的理財哲學時，凍結政府收費，遏抑公共事業加價，適當寬減差餉、薪俸稅、利得稅及機場稅，以減輕市民的負擔，扶助工商百業共度難關；同時亦應制訂應變措施，提高應變能力，降低外圍因素的影響；並且落實大型基建，增加就業機會，刺激經濟增長。

我很高興看到，特區政府制訂的首份預算案，採納了社會各界包括中總的意見，維護了香港行之有效的市場經濟和審慎理財的原則，體現了港人自己當家作主和奮發圖強的精神，這是港英管治時期所做不到的。這份預算案着眼發展生產力和改善營商環境，致力開拓經濟困境中的一條新路，有助重樹市民及國際投資者的信心，因此，是一份值得支持的預算案。

主席，我想就預算案及政府近期一些措施談談數點看法。

對於增加房屋撥款及取消公屋的“世襲”制，我認為是對的。我在 1988 年至 1993 年加入房屋委員會服務期間，已主張廢除公屋住戶的“世襲”制，因為公屋是社會的資源，應提供給最有需要的市民。當時我覺得，如果經濟狀況比較富裕的住戶不肯讓給最有需要的輪候者，這是說不通的；如果超過入息限制的人士，無須經過入息審查，便可以入住其父母“遺留”的公屋，這是更說不通的。在新的制度實施後，公屋資源的分配將會更趨公平、合理，相信會受到市民尤其是那些日夜盼望的輪候者的歡迎。

預算案提出未來數年將會增加基建投資，興建更多的公路、鐵路和港口設施，這樣做不但可以紓緩交通，有利長遠發展，而且可以提供更多的商業機會，擴大就業機會，推動內部消費，促進經濟逐漸復甦。這是中總同人和市民大眾喜聞樂見的。

在教育方面，多年來港英政府重政治輕教育，已造成不少惡果。香港作為國際金融、貿易、航運中心，如果沒有自己足夠人才，則前途令人擔心。特區政府察覺到這點，及時作出補救，大幅增加教育撥款，新財政年度教育開支佔公共開支總額及本地生產總值的比例，都創下近數年的新高。政府決心進一步改善教育環境，提升教育質素，推廣資訊科技，而且配合經濟

轉型，加強職業培訓，鼓勵市民和工商界在這瞬息萬變的現代社會提高競爭力。這點也是路向正確，眼光遠大，切合實際的。

有工商界人士反映，這份預算案雖然令很多人受惠，但對如何支援本港工業和如何扶助小型企業發展的陳述似乎欠奉。我相信事實並非如此。希望財政司司長在答辯時能講述政府正在做的和準備做的工夫，以解除他們的疑慮。

主席，對於預算案提及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和與此有關的問題，我想簡要地談談自己的意見。

這次金融風暴的後遺症，我相信是比較深遠的。不少市民遭受金錢或財產上的慘重損失之後，對近日剛剛三讀通過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難免有所疑慮。在特區籌委會和有關會議上，我對這個計劃雖持積極態度，但亦有所保留。我曾經指出，這個計劃能否穩妥實施，關鍵在於基金的管理，以及條例的完善。

首先，基金管理公司肯定要收取高額的行政費、管理費和宣傳費，加上未來公積金管理局數百名員工的部分開支，“羊毛出在羊身上”，都要轉嫁給供款者負擔。

其次，既然政府已表示不會作出擔保，那麼政府如何加強監管，則至關重要。這次金融風暴暴露出來的問題，更令人對基金管理公司能否抵禦和防範金融風暴的衝擊；能否避免由於管理不善或條例漏弊而造成損失甚至倒閉的風險，產生了疑問。問題不僅在於基金管理者的能力、操守，更重要的是現行的有關條例弊漏頗多，有不少須修訂、完善之處。

如果以上有待解決的問題未能得到解決的話，數以百萬計的供款者可能未見其利，已先見其害，所以我覺得市民對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的質疑，是可以理解的。我希望，即將遞交本會審議的附屬法例和有關指引，能夠審慎考慮上述問題，務求杜絕由於管理不善或條例漏洞而導致港人的財富被人家“呃走”的弊端。

在最近金融市場不時大幅波動的情況下，如果說這個市場不可能被人為操縱所影響，便很難令人信服。香港回歸之後，金融體系的穩定是港人根本利益之所在。預算案提及：“近年來，我們一直把財政儲備存入外匯基金，收取固定比率的回報，完全免受市場風險影響……但回顧過去 4 年，

外匯基金的活躍投資組合所得的回報，一直都高於我們以往所收取的定率回報”，因此財經主管當局打算作出一項新的安排，即“由 4 月 1 日起，我們會把財政儲備的回報與整個外匯基金的匯報掛鈎……屆時財政儲備不再有保證和固定的回報，收取的利息也不一定會與通脹看齊”。這種做法雖然較為進取，但問題是外匯基金在今年獲取的投資回報經金融風暴後，是否仍然高於定率回報；在金融風暴隨時捲土重來的情況下，能否繼續高於定率回報？希望財經主管當局加以三思。

我留意到財政司司長在一個多小時的演辭中，有不下 20 次提及“金融風暴的衝擊”和“不明朗的前景”，說明政府對目前這個“非常時期”出現的種種問題有所警覺，甚為重視。政府有信心、有決心解決問題，這是值得我們欣慰的。

許多業內人士和專家、學者指出，如果當年港英政府不是刻意偏幫外資大戶，在金融、證券及其他領域推行一系列不公平的措施，那麼國際炒家要在香港市場“上下其手”、藉機造市，便不會那麼容易了。我們並不是反對金融創新，亦不是反對外資在香港賺錢，更不是期望政府額外照顧本地行家和投資者；我們只是要求建立一個能夠保障在港人士的長遠利益、“秉公辦理，一視同仁”的市場，而不是建立一個犧牲港人利益以迎合“外資大鱷”、國際炒家需要的“賭場”。我很高興聽到，政府正在加速對金融風暴所帶來的經驗教訓進行檢討，希望政府與有關行業人士密切合作，共同努力，認真研究，不單止是有信心、有決心，而且是採取妥善的策略，來確保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

最後，我想順帶重申，我留意到過去數份財政預算案，都未曾詳細檢討以前預算案預期的社會經濟效果，是否已經如願以償。這點我在以往辯論時，已提及多次。在這份預算案中，我們亦看不到有任何篇幅，講述原先的預測是否實現。我希望財政司司長在答辯的時候，能夠和我們分享一下，政府歷年來的理財哲學和財政措施，究竟是否取得了甚至超出了預期的效果，其中有何經驗、教訓值得總結記取；同時我也希望，獲得掌聲無數的財政司司長可以講述一下，在他為香港編製的第三份財政預算案通過的 1 年後、兩年後或若干年後，香港社會經濟狀況將會如何？例如他估計下個財政年度的經濟增長率將會是 3.5%，那麼通脹率、失業率及外資在香港投資的總額比率等，會不會有所增減呢？這些參考數據(parameter)，都是許多國家及地區預算案常見的數據，也是港人普遍關注的重要數據。提出這些數據，並且加以檢驗，應該是歷任及現任財經主管官員責無旁貸的一項工作。

主席，我謹此陳辭，支持財政預算案。

主席：黃英豪議員。

黃英豪議員：主席女士，1998-99 財政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意義重大。作為特區政府首份財政預算案，它肩負着承先啟後的作用。正如財政司司長所說，預算案必須達到“利民紓困，自強不息”這目標。事實上，市民普遍對財政預算案表示歡迎，預算案中對個人稅項的減免的確吸引，能刺激市民的消費意欲，對本港經濟起積極作用。

在政府收入方面，回歸後，土地基金已全數撥入政府的總儲備，令 1998-99 年度單從土地基金的收入會達到 117 億元，等於回報率的 6% 計算。由於《基本法》第一百二十一條規定，政府須向若干土地承租人徵收地租，而在本財政年度，這方面將為政府帶來 42.8 億元的收入。另外，自 1997 年 7 月 1 日起，土地交易所得會全數撥歸政府，比對以往數年的預算案，政府在本年度額外所得的收入數以百億計。

上述由回歸而引起的變化，令政府會取得大約三百多億元額外的收入，此一“大水喉”注水進來，財政司司長亦有回應，便是根據行政長官在施政報告中的承諾，在各方面會增加開支。我們可看到，在 98-99 年度的前 5 年，除了在 96 至 97 年度的開支增長大約為 0% 外，其他財政年度的開支增長均約為 11%，但在這份預算案的這個年度，我們的開支增長則為大約 25.6%，實質增加逾 500 億元，正正顯示政府正逐步實現“還富於民”的決心。正如財政司司長表示，政府現時不斷增加對社會的支援。在過去 5 年來，社會福利的經常開支總增長超過 200%，而在本預算案中，在福利方面的開支會增加 13.6%，用於照顧老人的經常開支增加 16.3%，在房屋及教育方面的增幅更超過五成。為體現行政長官施政報告的重心而增加開支，本人表示歡迎，並認為方向正確。

預算案中亦有令本人感到意外驚喜的地方。首先，在去年諮詢時，本人曾經向財政司司長提出，希望能分階段調低公司利得稅。本人當時的意見是最好分 3 年進行，每年減 0.5%，以加強香港工商業的競爭力。現在財政司司長已邁出第一步，將公司利得稅調低 0.5%，本人期望司長以後會繼續逐步將公司利得稅率調低，因為回歸後，本地工商業除了要面對區內對手的競爭

外，還要面對鄰近的國家經濟特區，如深圳、珠海等的競爭。目前，香港的公司利得稅並不是最低的，在深圳、珠海及其他鄰近經濟特區的公司利得稅只為 15%。本人希望財政司司長最終能將香港公司利得稅減至該水平。

在住屋方面，司長也有照顧到市民的需要。他在講辭中亦有表示，很多人要求政府調低差餉，但本人認為今次政府只調低 0.5% 至 4.5% 尚屬不足，因為實際上，從政府的稅務角度來看，只須徵收必需的稅款，其中主要須考慮是差餉究竟作甚麼用途。差餉主要是兩個市政局的開支，解決它們的問題。不過，據了解，市政局在 97 年 6 月 30 日止這年度的累積盈餘已有 35 億元，再加上兩個市政局將來可能合併或進一步精簡，所需的日常開支將會減少。因此，我認為，作為一原則性問題，司長應該將徵收差餉比率，進一步下調至與兩個市政局實際所需的經費較為一致的比率。

另一方面，我對司長的講辭中的一段感到有些莫名其妙。他在講辭第 130 段說：“政府徵收地租，本身已經是一項優厚的寬減。若不徵收地租，有關的業主便須一次過補地價。”對此說法，我實在不能同意，因為不補地價而只是徵收地租，並不是現時政府給予的優惠，而是在《基本法》第一百二十一條中明確訂明，某些在 97 年前批出的土地或須續期的土地，須續期至 2047 年 6 月 30 日，承租人在 1997 年 7 月 1 日起無須補地價，但須每年繳納相當於當天該土地應課差餉租值 3% 的租金，作為補償。因此，司長這說法並不成立，因為《基本法》已作出規定。香港一半的市民居於新界地區，由於歷史原因，令這些人須額外繳納地租，對他們確實構成很重的負擔。本人希望政府對他們寄以同情之心，以及將來予以幫助。

本人對於酒店房租稅由 5% 減至 3% 表示非常歡迎。事實上，香港酒店的房租已較區內競爭對手為高，再加上房租稅，使酒店及旅遊業的競爭力大大減弱。現在降低房租稅，希望可進一步刺激本港旅遊業的復甦。

事實上，本地生產總值有 85%來自服務業，而旅遊業旅客在 1997 年在香港的總開支超過 700 億元。政府在這財政預算案內，亦提到在未來 5 年，會投資 800 億元興建更多道路、鐵路和港口設施。在本財政年度，亦會開展總值 629 億元的大型基本工程；但遺憾的是，我們未看到政府帶頭投資開發一些大規模的旅遊景點。本人認為建設這些大型而具吸引力的旅遊點，是刻不容緩的工作。這種扶持旅遊業的方法，與基本建設、修橋起路同樣重要，因為它會為香港帶來很多無形的收入，進一步推動本港經濟的發展，所以本人希望政府審慎考慮，以後在這方面作出表示。

去年財政司司長在預算案內減低葡萄酒稅，備受批評，可能因此而今年

隻字不提。事實上，我從業界得到很多消息，在香港，葡萄酒稅現為 60%，除了部分國家，例如泰國外，是區內競爭對手中差不多最高的。據悉日本是低於 50%，台灣只是 30%，新加坡則相若。政府應明白，維持本港“購物與消費天堂”美譽的競爭力非常重要，而旅客及市民應可在本港購得與區內其他地方價錢相若的酒類產品。因此，我呼籲財政司司長在以後，可能是下年度的預算案內再作考慮，將葡萄酒稅降至與我們同區內競爭對手相若的水平，以刺激本地消費及吸引商務旅客購買。

此外，關於這數天辯論不休的燃油稅的問題。財政司司長以環保為理由，增加燃油稅，本人認為是不公平的。政府有否提供能有效替代燃油的產品給用者？現時是否有其他車種可供他們選擇？在沒有合理選擇情況下，提高燃油稅並不能減少使用車輛人士用車的數目，達不到環保的作用，只會增加用者的負擔，所以是不合理的。

本人認為，政府現時在此經濟蕭條時期提高燃油稅，是本末倒置的做法。若要收到環保之效，應該適量控制本港新車發牌和車輛增長的數目，減少使用柴油車輛數目。不過，在 97-98 年度，汽車首次登記稅收入比本來預算大幅增加 23.8%，反映出香港很多新車“落地”，增加的數目不少，而政府實在可在此方面下工夫，盡快提供其他車種代替。既容許大量車輛入口，但又千方百計要限制它們在路上行駛，這做法實在令人費解。

財政司司長昨天表示，假如本會不通過增加燃油稅，他會考慮收回部分稅項的減免。請問財政司司長是否想用這些近乎威嚇的方式，來迫使本會原封不動地通過預算案？本人想問財政司司長是否真的希望做到“利民紓困，自強不息”，或只是“為求目的，不擇手段”？

當然，在本港現時的較富裕經濟環境下，對老人的照顧，我們認為是義不容辭的。行政長官也大力推動，支持有關政策的發展。最近，本人收到一些市民在這方面的意見，其中有些人認為政府忽略了一批已超過 65 歲退休年齡，但仍然要工作謀生的老人，他們不工作便不能維持現時的生活水平。本人希望政府能多關注這些人士，將來可否考慮給予這些已達或超過退休年齡但仍要工作的人士額外的免稅額，以改善他們的生活？

法律援助對社會非常重要，因為它可以維護社會公義，使法律成為大家都可使用的，而不單止集中於一些有財富足以應付的富裕階層手中。這是一件好事，是很有必要的。不過，在今年財政預算案的開支部分中，法律援助署的增長低於往年有 17% 之譜。本人很希望政府能維持 97-98 年度的開支，令法律援助署有更多資源。

主席女士，這份財政預算案給本人的總印象是，香港本身是一支狀態十足的球隊，財政司司長作為教練，他能夠令球隊做到“瞻前顧後”兼“雙翼齊飛”。在領隊行政長官要求下，很多環節開支都有所增長，但在有增長的同時，我們仍然能夠在完成一場球賽後，“神元氣足”，保持充足的儲備，以應付突變的環境。故此，除了增加燃油稅這部分之外，本人支持《1998 年撥款條例草案》二讀。

謝謝主席女士。

主席：倪少傑議員。

倪少傑議員：主席女士，面對經濟前景低迷，東南亞金融風暴餘波未了，特區政府果斷地提出了一份“利民紓困”而又不失理財審慎的預算案與市民共度時艱，是值得讚揚的。誠然，經濟前景預測永遠是吃力而不討好的工作，一些吹毛求疵的批評也總愛在這些地方糾纏。財政司司長提出一個小量盈餘的預算案，是建基於 3.5% 的本地經濟增長預測。某些社會評論則認為財政司司長對來年本港經濟增長的預測過分樂觀云云。其實，在經濟前景可能轉壞的情況下，政府在預算案中保留小量盈餘，可以為公共開支帶來更大的轉圜空間。事實上，倘若財政司司長對本港經濟增長的預測果然是過分樂觀的話，政府的稅入只能更差，公共稅收和開支更難平衡，甚至會出現收支赤字的不良後果。當前的預算案提出小量盈餘，確保政府在面對經濟變動的前提下，仍能恪守量入為出、平衡穩健的審慎理財原則，是值得讚揚的。

預算案中提出溫和增加各類燃油稅項，是可以接受的，但其中增加柴油稅的建議，則不能避免地會對職業司機的生計帶來百上加斤的不良後果，這是值得我們關注的。主席女士，要做到“利民紓困”、共度時艱，政府所實施的每一項財政或稅務政策，便必須對各行各業的從業人士有所裨益，而不應有所偏袒。在生意艱難的情況下增加柴油稅，可能會鼓勵黑市柴油市場的活動，驅使更多職業司機走上購買私油的勾當。主席女士，私油買賣的非法活動一旦蔚然成風，首先受害的是政府庫房稅收。即使政府海關和執法人員成功地打擊了這些走私漏稅的活動，捍衛了公共稅收得益，從整體社會的角度來說，社會資源還不是虛耗在這些逃稅追稅的活動上去？對社會經濟生產並無裨益。基於上述理由，本人對增加柴油稅此一項建議有所保留。

主席女士，本人想談談息口波動和聯繫匯率的問題。今年的財政預算案

花了相當多的篇幅來談論聯繫匯率和充足財政儲備的問題。很明顯，財政司司長非常重視財政儲備對聯繫匯率的穩定作用。雖然這是一個好方法，但無可否認，這樣下來，無論升斗市民或國際金融狙擊手，莫不視特區財政儲備的水平為衡量聯繫匯率機制穩定性的重要標準，結果是目標明顯，成為眾矢之的，特區政府的財金政策會因而變得頗為被動。主席女士，《孫子兵法》有云：“故善攻者，敵不知其所守；善守者，敵不知其所攻。”如今特區政府面對國際金融狙擊，只守不攻，過於被動，殊非上策。預算案特別提及聯繫匯率的問題，我看政府還須為這個艱難任務多作準備，迎接挑戰。

為了捍衛聯繫匯率，我們應該維持充足的財政儲備，這是無可厚非的。今年的預算案用了整個章節闡釋政府擁有雄厚財政儲備的重要性，並具體列出何謂充足儲備的標準。據此，我們似乎可以預見，今後無論本港經濟是順境或逆境，社會的財政資源必須按每年開支總額和 M1 貨幣供應量的基礎來調撥不同的財政儲備。此外，政府又準備動用房屋委員會的財政儲備來催生定息按揭市場，減低置業人士因按揭供款波動而面對的困難，從而穩定本港的內部消費。政府實施上述的種種措施，用意良好，但應該考慮在實施後是否會將社會資源過分調配到公營部門去，排擠了私營部門的財政資源。事實上，單單穩定本港消費市場的財政措施，對依賴出口貿易的工商業並無特別裨益。主席女士，香港一貫的經濟運作是以工商企業的經營活動來創造財富，規模較細的內部消費起不到大的作用。政府倘若不能紓解息口波動對工商企業的困擾，那麼上述財政措施並不能對症下藥，刺激經濟復甦。請政府多加思量。

事實上，工商活動的興旺和經濟復甦的步伐，最終取決於幣值穩定，也取決於利率穩定，兩者兼要，不能有所偏重。政府既堅定保持聯繫匯率制度，便有責任設法完善聯匯制度的運作，減低外來衝擊所造成的本地息口波動問題，避免本港的正常工商投資活動受到困擾。這個任務是艱鉅的，但除了特區政府的金管部門外，本人看不到有任何機構可以越俎代庖。

主席女士，面對經濟前景低迷，香港就像一艘在濃霧中航行的輪船，我們要同舟共濟，更要避免迷失方向。財政預算案所提出的種種稅務寬減措施，減輕了市民的直接開支，對社會各個階層有所裨益，確實已盡了責任來紓緩短期民困。問題是這份預算案也必須為經濟路向提出適當的策略指引，

為迷霧航行中的香港帶來指南針。

倘若政府還是抱持“困難由地產環節開始，最終也可以在地產環節結束”的信念的話，本人覺得我們真的是迷失了方向。本人確信政府應該當機立斷，重訂策略，除密切注視房地產市場的調整發展外，還必須大力支援本港製造業的升級發展，進一步鞏固本港經濟產業結構的平衡，以抗衡金融風暴對本港經濟所帶來的任何不利影響。政府重新關注本港中小型企業的長遠發展，看來是踏出了正確的一步。

目前，東南亞貨幣風潮尚未平息，特別是印尼地區的動盪政經環境，其所可能衍生的種種後遺症會相繼浮現出來。這對我們亦會有影響，我們要提高警惕，步步為營，保持我們的優勢。例如政府可趁着最近本港某些製造行業多接定單的情況，相應訂出一些措施，促進本港工業重整。所謂“任從風浪起，穩坐釣魚船”，本人認為政府應當把握這個時機，積極檢討本港的產業結構平衡情況和政府的工業政策。

主席女士，本人謹此陳辭，支持議案。

主席：鄭耀棠議員。

鄭耀棠議員：主席女士，在財政預算案公布前，工聯會向特區政府提出普羅大眾的期望是：“紓解民困、共度難關”。財政司司長以“利民紓困、自強不息”為財政預算的題目，與我們所見之困，有相同亦有不同。我們同樣關注供樓人士的沉重負擔。預算案公布 10 萬元自住物業按揭供款免稅額，對正在供樓的小市民來說，雖不是即時，但多少有些幫助。不過，我們亦看到許多飽受“失業之困”的工人，是財政司司長並沒有特別對他們作出關注的。

預算案沒有為失業人士提供援助

自從去年亞洲金融風暴發生以來，本港經濟受到沉重的打擊。不少公司

大量裁員，令我們在這個農曆新年也不敢說“財源廣進”。去年年底有八百伴結業，上星期松坂屋亦宣布將於 8 月結業；而旅遊業不景，大大影響酒店業的生意，不少酒店業員工亦面對被裁員的厄運。飲食業也在經濟不景的環境下，倒閉的倒閉、裁員的裁員。失業大軍又加強了“軍力”，勞工處今年 2 月的登記求職人數，比 1 月增加了五成。更不幸的是，失業的問題，已由中下階層擴展至中層管理人員，令他們憂心忡忡。根據勞工處上星期公布的資料，去年中層管理人員登記求職，亦增加二千多人。

這問題絕不能忽視，若經濟低迷持續，公司為削減成本，中層僱員將逐漸被捲入失業浪潮，失業人數持續增加。基層工人的失業問題亦將更嚴重，生活更艱辛。

當局正考慮為在職但經濟環境轉壞的人士，設立“進修低息貸款”，當然是值得讚賞的。不過，對於失業已有一段時間、經濟壓力越來越重的人士來說，財政預算對他們何“利”之有，又如何紓他們的“困”？他們沒有入息，一切與入息有關的免稅額均與他們無干，在職培訓的扣減提高，對他們來說，也是毫無得益的。

香港跟其他國家不同，世界多個地方都設有失業援助的制度。例如中國早於 1986 年間，已開始有失業保險的設立，而美國各州亦各自設立由僱主供款的“失業補償基金”。

然而，香港沒有任何“失業援助”的政策。失業以後，積蓄耗盡，惟有領取綜援。不過，綜援金是扶助老、弱、傷殘人士，屬長期扶助的性質，而失業人士所需的則是過渡性的協助，使他們能夠重新投入勞動市場。兩者性質不同，若能分開處理，更能切合失業人士的需要。工聯會在兩年多前，已經建議由政府撥款設立“失業援助金”，加快他們轉業，避免跌入長期失業的羅網。1998-99 年度財政預算，依然只是在社會保障上增加開支，以應付因失業而領取綜援的個案增加，是令人失望的。

經濟政策須配合就業政策

目前失業浪潮逐步擴大，原因之一，正是本地產業結構失衡的病情開始惡化。這裏所說的產業結構，是指製造業、服務業、金融地產等行業在經濟上的比重問題。相信很多人都會知道所指為何，尤其是製造業工人，他們大部分都是產業結構失衡的受害者。

近 20 年來，製造業持續北移，留在香港的，只剩下少數行業，例如一些有配額限制的行業，如紡織及製衣。不過，這些行業聘用的人數亦是有限。眾所周知，許多產品實際上不是在本地生產，只是將部分程序留在香

港。在八十年代中期，香港仍然有 90 萬人從事製造業，至今只剩下約 30 萬人，其他都被市場淘汰出來。

雖然有部分製造業工人能夠成功轉職服務業，但沒有製造業作為基石，服務業的經營也日趨惡化，生意一年不如一年。這些正是產業失衡的自然結果。

一個健全的經濟體系，不應該如香港現時的情況那樣，任由製造業萎縮，過分着重金融、地產等投機性的行業。製造業在整個社會應該佔一定的比重，一般來說，由兩成至四成。例如美國製造業佔整體經濟的比重兩成，新加坡則保持在 25%以上。在香港而言，製造業所佔的本地生產總值卻不到 10%。維持製造業，可以增加就業機會，而且香港的人口增長迅速，單以新移民來說，每年便有數萬人，市場必須有計劃地吸納人手，否則，失業數字只會與日俱增。

高科技、高增值工業

在現今市場，一提到製造業，便是指高增值的工業。董建華先生的施政報告亦指出工業及服務業必須走高增值的路向，建議成立一個高層委員會，為香港發展產品發明作出研究。目標不但服務本地，也服務華南以至亞太地區。這是一個鴻圖大計，不過在財政預算中，並未見任何政策配合。新科技的發展，需要科研及人才的配合。目前香港科研開發項目，仍未見穩定的投資。

現時許多國家將科研開發的金額，與國民生產總值掛鉤，如美國每年平均便有 2.5%國民生產總值用於科研之上。早在 1993 年已有報告建議，港府及私營機構用於科研開發的開支，應以相等於本地總產值 1%為目標，用於這方面的人才培訓開支亦應相若。可惜到目前為止，香港仍沒有這方面的規定。

直至今天，我們在科研和人才兩方面仍是一片空白，只有少數私人資助的科研項目。我們必須有人才及科研發展的配合，才能夠發展本土高新科技。

政府過去的政策，對工業不聞不問，說得好聽些是“積極不干預政策”，說得不好聽，就是“自生自滅政策”，倚靠企業家自強不息的精神，面對國際激烈的競爭。我們要重振工業，必須政府大力扶持。這裏說扶持，不是說要求政府真金白銀補貼企業家搞工業，而是由政府提供政策、提供國際資訊。

總結

“利民紓困”，是香港每位市民在經濟低迷的情況下所願意看到的預算案。不過，下年度財預算政案所紓的困，只是短期而且是片面的，特別是不能顧及基層及失業人士。香港也要一些全面、長遠的經濟政策，不單止是修修補補的補遺政策。財政司司長以我們的財政保存豐厚儲備，作為抵消經濟周期回落所帶來的壓力。這種態度只強調一方面，但忘卻在經濟不景氣時，政府應如何幫助市民度過難關。

我們有這樣豐厚的儲備，有條件更積極取態，為未來的整體經濟發展訂下鴻圖大計，發展高科技、高增值工業，確立健全的經濟比重，這才是長久之計。能夠打好經濟基礎，香港才會乘風破浪，茁壯成長，抗衡內在的市道低迷，以及抵禦外來的經濟衝擊。

主席女士，我也想藉今天辯論的機會，非常多謝本會議員對我的關心，因為有報章報道我不參選。我相信今天是我在本世紀內，就預算案發言的最後一次。這只是我的預算，因為我須經過一個程序，不知工聯會會否接納我的要求。我說的是本世紀內，因為我無論說話或做事，從不會說到盡，也不會做到絕。

謝謝主席女士。

主席：吳亮星議員。

吳亮星議員：主席，我們作為臨時立法會議員，一同審議特區開區以來第一份財政預算案，確實是一項歷史性、法定性的重要職責。我想從以下幾方面談談對這份預算案的個人看法：

第一，開區以來，這是第一份預算案，跟前政府在預算案的風格上的最大分別，我認為是在於採用類似當年列根政府採用的所謂“供應學派”的做法：大範圍減稅，同時增加開支，以刺激當前低迷的經濟和市場，幫助工商各業及受薪階層度過難關。這次政府能夠“賣大包”（我只是引用某位人士的說話），“利民紓困”，我認為全因為“財神爺”有件法寶。相信大家都知道這件法寶是甚麼，便是“強大財政儲備”。

“居安思危”、“積穀防饑”是中國人傳統的理財哲學，香港人最知慳儉，亦深知儲蓄的重要性。正是因為家底豐厚，香港在這次亞太金融風暴中能靠自己力量獨立應付。今天的形勢充分印證了我國家中央政府早在八十年代初期，中英兩國就香港前途問題進行談判時便提出設立土地基金，為未來特區政府預留儲備的遠見卓識。

這幾年所積累的土地基金接近 2,000 億元，在特區成立後移交特區政府，大大增強了特區政府的財政實力，成為今天我們成功捍衛港幣聯繫匯率，抵擋外來狙擊，使經濟穩定的堅強基礎。我亦為曾有機會參加中英土地委員會及土地基金信託工作而感到榮幸。

這次亞洲金融風暴給我們上的一課，是保持審慎的理財原則及強大儲備，對香港經濟及金融市場繼續穩定發展，是至關重要的。這一條，不管現在或將來，我也認為是我們考慮預算案的重大前提。

第二，預算案的另一個較過去更突出的特點，是鮮明地提出了一些照顧中等收入家庭的稅務寬減，這是值得讚許的。

眾所周知，數十萬中等收入家庭，也是香港的精英，對香港經濟和社會的發展貢獻巨大。長期以來，這批人正是香港庫房薪俸稅收入的默默奉獻者，但卻基本上享受不到社會福利或政府直接經濟上的關照。過去十數年，由於經濟好景，這一階層的工作和收入均較穩定，但經過這場金融風暴，中產階級的處境已大不如前。由於經濟和服務業陷入低迷，這一階層的就業和收入已不如過去穩定。近期更因有大量的白領職員、甚至較高層的管理人員被解僱而大大增加了他們對生活的不穩定感。中產階級的另一個較沉重的負擔，是大部分家庭都在供樓，許多更是在前一階段買了貴樓，如今他們的物業資產已大幅貶值三至四成，但負債卻沒有減少，反而利息的上升加重了他們的供樓負擔。無論從心理上還是實質上，目前都是令這一階層感到灰暗和難受的時期。政府在此時伸出援手，提出一些照顧措施，的確很及時。儘管實際的幫助亦不見得很大，但卻可以在心理上和信心上支持他們克服困難，共度難關。這將有利於鼓勵這批社會精英留港建港，繼續為社會作出貢獻。

關心中產階級的意義不光只是幫助這批人士解決困難，更重要的是可以鼓勵未來年青一代爭取上進、奮發圖強，這是社會和經濟發展的希望。政府今次這樣做是一個好的開始，但願今後繼續能對中產階級多多關照。

第三，一系列減稅和改善營商環境的措施，密切配合了特區政府第一份施政報告中提出的建港綱領，對於促進社會及經濟的協調與發展，吸引投資，具有積極作用。

預算案將供養父母及子女的免稅額大幅提高 3.1 個百分點，並提出供養父母額外免稅額，將傷殘受養人免稅額提高 140% 的建議，這些措施都具體落實了施政報告所提倡的尊老愛幼、建立和協和有愛心社會的目標。在針對工商業經營環境、提高競爭力方面所提出的削減利得稅、擴闊基金管理免稅優惠範圍、再保險公司離岸業務利得稅減半，以及與中央政府達成內地與香港之間避免對所得雙重徵稅的安排等措施，對於吸引外資、促進基金管理業及再保險業務的發展，將有一定刺激作用，尤其是再保險業務方面，必須改善香港的稅率一直不如新加坡優惠，以改變這方面的發展過去一直慢於新加坡的這一薄弱環節。

香港與內地的相互投資已越來越大，但現時兩地的稅率水平和徵稅準則並不相同。香港的利得稅低於內地，而且按地域來源原則徵稅（即只有來源自香港的收入才須在香港課稅），因此給投資者帶來了負擔和不便。如果問題不及時解決，勢必會對兩地相互投資的發展造成障礙。因此，與內地所達成的避免雙重課稅安排，將可以減輕內地營商人士被雙重徵稅的負擔，同時有利於吸引外國公司繼續以香港為據點開拓內地市場。

第四，在這次以大面積減稅、刺激經濟為基調的預算案中，政府卻提出增加燃油稅率建議，其中以含鉛汽車用油的稅率增幅最大，對此難免令人感到遺憾。加稅將直接增加汽車運輸行業的經營成本，當然最終會轉嫁到消費者頭上。從社會另一角度看，加稅或許可以制約運輸車輛使用污染性較強的汽油，對於改善本港的空氣素質具有積極的一面。現時香港的汽車每天噴出的廢氣，是道路空氣污染的主要來源，因此，長遠來看，政府的確須採取可以改善汽車燃料的有力措施，提高空氣素質。不過，公共交通工具與民生活息息相關，光用價格手段似乎並不足夠，應有其他措施相配合，例如引導汽車不用含鉛氣油，而用其他成本相當、污染性較低的代用燃料等。因此，政府應在汽車使用方面作研究，並提出綜合性的改善及鼓勵措施。只有這樣，才能真正有效地改善環境污染問題。

第五，在社會上亦聽到一種說法，認為低下收入階層在是次預算案中的直接得益較少，令部分低收入人士感到美中不足。事實上，這一階層的許多家庭一直並沒有納入稅網，有許多收入實際上早已“享受免稅待遇”，而

政府對這一階層的家庭在住房、醫療、生活補助、子女教育，甚至學生交通津貼等方面亦早有關照。因此，總體上看，低收入家庭普遍是現時社會福利事業的最大受惠者，所以，政府在這次預算案中無法對其稅務優惠提出特別照顧的措施，亦應得到各方的理解。

總的看，我認為這份預算案基本上能做到題目所表達的那樣，不僅能因應香港當前的環境寬減稅收和增加開支，達到“利民紓困”的目的，而且亦堅守了《基本法》的精神，採用審慎理財的原則，因此，將有助香港經濟度過難關，提高競爭力，為一下輪的香港經濟全面再發展打好基礎，創造“自強不息”的機會。

主席，我謹此陳辭，支持議案。

主席：劉皇發議員。

劉皇發議員：主席，本港政府近數年來財政收入不斷攀升，財政儲備越來越豐盈，負責公共財政的官員都強調須還富於民。政府的財富既是取諸社會，取諸於民，在條件許可的情況下，適當地還富於民，是天公地道的事。去年年底，香港受到亞洲金融風暴吹襲，景氣情況迅速逆轉，股價樓價暴跌，經濟至今仍然低迷，市民普遍備受衝擊，損失慘重。際此嚴峻的時刻，對市民施以援手，減輕他們的負擔和憂慮，是任何一個負責任、關心民間疾苦的政府理應做的事。這樣做是紓解民困，是雪中送炭，比較於在好景時還富於民，有關的做法更有迫切性，更會受市民的歡迎。

“利民紓困，自強不息”是 98-99 財政年度預算案的主題。“自強不息”一詞出於《周易·乾卦》：“天行健，君子以自強不息”。北京清華大學其後以“自強不息”為校訓。過去數年，港府高官相繼到清華大學受訓，對自強不息的意義當有深切的體會。事實上，香港社會一直以來都是奉行“自強不息”的精神，無論順景、逆景，港人都奮發圖強，邁步向前，並以此創造了香港巨大的財富，取得了驕人的成就。也正因為這樣，香港在遭逢突變，經濟陷於困境的時候，港人更有理由期望政府提供協助，以度時艱。

財政司司長在紓解民困方面，提出了一連串的稅務寬減措施，贏得了普遍的掌聲，尤其是按揭方面的稅項寬減，更令人感到有點喜出望外。我在數年前的財政預算案辯論中，曾力主當局設立供樓利息免稅額，以減輕“供樓一族”的負擔。財政司司長在艱難的歲月裏順應民情，實在值得讚賞。

基本上，我同意財政司司長的紓解民困措施已頗為全面，做得相當不錯。不過，從市民蒙受金融風暴影響的程度來看；從港府擁有雄厚儲備，以及上個年度錄得歷史性 770 億元盈餘來看，我認為政府完全有能力在紓困方面加大一點力度，還未致於違背審慎理財、量入為出的原則。

主席，金融風暴突然襲港，不少香港市民，特別是擁有自置居所、在金融方面有投資的中產人士，他們在很短時間內損失了很大的財富，經濟情況從寬裕變成緊絀，甚至陷入周轉困難的境況。財政司司長建議的較為實惠的稅務寬減措施，如個人稅項寬減和按揭稅項寬減，要到 1 年和兩年後才能令市民受惠，可謂遠水救不了近火。我認為當局應考慮一些更迫切和實際有效的紓困措施，例如向納稅人退回上年度所繳稅款若干百分比，例如 15%。另一個做法，是容許他們延緩半年交稅，免收附加費等。政府上年度盈餘達 770 億元，比原先估計的 317 億元大大高出 453 億元。中產階級一直是繳納最多稅款的人士，現時他們受到金融風暴影響最大，政府道義上應該對他們提供及時的援助。說得粗俗一點，在破紀錄盈餘下，向他們“回水”，“收順”一點，我覺得一些也不為過；而且這樣做並不會影響來年度政府的收入。

在調低差餉方面，我認為方向是正確的，但徵收率由 5% 減至 4.5%，則未免流於應酬式，對市民，特別是那些在香港回歸後須繳付地租的人士助力不大。有關的寬減令差餉收入減少 17 億元，即使把徵收率減至 4%，差餉收入也不過減少 34 億元。特區政府每年收取超過 40 億元的地租，足可填補少收的差餉。至於區域市政局的開支問題，只要政府承擔因少收差餉出現的差額，該局的經費便不會出現問題。況且，當局寬減差餉建議只為期 1 年，因此不會對差餉收入造成長期的影響。

財政司司長提出了數個調高稅項的建議，對於其中提高燃油稅 6% 的建議，我則甚有保留。雖然我認同財政司司長對環保的重視，但一來有其他方法可以達致改善空氣質素的目的；二來在這時候增加燃油稅並不符合現時實際的情況。在經濟不景的情況下，香港的汽車增長將會放緩，而且將會減低空氣污染的程度。香港已經是世界上燃油稅稅率最高的其中一個地方，在困難時期仍然提高稅率，對駕駛人士並不公平；對那些生意已備受影響的行業，如的士和貨運行業，更是百上加斤。

主席，我現在想提出兩點關乎新界的經濟發展問題。土地是香港非常重要的資源，但邊境禁區、綠化區，以及嚴苛管制農地使用的做法，凍結了大

量的新界私人土地。由於任令土地荒廢，很多地方變為“無皇管”，淪為廢物、垃圾場和蛇、蟲、鼠、蟻的聚居地。這不但嚴重影響環境衛生，更是土地資源的一大浪費。為着更好利用這些珍貴的資源，以促進香港的經濟發展，政府應該放寬或重新規劃禁區、綠化區及農地的使用，確實地做到地盡其用。

政府在 1989 年同意在 10 年內動用 44 億元，推行鄉郊規劃及發展策略，但至今進度緩慢，未能滿足鄉郊發展的需要。香港現今經濟低迷，如果能加快落實有關的發展策略，不但能縮窄城鄉生活設施的差距，還可提供更多就業機會，對香港經濟不無裨益，而鄉郊改善工程無需高技術，所投放的資金，可以使本地工人及小型工程公司直接受惠。

主席，亞洲金融風暴的爆發，香港正處於樓市、股市熱火朝天，投資者如痴如醉的時候。這個不幸的巧合使香港縱然擁有雄厚儲備和聯繫匯率作為後盾，仍然損失慘重。由此可見，在人人意想不到、疏於防範時發生禍患，每每有最巨大的殺傷力。

在去年年初我曾卜了一卦，卦辭曰：“騎馬到長安，長安花正發，一朝雨來臨，香色盡凋零。”卦辭內容甚富哲理，說的是縱然繁花似錦，但暴雨驟至，美艷璀璨的花朵頃刻盡皆凋謝零落，寓意是當眾人皆沉醉於美好境況的時候，巨變陡生，逆景降臨，令人措手不及。可惜當時我並不在意，就像大多數人一樣，對眼前境況充滿信心，沒有提高警覺。現在看來，此卦實在有強烈的示警意義。

主席，我並非要鼓吹迷信卜卦，我說出這個故事，目的是要印證做到“居安思危”並非易事。金融風暴給予香港一個很好的教訓。現時有關當局正在研究一連串的措施，包括加強股票及金融市場的規管，教育投資者對本身所承擔風險和享有權利的認識，以及推行定息按揭等。亡羊補牢，雖然未為晚也，但畢竟須先付出不輕的代價。世界局勢、金融環境時刻在變，應付這些轉變，當然無萬全之策，但只要政府主事官員恆常保持高度警覺性，切切實實做到居安思危，防患於未然，縱有事故發生，亦會有更大的把握妥善地克服困難。

主席，我謹此陳辭。

主席：李啟明議員。

李啟明議員：主席女士，財政司司長適當地吸納了處理亞洲金融風暴的各種經驗，在這次財政預算案的公布前夕，運用了先緊後鬆的公關手法，降低了人們對預算案的期望，然後再公布有利於紓民困的各項措施。送給市民一個驚喜的“厚禮”，獲得了滿場喝采，社會上響起了一片讚揚之聲。

我們正處於一個變革的大時代。隨着主權的回歸，政治民主化的發展，政府的策略亦發生了變化，更為強調“人民公僕”的角色。廣大市民必然會對特區政府有較多的期望和要求，尤其是經歷過亞洲金融風暴的衝擊，本港的經濟遭受沉重打擊，越來越多人期待政府伸出援手，幫助他們走出困境。因此，謹請“大掌櫃”勿在一片讚揚聲中沾沾自喜，忘乎所以，而應保持清醒的頭腦，納群言、採良策，進一步完善利民紓困的各項措施，對本港經濟固本培元，盡快走出低谷，在亞洲各國中率先反彈。財政司司長理財時十分審慎，但在預測本港經濟增長時則自信心“爆棚”，預測 98 年本地生產總值將有 3.5% 的增長，並認為這項增長預測是切合實際的。在逆境中奮發向上，自強不息，固然可喜，可是盲目樂觀，過於自信，低估困難，則不利於防患危機。但願本港的增長不至低如某些金融機構所預測，僅有 2.2% 的增長。

財政司司長能順應形勢的變化、社會的需求，積極配合行政長官設計的 10 年內達致全港七成家庭擁有自置居所的計劃，及時推出按揭方面的稅項寬減，每個物業每年最多可扣減 10 萬元，為期 5 年。這個扣稅項目適用於所有以按揭方式置業自住的業主。此舉及時向正遭受利率高企、樓價暴跌之苦的中產階級伸出援手，又恰逢其時地償還了歷史舊帳，可謂“供樓一族”的及時雨。此外，寬減薪俸稅、供養父母免稅額及把差餉總徵收率由 5% 減至 4.5%；將絕大部分的政府收費凍結在現時水平，為期 12 個月，即時生效；亦同時打算把僱員的強制性公積金供款列為可扣稅開支，最高扣稅額為每年 12,000 元；自僱人士則在利得稅方面，可享有相同的扣稅額，這些措施確能令全港大多數的市民受惠。美中不足的是，既然政府有充足的儲備及穩定的收入來源，為何不將差餉總徵收率減至 4.2%，以期達到更佳的效果呢？

財政預算案的各項措施，難免予人一種偏重中產階級、輕視基層的感覺。本港經濟 10 年來已出現了質的變化，工業轉型改變了經濟結構，政府過於強調金融中心的角色，忽略了工業的發展。金融業、服務業，在國民經濟中所佔的比重已達八成以上，可稱世界之最，也正是服務行業的發展，吸納了大多數因經濟轉型而須轉業的工人。因此，在前階段，大部分的就業問題被股市、樓市及旅遊業的興旺所掩蓋。去年 10 月的金融風暴，則暴露了

本港的經濟結構的脆弱性和泡沫性，不但製造業工人的周期性失業逐步演變成長期性失業，連金融服務業僱員，甚至管理階層也要面對失業的困境。

我曾在去年就財政預算案的發言中，忠告政府：“千萬不可低估就業問題，在限制輸入外勞方面尤其不能放鬆，稍有不慎，將重蹈覆轍。失業及貧富差距等問題是社會上不穩定的因素。”這忠告更有現實意義。主席女士，越來越高的失業率，將使更多人依賴綜合社會保障緩助（“綜援”）度日。增加綜援計劃的開支只是權宜之計。對失業人士來說，綜援只是提供短期的支持，絕不應成為長期的依賴。因此，設法提升低下階層的競爭力，盡量增加就業機會，優先保障本地工人就業，尤其重要。長遠而言，減少綜援支出的良策，是加強失業人士再培訓，提供跟得上時代步伐的職業訓練，使他們真正學到一門可以長期謀生的技藝，符合聘用者的入職條件。政府應該採取有吸引力的措施，積極鼓勵失業人士接受職業培訓，重拾自尊，投入工作，自食其力。政府應促進就業，減少失業者依賴綜援，同時應嚴格限制輸入外勞，切勿日子剛好過一點，便頭腦發熱，重彈擴大輸入外勞的老調。遺憾的是，勞工處竟將“實施有關輸入勞工計劃的新措施”列為須特別留意的事項。在失業率上升的時刻，還計劃增加人手處理輸入外勞，預算在新年度擴大輸入 4 100 名外勞，較 97 年還多出 1 948 名。這個錯誤的預算，必將削弱本地工人的就業機會。我相信 97 年的經濟環境總比 98 年好，為何還要在 98 年的預算中，設定較 97 年多出 1 948 名的輸入外勞名額呢？這點實在令人費解。

同時，政府在增強香港的港口及貨運競爭力方面，本來已建樹不多，但仍不反省。例如改善貨車泊車及貨運服務問題，多年前已列為重點的項目，因為多年來貨車及貨櫃車的泊車位不足，導致停車場收費高昂，已嚴重妨礙貨運業的發展。但在本年度的財政預算案中，仍沒有將它列入改善的目標。相反，在凍結各項加費中，卻還提高輕柴油稅，增加營運成本，削弱了與鄰近地區貨運的競爭力。

我反對提高徵收柴油稅，因為我已在審議該條例草案的委員會中詳述理由，而且其他議員也會就此點發言，所以我不再在此論述。

我真誠地期望政府真正以“人民公僕”自勉，與市民攜手並肩，共度時艱，讓“東方之珠”重耀光芒，市民的生活素質獲得改善。謝謝主席女士。

主席：朱幼麟議員。

MR DAVID CHU: Madam President, this is the first budget from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Government. It is a historical budget. From the responses so far, it is clear that we have a very good start. This Budget is more than an accounting statement. It is a contract between the people and our Government. I believe this is an excellent contract, a contract to bring us out of the current Asian financial crisis, and a contract to ensure a bright future for everyone in this community.

Let me take this opportunity to comment on key elements of the Budget.

First, it is a balanced budget, which means our reserve shall continue to be strong. In the past, some of my colleagues had pressurized the Government into spending some of it. In future, legislators will continue to ask for this. We now know better because our relatively sound position in the current crisis has demonstrated the value of the reserve. It is time for all of us to understand that the reserve is not money idling, doing nothing. It is a necessary part of our financial structure, the foundation, to be exact. The bigger the economy, the larger its foundation must be.

Second, the Budget encourages socially responsible behaviour. This is proven by the increased tax allowance for children to take care of their elderly parents and handicapped siblings. In the long run, such a measure will build a stronger community.

Third, the Budget stirs up compassion for the less fortunate. Even when our economy is not doing quite as well as in the past, we are to allocate more resources for social welfare and give a more generous allowance for the elderly. We will all benefit in the long run because compassion ennobles our society.

Fourth, the Budget is a beacon for our future as we spend even more in education, technology, retraining and infrastructure. Our youths, in whom so much will be invested, will be motivated to participate and contribute more fully

in the community, thus providing the necessary energy for our future growth.

Finally, I want to thank the Financial Secretary for an extraordinary budget for the extraordinary times we are in. But before the accolade carries him away, I want to remind him that in the budget exercise, he took in the advice of the Provisional Legislative Council and many suggestions forwarded by the Hong Kong Progressive Alliance. I hope this good practice can continue in the future.

Madam President, I support the motion.

代理主席梁智鴻議員代為主持會議。

THE PRESIDENT'S DEPUTY, DR LEONG CHE-HUNG, took the Chair.

代理主席：陳榮燦議員。

陳榮燦議員：代理主席，今天臨時立法會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第一份財政預算案進行辯論。剛才，有多位工聯會、民建聯議員發言，對財政司司長曾蔭權先生的預算案作出了評論。

我想就財政預算案中稅務寬減、增加照顧老人、凍結收費，以及增加燃油稅等問題，提出一些意見。

特區政府成立後的第一份財政預算案，財政司司長順應民意，解決民困，罕見地作出有史以來最大的各項稅務寬減，總額達至 136 億元。

單單是寬減薪俸稅的稅收，便減少了 80 億元，計至 2001-02 年度，則合共減少了 568 億元。

在減稅的措施當中，中產階層最為受惠。在新財政年度的預算案中，只略為調高個人基本入息稅額 8,000 元，由 10 萬元增至 108 000 元，即低收入階層單身人士每月入息超過 9,000 元，或有兩名子女夫婦則合共月入 23,000 元才須納稅；而高收入階層當中的單身人士每月入息超過 12 萬元，才須按

15%標準稅率繳納薪俸稅。至於有兩名子女的高收入家庭夫婦，則每月入息合共超過 239,000 元，才會成為納標準稅家庭。

如果現時每年要繳稅 101 000 元的話，在新的財政年度寬減稅項實施後，只須繳交 73,000 元左右，節省了三萬七千多元。

難怪數天前，我在酒樓吃飯時，有一位酒樓集團經理很高興地跟我說：“今次財爺的財政預算案認真不錯，照顧到我們這個階層，而且‘瓣瓣齊’。我和父母同住，而且最近要供樓，總計每年可少交四萬多元稅款，用錢可以‘鬆動’些了。”我沒有問他月入多少，因這是私隱問題，不便問他的收入，但這位經理說話時喜形於色，有人說“財爺”厚愛中產階層，確實一點不假。

反觀對在稅網以外的低入息者或失業者，則完全沒有直接幫助，沒有照顧到低薪者和失業人士的需要。大家都知道，貧窮家庭收入微薄，根本不用交稅。政府在這方面應多加關注及改善。今次低收入的草根階層可以直接受惠的，可以說是政府凍結收費的措施，減輕他們一些負擔。例如醫院門診、住院病房收費、水費及排污費的凍結，大家都表示歡迎。

當天，財政司司長在會議廳宣讀預算案演辭時提到：“盡可能避免加重個人或工商業的負擔，把絕大部分的政府收費凍結在現時水平，即時生效。”這一點確實令人歡迎，難怪當時在臨時立法會的會議廳內，議員不約而同地發出不會影響財政司司長宣讀財政預算案的讚嘆聲。

雖然凍結政府收費為期 1 年，但政府主動提出凍結大部分收費，即使不是第一次，也是歷來罕見。

在照顧老人方面，我歡迎政府增加供養父母／祖父母或外祖父母的免稅額，以及提高單親及傷殘受養人的稅務優惠，因為可藉此對與年老或傷殘家人同住的親屬起鼓勵作用，又可減輕他們的經濟負擔。與父母、祖父母等同住的稅務寬減達到 275%，對中國傳統社會與老人家同住的家庭，有極大的幫助；對增加社會和家庭和諧，以及家庭的溫馨，也有一定的好處和幫助。

另外一點值得歡迎的，是把酒店房租稅稅率由 5%調低至 3%。在新機場 7 月 6 日啟用後，把飛機乘客離境稅由 100 元減至 50 元，以刺激疲弱的旅遊業，也是受人歡迎的。

旅遊業是香港經濟收入支柱之一，旅遊業興旺，會帶動其他服務業的發展，例如酒店、飲食、零售百貨等，並會為上述行業帶來生意和就業機會。除了上述兩項稅務寬減外，我建議政府應考慮額外增撥資源，協助旅遊協會在國際間擴大對香港的宣傳及增闢新的旅遊點，吸引遊客，復興旅遊業。

最後，我想就財政預算案增加燃油稅這項目提出意見。財政司司長“挖空心思”，以環保為理由提出本次增加燃油稅，財政司司長的苦衷，我們明白。但是，今年可稱得上是“減稅年”，無論從“稅收”或“環保”的角度來提示增加今年的燃油稅，都站不住腳，是缺乏說服力的！

請問，加了稅，汽車及的士會少用汽油和柴油嗎？又或甚而不用嗎？當然不會。政府今年減稅總額達 136 億元，可說人人有份，唯獨要增加燃油稅，影響運輸業的職業司機，例如的士、小巴及貨車司機的生計，加重他們的負擔。目前經濟低迷、生意難做、乘客減少，我認識很多的士司機，他們都說最近環境不太好，又要加稅，真是百上加斤，所以這對上述各類司機並不公平。

我相信，增加燃油稅的建議，會被臨時立法會議員否決。這會令本年度財政司司長的預算案本來已帶來的掌聲，顯得更為清脆響亮。

我謹請財政司司長不要吝嗇區區三億多元的燃油稅，更不要削減其他稅務寬減以作抵消。曾蔭權先生，很多人看着你、望着你的！

代理主席，今年財政預算案公布的時間，適值在金融風暴之後，經濟低迷，影響很多人失業，形勢險峻。為了解決民困，各大政黨都向財政司司長要求多多。財政司司長說壓力非常大，我也明白。事前，財政司司長大吹淡風，叫政黨、叫市民不要期望過高，但預算案正式公布後，大獲掌聲，就連一些政黨也破天荒地第一次第一時間表示支持財政預算案，可見財政司司長的推銷手法了得，心戰高明，功力深厚。

更重要的一點，是財政司司長的預算案除了獲大家歡迎之外（除了失業者和燃油稅的受影響者），更能為特區政府訂立一份有 107 億元盈餘的平衡預算案，這是比較難得的。在這個問題上，我向財政司司長衷心作第一次鼓掌。

如果財政司司長在未來的日子能夠對基層、低收入者及失業人士多表愛

心，為他們解決困難的話，更重要的是使新的財政預算案能推動經濟發展，創造更多就業機會，解決失業問題，我會即時向財政司司長曾蔭權先生作第二次鼓掌。

代理主席，如果有人請我為特區政府第一份財政預算案給評語的話，我會用 16 個字：“略紓民困，普遍歡迎，以退為進，包裝極佳”來形容財政預算案。

我不打算再解釋這 4 句話的含義，但有一點要說的，便是我認為，如果社會上或傳媒機構本年舉辦甚麼“最佳設計及包裝大獎”的話，我建議及鄭重推薦，“最佳設計及包裝大獎”應是 1998-99 年度財政司司長曾蔭權先生的“利民紓困，自強不息”財政預算案的包裝設計。

代理主席，我謹此陳辭。謝謝。

代理主席：何承天議員。

何承天議員：代理主席，自去年 10 月底以來，香港特別行政區受到亞洲金融風暴的震盪。正如最近發表的財政預算案指出，香港擁有異常穩健的財政基礎，但仍不能避免遭受亞洲經濟危機拖累，其中旅遊業、零售業和物業市場受到最大的打擊。

樓價急跌，某類樓宇較去年年初可能跌價近四成。樓市狂跌，我們不應該覺得驚奇，因為較早前樓價之高，令人不可置信，很多人都沒有能力購買。樓價是有下調的必要，今次亞洲經濟低迷，只是加速了樓價調節的步伐。

要解決房屋問題，自由黨多次促請政府穩定土地供應，以應付房屋需求。我們相信如果過往政府沒有過分限制土地的供應量，市場機制可將樓價調節到一個合理水平。但很不幸，特區政府成立之前，我們的要求一直被忽視。現在才可看到特區政府行政長官董建華先生發表的特區第一份施政報告裏，承諾推出更多土地及加快興建基建設施，以供應房屋及應付其他發展。

行政長官提出在 10 年以內，興建 85 萬個單位，受到大眾市民歡迎。雖然樓價大幅下跌，無可避免地引起發展商、銀行界，甚至“有樓一族”的關注，但特區的人口預測會持續增長，房屋需要繼續存在，因此，我們必須有足夠的房屋供應，才可以維持穩定的物業市道。政府不應因最近本港經濟不

景氣而延誤行政長官的建屋計劃。

對於最近行政長官和其他官員有關彈性賣地的言論，我感到非常關心。私人樓宇發展方面，政府無法確保建屋量，唯一可做的是繼續穩定推行土地出售計劃，因此，我認為向下調節推出土地的空間，應該是微乎其微的。

至於公營房屋方面，無論如何，計劃都應該繼續落實。要達致平均每年供應 5 萬個單位這個目標，房屋委員會（“房委會”）及有關公營機構有賴建築業和各有關專業團體的合作，不但要有足夠的資源來滿足建屋數字，還要保證樓宇的質素。

代理主席，關於公營房屋樓宇質素問題，房委會最近實施的專業顧問委任制度確實令人憂慮。房委會委任專業顧問主要以顧問費價低為考慮因素，專業能力比重比較上甚輕，多個專業團體對此感到極為不滿。香港建築師學會向房委會提出，推廣顧問費價低者得，會帶來不良後果，結果只會帶來低水平的專業服務，繼而使房屋的質素下降。

專業服務費用應該以所需服務成本加合理利潤而定。要決定何謂合理的專業服務費用，我想大家可以參考兩個政府部門的專業服務成本，例如先將房屋署和建築署兩者的專業服務成本作詳細的審核，然後與私人專業顧問比較。房屋署為房委會提供服務，建築署為其他部門包括兩個市政局服務，我對這兩個部門的服務水準都有信心。在審核成本時，這兩個部門的專業服務成本應包括專業人士和行政人員的總薪酬、市值租金和其他開支，算出與建築費相比的百分率，將服務總成本的結果公開，繼而與私人顧問費比較，使公眾知道專業服務費應到哪個水平才算合理。

除了與建築和工程有關的服務，政府有很多部門亦向市民提供不同的服務。所有服務部門的問題，是市民沒有任何方法量度個別部門是否以最高效率運作。因此，我當年支持成立機電工程營運基金。明年 8 月，這個部門便會與私人公司競爭，屆時該部門便會受到正式的市場考驗。我覺得這是一件好事。房委會現正研究將部分服務如物業管理私營化，我歡迎他們這個做法。我建議政府應該對各部門進行全面研究，找出哪些服務可以私營化，或最低限度設立營運基金，加以財政上的紀律。我們清楚大眾當年反對“用者自付”原則的最主要原因，是用家無從控制及監管政府部門的效率。

代理主席，服務業佔香港經濟舉足輕重的位置，去年佔本地生產總值

85%。最近我安排了一個討論這次財政預算案的論壇，一些我在前立法局所代表功能組別（建築、測量及都市規劃界）的成員向我提出一個問題。他們問政府曾經做了甚麼和將會做些甚麼來幫助我們的專業，因我們的專業是服務行業中重要的一分子。坦白來說，我對這問題沒有答案。眾所周知，隨着電訊發達，外國公司可輕而易舉地將資料以電子方式迅速傳送到香港，加上外地的成本低於本地，因此，已有越來越多外國公司主持香港的大型建築工程或設計，這是單向的發展。

本地專業除了在中國內地可以有些發展外，在其他地方根本沒有競爭力。本港的專業不但面對高企的成本，還有很多地區實行保護主義，大大阻礙了本地公司在當地發展。香港以自由市場為傲，但政府甚少採取任何措施，以確保其他市場同樣自由開放給本地公司，也沒有將本地的服務行業向海外推廣。更有甚者，如我剛才舉出房委會的例子，香港政府一般的政策與本地專業的利益背道而馳。

從宏觀角度來看，香港政府似乎沒有為香港訂下長遠的發展策略。假如香港經濟有賴服務業和高增值製造業發展，而鄰近國家不斷在科技和市場規模上精益求精，政府應該考慮如何維持香港長期的競爭力。過往 20 年，許多製造業已遷離香港到其他地方，因為該等地方成本較低，人力資源或土地資源較豐富。今天，我們看到有些服務行業，例如傳呼服務，又或支援服務如會計資料處理等，已經紛紛北移進內地或其他成本低的地區。當內地不斷改善其科技和專業技能，我們的服務業的競爭力便相對下降。因此，政府必須為我們訂下長遠的計劃，以確保服務業繼續有發展的空間。

最後，我以僅餘的數分鐘提及其他一兩點問題。財政司司長在預算案提及屋宇署放寬有關浴室窗戶規定的問題。其實《建築物條例》於 1955 年通過，歷年來只有零碎修改，有很多方面已不適合今天社會居住環境的需求。

《建築物條例》主要以建築容積率，即 plot ratio，控制市區內建築物大小，即“容積”，但對於控制人口密度，毫無意義，結果是香港人大部分都居住在擠迫的居住單位，所謂“白鵠籠”。當年城市規劃委員會曾一次降低九龍建築物容積率，人口密度未必減少，因為只是容積率減少，內裏可能是很細的單位，所以人口密度未必減少，基建負荷亦未必減低，只是令大多數人居住在更惡劣的環境中。因此，我建議政府應整體檢討《建築物條例》，以適應現代居住環境的需要。我亦想藉此機會敦促政府加快完成有關城市規劃的修訂條例草案，並交由立法會處理。

今次財政預算案公布的時間適逢亞洲金融風暴，財政司司長以“利民紓

困，自強不息”為主題，預算案令中等入息者受惠最多，以期幫助他們衝破驚濤駭浪，帶動香港度過難關。事實上，沒有一份財政預算案是靈丹妙藥，可迅速使我們的經濟復甦。在這個時刻，政府必須投入更多資源培訓轉業人士，致力幫助失業人士找尋工作，以及幫助所有因經濟低迷受困的人士度過困境。

代理主席，在此困境中，要批評任何一份財政預算案均是很容易的。有很多意見指財政司司長不應該堅持香港要有龐大的財政儲備，以解民困，但我認為在今天經濟低迷的氣氛下，政府採取審慎理財原則，是值得表揚的。有了強健的財力，我們才可以面對種種外來的挑戰。我極之同意財政司司長所說，若要挽回國際投資者對香港經濟的信心，首先我們必須對自己有信心。以香港的健全經濟基礎，以及香港人的靈活應變能力，對於香港經濟的前景，我是有絕對信心的，亦希望香港人保持信心，共度難關。

財政司司長：代理主席，我發覺已有一段頗長時間在座的議員不足法定人數。

代理主席：請秘書點算人數。

代理主席：現在沒有足夠法定人數，請秘書召集議員返回會議廳。

下午 6 時 30 分
6.30 pm

會議暫停。

Meeting suspended.

下午 6 時 34 分
6.34 pm

會議隨而恢復。

Council then resumed.

主席恢復主持會議。

THE PRESIDENT resumed the Chair.

主席：現在已有足夠法定人數。許賢發議員，現在請你發言。

許賢發議員：主席，首先我多謝財政司司長要求暫停會議，現時多了十多位議員回來聽我發言。

本港如今正面對史無前例的經濟沖擊，在預測來年度經濟增長放緩的情況下，政府從經濟活動方面所獲得的課稅收入，必因而大大減少，所以若非本港有龐大的儲備，財政司司長亦不能夠提出一系列的稅務寬減建議，減輕市民在稅務方面的負擔。因此，我基本上認同財政司司長為特區編製的第一份財政預算案，是一份廣為市民接納的預算案，但對於社會工作人員而言，這並非一份值得我們喜悅的預算案。

多項有關薪俸稅的減免建議相信最受“打工仔”歡迎。我亦歡迎政府將單親家庭的免稅額，提高至個人基本免稅額的水平，回應了社會福利界多年來的要求，認同了單親父或母在家庭責任方面的承擔，並不輕於其他家庭，令單親父或母在稅務上獲得應有的平等對待。

我亦歡迎政府大幅提高供養同住父母／祖父母的額外免稅額，這樣做對於鼓勵家人照顧長者具有積極的意義。雖然政府或會以突擊抽查納稅人的方式，打擊納稅人濫用供養父母／祖父母免稅額的情況，但我認為這些始終是消極的杜絕手法。事實上，政府在提高供養父母／祖父母免稅額的同時，應該主動配以實際行動，在進行公民教育當中向大眾灌輸正確的家庭觀念。

此外，我想特別提出為傷殘人士提供免稅優惠的問題。我雖然歡迎政府大幅提高傷殘受養人免稅額 140%，由 25,000 元增至 60,000 元，但不知道財政司司長有否想過，甚或認識一些傷殘的納稅人士呢？

在財政司司長宣讀財政預算案之後，我收到香港大學物理系馮漢源博士的來信。馮博士是一名失明的學者，他指出大部分西方國家早已直接向傷殘人士，而不只是間接地為受養的傷殘人士提供入息免稅優惠。如今政府未有為一些能夠自食其力的傷殘人士提供直接的免稅額，馮博士表示有受屈辱的

感覺。

事實上，現時社會福利署及資助非政府機構都有為傷殘人士提供輔助就業服務，目的在於提高傷殘人士的工作能力，鼓勵傷殘人士自力更生，而不是長期處於被照顧的環境。我認為政府一方面注重復康服務，另一方面卻缺乏為傷殘人士直接提供薪俸稅免稅額，實際上與既定的復康政策背道而馳；而且考慮到傷殘人士在面對日常生活方面，所需要的支出又較一般人為大，所以我希望財政司司長能夠鄭重考慮我以上提出的意見，在 1999-2000 年度財政預算案中，落實為有殘障的納稅人提供薪俸稅務優惠。

主席，在各項建議的減稅措施當中，相信能夠惠及全民的，只有來年度減低差餉徵收比率半個百分點，但對於在稅網之外、六成以上的就業人口，以及低收入階層而言，預算案對他們並無任何實質的益處，而且更未能紓緩他們面對經濟不景、各行業裁員之聲此起彼落的困局。

正如我上星期在本會討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制度時曾說，造成今天低下階層面對經濟不景的困局，完全是因為政府沒有一套完整的人力政策，來阻擋經濟轉型和金融風暴對社會帶來的衝擊，令非技術工人的數字不斷上升，而收入則不斷下降，一旦失業就更難重新就業；加上預算案並無任何具體建議改善人力資源及培訓的策略，所以任何減稅措施都無法解決低下階層市民的困擾。

預算案只着重寬減入息稅和利得稅，令我不禁懷疑，財政司司長所謂“利民紓困”的預算案，其實只是想讀給佔人口少數的納稅人聽。當中獲“利”和得以解“困”的就只有中上階層市民，可謂為“有錢人”度身訂造。

政府為幫助中上階層市民度過難關，不惜“勒緊褲頭”，但至於對與低下階層接觸最多的社會福利服務，政府仍維持一貫十分吝嗇的態度，無視經濟不景導致社會福利服務需求提高的事實。部分服務不但沒有改善，反而出現倒退的現象，更顯得預算案其實“利民不足”。

主席，來年度社會福利的經常性撥款為 235.7 億元，雖然較 1997-98 年度增加 29.6 億元，升幅約 14.4%，表面似乎有可觀的增長，但事實上，在增加的 29.6 億元撥款當中，其中 21.5 億元是用於社會保障之上，而社會福利服務的撥款只增加 8.1 億元，當中再扣除一項原來屬於醫療政策範疇，但轉嫁到社會福利服務開支之下接近 2 億元用作興建衛生署一所護養院的費用，

社會福利服務的實質增長就只有 3.8%，實在未能滿足市民的需要。

在各項社會福利開支當中，估計老人綜援及高齡津貼兩項在 1997-98 年度的支出超過 110 億元，佔整體社會福利開支的 45%以上。我認為導致出現這筆龐大的開支，其實是由於政府一直不肯推行全面的退休保障計劃，令十多萬貧窮無依的長者，必須完全依賴綜援來維持最基本的生活，完全談不上肯定他們過往對香港社會所作的貢獻。

眾所周知，強制性公積金在未來 20 年內都未能產生效用，所以政府每年用於老人綜援及高齡津貼兩方面的開支，必然會繼續上升。政府惟有從速推行“老年退休金”計劃，才能有效協助現已退休或行將退休的人士安享晚年，同時亦可減輕老年人口對社會福利開支所構成的壓力，否則，後果是任由老人綜援及高齡津貼的開支無限膨脹。

主席，由於撥款不足，許多社會福利服務都陷於嚴重不足的境況。以復康院舍為例，現時仍有近 5 000 人輪候各類院舍，其中弱智人士宿舍的輪候時間竟長達 5 年以上，可是來年度只有 180 個新的院舍名額。在老人院舍方面，雖然來年度增加 2 621 個安老院舍名額，但比較現時有接近 2 萬名輪候的長者，我完全不敢期望政府的安排，可以幫助縮短有關服務的輪候時間。

在家庭服務方面，去年本會辯論“過渡期預算案”的時候，我已經批評政府做得十分不足夠，對增聘社工人手處理家庭個案方面的進度，仍然裹足不前。可惜來年度不進反退，令每名社工處理家庭個案數目的比例，由去年的 1 比 73 倒退至 1 比 78，與政府承諾短期目標的 1 比 65 相去更遠。

近年社會面對結構性及經濟環境的轉變，家庭問題隨之越趨複雜。很明顯，政府在這方面的憂患意識十分不足。如果政府不正視本港家庭所面對的困難和壓力，增加投入於家庭服務的人力資源，本港的家庭問題只會持續惡化。家庭慘劇不斷發生，政府實在難辭其咎。

主席，為避免日後因經濟環境的影響，使政府的開支未能配合和滿足市民對社會福利服務的需求，社會福利界曾於上月初公開要求政府額外撥出 34 億元，作為未來 5 年的社會福利服務發展資金，促使政府承諾發展的服務不再受到拖延。

不過，日前我接獲行政長官辦公室的回信，以很膚淺的理由斷言拒絕社會福利界的建議，實在令人感到失望。我知道本會已訂於 4 月 1 日的會議上，由李家祥議員動議辯論“社會福利服務發展資金”，屆時我將會向各位同事詳細解釋社會福利界的建議，並希望得到各位的支持。

主席，我謹此陳辭。

主席：詹培忠議員。

詹培忠議員：主席女士，在 2 月 18 日，有 12 位行政會議成員、18 位各級司長和局長，以及 60 位臨時立法會議員出席財政司司長的財政預算案報告。在財政司司長的努力下，現在有 30 位議員在會議廳。

主席，我想就財政司司長在 2 月 18 日提出減低 0.05% 印花稅建議，引申至討論近期的金融問題。由於今天我們是就財政預算案進行辯論，如果不涉及這份財政預算案，可能會變成了題外話。

主席女士，大家都知道近期亞洲金融問題所引起的衝擊。我想藉此機會討論這次金融問題對本港預算案和未來金融服務的影響。特區政府經常強調香港金融中心的地位，換句話說，香港的金融中心地位是特區政府引以為傲的，也是財政司司長為未來定下的重大方向。可惜，這次亞洲金融問題引致香港，尤其是金融服務及股票經紀方面出現問題。我擔任前立法局議員達 6 年，臨時立法會議員 1 年，未來還要繼續爭取立法會的競選，當然，我希望有多些對手。在這問題上，我們必須了解到股票經紀對香港的影響，事實上是非常大的。

我極關注到香港在過渡後，實際的政權可以過渡，但卻可能會產生另類的殖民地。“另類殖民地”是指金融服務被國際大股票行、大基金所控制。當然，我們應把香港更開放，面向世界，但這樣並不代表要別人來破壞。我們須顧及幾個問題，我相信有關財經官員也關注到，可惜卻沒有執行。我想說的是，香港未來亟須配合中國的發展，所以應有一個龐大的現貨市場。對於一些衍生工具、認股權證，甚至場外交易，我們是否須留意及監管呢？我們不能美其名說開放、套戥，而實際上卻在破壞香港。

主席女士，在中央結算公司成立時，我曾提議讓投資者設立獨立戶口。現時由於他們沒有獨立戶口，所以部分投資者把他們的貨寄存在股票經紀那處，以致在取貨時有如此狼狽的事情發生。當然，我知道這措施會在 5 月執

行，但已遲了 3 年。

在這次股票事件中，出現了一次無形的擠提。有關這方面，非業界人士可能並不理解。當天發生事故後，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主席幾乎要作出澄清，說還有另外 18 間經紀行也面臨問題。既然他說有 18 間，倒不如把那 18 間經紀行的名字公開，好讓投資者知道是哪 18 間經紀行。如果那 18 間的情況有所改善才再宣布，便能杜絕問題。如果只說有 18 間，便令五百多間經紀行都屬於那 18 間之一，好像現時有人指臨時立法會一名議員有問題，除了主席外，餘下 59 位都可能是那位議員。（眾笑）這實在是極不負責任的做法，又或他只是一時疏忽。不過，我認為財政司司長應該問他這樣說有何用意。不論他多麼勤力，他的說話總會有影響力。

至於這次的所謂賠償問題，我們了解到，以往在重大投資中，如果有關人士軟弱，他們便不會衝擊政府或進行示威，他們豈不是得不到賠償？我認為這是有商榷餘地的。基本上，現在是鼓勵人要“上街”，如不“上街”的話，甚麼也爭取不到。這會對特區政府的制度造成一個重大挑戰。據我所知，交易所每個會員都有 800 萬元賠償基金。將這 800 萬元拿出來作賠償後，餘下不足之數可以透過其他途徑解決。不過，這次政府卻即時作出決定，除了那 800 萬元外，還要交易所及證監會共同作出賠償，這等於再次鼓勵人“上街”。那麼，日後人們極容易“上街”了。現時有人甚至指“上街”是民主象徵，不過，我認為這樣對眾多守法和遵守法律精神的市民是一種侮辱。

我認為財政司司長應該了解到，在 1987 年股災後，用了 20 億元作賠償基金，還剩下八千多萬元，這應首先拿出來作為第一線賠償，給那些股票持有人或需要賠償的人。我個人認為要考慮很多方面，如果有守則但不遵守，霎時要作出賠償，而遇到衝擊，可能須賠償更多的話，對部分極遵守法律和缺乏野心發展的經紀來說，是不公平的。如果一些經紀很有進取心，要發揚光大，做得大，便可賺得多；相反，在香港，做得不好便失敗，但失敗後卻要由其他人負責任，我認為這確實有商榷的餘地，值得我們進一步加以深究。

主席女士，我想藉此機會促請香港政府不要歧視本地經紀。香港政府去年在印花稅方面大概賺了 112 億元。這 112 億元並非自動飛進政府庫房的，而是倚靠很多行家努力經營。當然，他們是為了自己的生意，但也間接為政府的印花稅出了很多力。

一些經紀貪做生意，導致結業或須面對困境，所以我希望特區政府要深

切了解到，過去如果香港會不合併，政府事實上對他們並沒有特別的照顧。正如剛才何承天議員所說，對於專業人士，政府是照顧不到的。這樣不要以為他們妨礙政府，事實上，他們的損失、他們的殺傷力是沒有那麼大的。據我了解，過去曾有兩名經紀挪用人客的股票而受到刑事處罰。他們對整個行業，是沒有影響的。政府歡迎大的國際性經紀行來港，這次影響有多大？終於引起社會的震盪，並要政府撥款作出賠償。我希望政府這次得到教訓後，深切了解到各行各業中有大有細都沒有關係，最重要是要符合政府的法律來發揮。當然，我堅信政府可能即時否認它有這樣的政策，但是這些是以前遺留下來的政策，現時的財政司司長當然無須絕對負責。但現在是在他權力範圍以內的事，我認為不合理、應修訂的便要修訂，以配合日後更好的發展。

主席女士，我也想藉此機會談談聯繫匯率。現時港幣與美元掛鈎，幸好美國的金融政策近年來有所改善，但我們不要忘記，直至現時為止，美元是全世界負債最多的貨幣。當然，我個人認為，今次所謂亞洲金融問題也是一場金融戰爭。可能很多人反對，但這是我個人的看法，這也是香港擁有言論自由的好處。我們不應該說某人說的不對，某人說的便正確，我絕對反對任何人，包括政務司司長最近所發表的意見。政務司司長最近所說的是個人言論，我認為大家都有各人的自由，無論誰對誰錯，香港擁有言論自由便有這個好處。我希望大家能你有你說，我有我說，不可以互相攻擊。

說回與美元掛鈎這問題，事實上，香港本身的外匯儲備十分強勁，否則，好像印尼貨幣想與美元掛鈎，他們也不想。香港擁有九百六十多億美元，難道他們不要嗎？甚至與英鎊掛鈎，又或在人民幣正式流通後與它掛鈎，有何不好呢？因此，我們不要沉迷，以為美金是靈丹聖藥，事實並非如此。在過去這麼多年來，美金在不知不覺間已經大為貶值。我個人很支持聯繫匯率，直至政府再加以檢討。事實上，何時都可以進行檢討，但這是香港目前政治上及實際金融上安定的指標，所以是不可以衝擊的。

當然，金融管理局除了關注聯繫匯率外，亦要關注銀行體系運作的影響。很不幸，在 10 月 23、24 日出現一次衝擊，留給銀行界一個不可磨滅的警惕。當然，我很希望事情過去了便過去，很快便過去，財政司司長對各種事情了解後，能夠為香港各方面準備得更多，不是說受到這次衝擊後，便以為自己已度過難關。我們必須了解到，世界上各類戰爭，包括金融和經濟戰爭，永遠都會徘徊在各個地方之間，要看自己的條件是否足夠。如果我們的條件是足夠的話，便可以永遠逃過難關，而且更可向前邁進一步。

主席女士，在這份財政預算案中，我們當然要檢討整個香港的未來架構，而令財政收入更有保障。在架構方面，香港的經濟現在已經轉型，所以主要不是製造業，而肯定是服務業。究竟我們有甚麼可以服務別人呢？剛才有些同事提到為旅遊業設計旅遊點等，這應是考慮之一。當然，沒有可能有一個部門可以做到那麼多細節。我堅信未來香港肯定以服務業為主，包括金融服務、電訊服務及運輸服務等。在我們四周的地區、城市及國家都正在就此進行競爭。我們要緊記，我們要成功，便要繼續努力。

當然，主席女士，即使一份好的預算案，也會受到各方面的批評，特別是香港現在步向政黨政治，涉及政治，各人都有意見，否則，誰會選我們坐在這裏呢？這是很正常的。當然，我可以說今次這份預算案是一份成功的預算案。怎樣成功呢？便是令當天狂跌的樓市立即止跌。很多地產商原本是平價推出他們的樓盤，預算案公布後，立即令地產市道止跌。政府要承認，香港一直奉行高地價政策，如果這次地產繼續狂跌 20%、30%的話，很多銀行業務都會受到衝擊。我們堅信，財政司司長在其他司長和局長，以及整個行政會議配合下，了解到這個事實。因此，我們不要以為他真是那麼偉大，要給予中產階級或任何階級優待。根本以一個負責任的政府來說，一切財產、一切財政、一切資源都是人民、市民的，將這些給回他們，又有何不對呢？

大家市民也要緊記，在任何時間，我們都要對政府有信心；對領導層要支持，才能夠度過眾多危機和難關。任意、刻意的批評是沒有必要的。如果政府不聽取忠告，又不聽取有建設性的意見，那便不是一個負責任政府的所為。我也想藉此機會發表我個人的意見。我覺得今天的辯論是沉悶的，希望明天發言的同事能夠發揮得更好，為香港做得更好。謝謝。

主席：羅祥國議員。

羅祥國議員：主席，財政司司長所提交的財政預算案，是香港回歸中國成為特別行政區政府後所制訂的第一份預算案，有重大的歷史意義。

這份在亞太金融風暴中和香港經濟低迷下所誕生的預算案，面對很多的外在和內在限制，困難的問題更不少：恢復港人和國際社會對香港的信心，正是首要的目標。

今年預算案所提供的稅務優惠，可算是突破常規。為了實質地改善中等

家庭的稅務情況，政府把 20% 的邊際薪俸稅率調低至 17%，並新設了一項 10 萬元的“自住物業按揭利息支出”免稅額，這兩項均是民協及各界人士多年爭取的結果，亦使稅制更為公平。

此外，政府對薪俸稅中各項的免稅額，包括有關照顧父母和祖父母及殘疾人士，以及有關培訓開支的免稅額，均作了適量至可觀的增加，這不單止促進了家庭的價值，亦鼓勵市民繼續深造和不斷提升自己的專業知識。

至於利得稅方面，政府把稅率由 16.5% 調低了半個百分點；更擴大了對研究及發展資本開支的扣稅項目範圍，並對雙重課稅、基金管理、專業再保險、酒店業、商業建築物折舊免稅額、製造業的機械投資、在港註冊公司資本稅從價稅率、股票交易的印花稅、酒店房租稅、飛機乘客離境稅、差餉各項收費等問題及稅項，均作出了適度的優惠。在現時已屬低稅率的制度下，政府的有關項策明顯能夠繼續改善香港的營商環境和競爭力。在現時香港經濟轉弱的環境下，特區政府今年雖然減稅共 136 億元，但仍可維持 107 億元的盈餘，可算是個奇蹟。

但 3.5% 的經濟增長預測，很可能是樂觀了一點，當經濟在未來再回落比較多時，政府的收入可能會比預算中減少。面對經濟收縮的環境，以往政府（包括在 1994 年）是會有意及無意的拖延資本性的支出。我對今年的情況亦甚為擔憂。基建支出對香港的長遠發展是非常重要，政府不應隨便拖延，應加速長遠規劃，使有效益的基礎設施快速“上馬”。

在財政預算案中，政府首次就財政儲備的用途及水平作出了頗詳細的分析。面對持續的亞太金融危機和香港經濟回落的情況，財政司司長能面對這問題，時機是適當的。他認為儲備有 3 個用途：（一）用於公共財政的日常運作；（二）處變應急；（三）應付金融環境的需要。

以此作為基準，政府目前已有四千四百多億元財政儲備，我認為已符合了這個“理想財政儲備”的需要。

政府儲備是全港市民的財富，我們強烈期望政府能有效管理和善加運用。雖然政府列出的基準其實是有很多問題，但這是一個重要的開始和以後能成為理性辯論的基礎。民協認為即使要達到財政司司長所提出的 3 個目標，只維持 1 年的政府經常性支出（現在大概是二千多億元），便已足夠。

財政司司長所提出的 3 個目標，不是互相排斥的，更不一定會在同一時

間出現，因此無須分別以 3 項儲備作為應付之策。

我不打算在這裏與財政司司長糾纏，只要求他盡快召開一個“學術武林大會”，以一個研討會的形式，得出一個公論。

根據政府現時的儲備政策，財政儲備在經濟好時是不可動用，但在經濟不好時也是不可動用；換言之，儲備一進入了政府的口袋，便永不見天日。這對現時各方面仍須改善的社會民生政策，造成了嚴重的人為障礙，是不適當的財政政策。

我看今年的總支出，實質增長約 5.7%，其中“購樓貸款基金”佔了 180 億元，“優質教育基金”佔了 50 億元。如果將這兩項特別額外基金抽出，政府今年實際的支出增長可能低於 3%。這實在是一個非常偏低的支出預算案。

此外，政府亦同意，以往把財政儲備交給外匯基金管理，只收取約 5% 的固定回報，連通脹也追上不的政策，是不適當的安排。現決定自 4 月 1 日起，要求財政儲備的回報與整體外匯基金回報掛鈎，民協認為這是適當的決定。當金管局最近計劃以 8 厘定息籌集較長期資金時，我認為金管局應該可以承諾為那些代為管理的財政儲備，提供不低於 8 厘的長期回報。

就政府制訂的未來財政政策，民協認為財政司司長應集中注意以下 5 方面：

(一) 制訂一個公平稅制；

(二) 在大量盈餘下，基建應以預計的長期需求作依據，而政府須擔當積極的領導角色；

(三) 在制訂政策時，政府應詳細研究那些由政策所引伸的分配效果。

今年推出的“購樓貸款基金”和“優質教育基金”，都是民協支持的；但這些政策很可能只可資助中等家庭，並不能達到雪中送炭的地步。我再次強調，政府在制訂新政策時，應該兼顧基層市民的利益；

(四) 失業的問題，在資本主義制度下，是個人的問題多於政府的問

題，但在經濟不景的情況下，政府清楚的有責任改善經濟的競爭力，向工人提供培訓、消除結構性失業的因由，以及安排足夠的過渡失業援助等；

(五) 最後，在“一國兩制”的原則下，香港須繼續實踐和發揚資本主義的優越性，這是非常重要的。據我觀察，香港回歸後的一些經濟政策，已隱含了計劃經濟的味道，特區政府亟須警惕和檢討！

謝謝主席。

主席：李家祥議員。

李家祥議員：

及時春雨 盡除冬意

近日來低迷濛濛的天氣，就是站在最高的山頭，亦難見當前遠景。用這個比喻形容在財政司司長發表預算案時的經濟景況，以及一般市民的心情，其實也頗有相似之處。

此情此景，當財政司司長再以他的名句：“不會以納稅人的血汗錢，來換取一時的掌聲”來表達心迹後，社會人士對預算案的期望，可以說是跌到最低點。

隨着而來兩小時預算案的發表，雖然只是帶來了一些“點點滴滴”的稅務寬減措施，但效果卻像是已下了一場“及時春雨，掃盡了冬意”，再加上市民掌聲如雷的回應，霎時間便像是呈現出“冬盡春來，雨過天晴”的景象。

彈藥耗盡 非戰之罪

預算案帶來的意外利好消息，像是一支強心針，激發起市民的鬥志，亦向國際社會播放了強而有力的信息：香港在金融風暴中，不但會屹立不倒，而且還有餘力利民紓困。相比鄰近的國家，更突顯出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雄厚基礎和有利條件。

如細心分析這些信息的組成部分，可分為(一)政府奉行緊守支出的原

則；(二)經濟基礎穩固，增長應將持續；(三)本港稅收豐厚；及(四)財政儲備驕人。

在緊守支出部分，財政司司長所言非虛。為了刺激經濟，他確已盡力而為。1998-99 年度的公共開支部分，已達本地生產總值 19.3% 的歷史高峰；與去年的增長率相比，以貨幣計算，是達 18.4%，以實質計算，也達 11.2%，遠高於中期經濟平均增長率預測的 5%。預算案中的預測數字更進一步顯示，公共開支的增長在未來 3 年將大幅回落：1999-2000 年的實質增長只得微少的 1.2%；2000-01 年為 3.6%；2001-02 年為 3.0%。

其實，財政司司長在過去 10 月間為幫助特區政府炮製首份充滿關懷之情的施政報告時，已明顯地“耗盡了彈藥”，甚至乎可以說是預支了未來。今年年頭即使他大解悞囊，亦未能帶來新的驚喜，這已是意料中事。財政司司長並不算不努力，但市民在支出部分不領情的話，亦都是“非戰之罪”。

增長難測 宜早應對

在 10 月施政報告的回應中，我對本港的中期經濟增長預測仍可在金融風暴後維持在 5%左右表示懷疑。預算案中對此預測有頗詳盡的分析，尤其是將 1998 年的增長下調至較保守的 3.5%，大致可算符合本地經濟分析家所求得的預測，我亦認同這是實事求是的態度。惟獨是對在預算案中的未來 3 年的收支預測，仍然以保持 5%的平均實質增長作基準，我覺得仍偏於樂觀。我認為這些基於頗樂觀增長的預測數字能否在未來實現，實在頗成疑問，值得關注，而政府亦應該作定期檢討，監察情況。可能財政司司長對經濟將迅速復甦極具信心，但若行政長官昨天在歐洲透露屬實，即政府估計本港經濟將要在一年多後才慢慢回復上升軌道，我便仍然希望政府在回應時能多作披露。若本港的經濟在外來因素持續影響下未能迅速反彈，是否另有應變之策，例如：明年是否將會優先考慮解除凍結了的收費，或回復只減收一年的差餉，又或以任何方式減輕政府的長期財政負擔，保持收支平衡，以消除市民和投資者認為稅務寬減會是朝令夕改的疑慮。

少取分文 掌聲如雷

毫無疑問，財政司司長在稅務寬減部分賺獲得最多掌聲，而這些掌聲絕對不是“用納稅人的血汗錢換來的”。政府從來都沒有在納稅人口袋中收過這些錢財，試問又何來可以再拿出來用以“換取”掌聲呢？

市民的積極回應，充分印證了我多年來在本議會表達的信念。容許我引述去年說過的一番話：“其實明年將是一個好時機，更認真地全面檢討政府收入部分。因為現時政府（一）有龐大的儲備作為後盾；（二）政治疑慮已經基本消除；（三）新的收入來源，如新界地租、額外的賣地收益，再加上新機場的投入使用，亦很快有資金回籠。政府的經常性收入，將不但“水浸”，兼且已到了泛濫“失控”的程度”。今年財政司司長在多項稅收方面只是“少取分文”，也不用大派納稅人的血汗錢以應付無止境的政治訴求，已博得“掌聲如雷”，可見忠實的理財方針與市民的欣賞，並非是對立的目標，只要理財有道，兩者實在可以“兼收並得”。

有關收入部分的具體細節，我稍後會再就加強競爭力的角度加以分析。現在緊接一談的是合理的儲備水平。

“藏富”合理 “還富”量力

我在去年的預算案辯論中花了近半篇幅，討論何為合理的盈餘及儲備水平，更喜得財政司司長承諾今年將有詳盡交代。在施政報告期間，我更希望行政長官澄清政府無止境的滾存儲備，是否有明確的政策，而這政策又是否完全採取“藏富”於民或“還富”於民作為最終目標。今年的預算案在這些重要問題上都作了很多有見地的回應。

去年我明目實價，建議政府保留一年儲備，並將餘款善用，通過設立基金，還富於民。

財政司司長的回應是，有關儲備的運用，是為了應付 3 個部分的需求。日常財政及處變應急方面剛合為一年開支的數額，與我的建議不謀而合。視乎反應，對此一年開支的儲備需求已是相當保守的水平，但一般財經學者及工商界人士仍頗為接受，極少持有異議，可見港人已基本上認同了這種穩健理財的手法。至於第三部分有關金融的需求，財政司司長以 M1 定義的港元貨幣供應作基準，更將增減幅度定為 25%，我認為這個基準仍然有頗大的商榷餘地。

我完全可以理解，在近期港元備受衝擊時，從理財者，尤其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的角度來說，手上若持有大疊籌碼，與貨幣投機者以大手銀碼上落進行周旋，必定會增加金管局的氣勢和心理上的安全感。但若是說到藏有大量儲備，便可保持匯率穩定或市民的信心，經濟學者必會質疑這

說法的科學性及經濟理論根據，因為這理論從本質上來說，只是似是而非，充其量只會令人將信將疑。若財政司司長認為這個需求只是一個短期的需求，是一項用以安撫市民信心的措施，這還可以勉強說得過去，尤其是運用龐大儲備，亦要費時策劃，不能急於一時。但若是以此理據作為長期儲備的指標，便會被國際的投資人士及市民認為是消極了。

我試圖用簡單例子引證，貨幣市場和政府本身的財政開支狀況根本是兩個不同的概念及體系。貨幣市場不可能沒有波動，更非政府的儲備可以無限量地去左右。

- (一) 美國、英國及多個西歐強國的政府預算年年赤字，累積數字驚人，卻不怕金融風暴；
- (二) 日本儲備是全球之冠，但日圓仍然在近期大幅下跌近 20%；及
- (三) 港府雖擁有大量儲備，並多番警告海外投機者勿輕舉妄動，但照樣逃不過多番衝擊的命運。

由此可見，在深明此道的投資者眼中，一個地區儲備的多寡，將不會是最主要的考慮。數以千億元計的公帑，若只長期被放置於備用狀態，未免可惜，亦間接不必要地增加了聯系匯率的社會成本。

我深信特區政府絕對有空間量力地還富於民，尤其是現時以行政長官為主席的策略發展委員會已展開工作，為本港策劃定向性的遠景，強大的儲備正可作有力的支援；如果用以配合新紀元的政策，例如：進一步加強本港的競爭力、擔當配合國內形勢發展的角色，以及加強本港抵禦外來經濟衝擊的免疫能力等，我認為這才是最進取的儲備運用方法，而且從本港整體經濟利益出發，這亦是較明顯的最佳投資。

精簡架構 政經分明

嚴格而言，政府資產遠超過四千多億元，其他如產業管理處現正不停發展和出售的房地產、政府在機場、鐵路、按揭公司等已作出了的龐大投資，以及多項以營運基金形式運作的公營部門，都是可變為財富的工具。政府如何管理這些投資，以提高它們的增值能力，也是我關注的問題。

在預算案公布後的簡報會上，財政司司長在答覆我就政府部門在經濟降溫的時刻，不但不作節約，反而有逐漸不斷膨脹趨勢所表示的關注時，表

示已要求那些在“用者自付”的原則下須收取費用的部門凍結收費。我覺得這種手法是對症下藥，但相對於中國內地現時厲行的改革，要求部門“政經分家”，精簡機構，提高政府部門的辦事效率，以待在進一步開放時，為面對更劇烈的市場競爭作出所有準備，香港實應以此等改革的氣魄和規模作為借鑑，不可為過往些微的改善效率成就而自滿。

本港在近十多年來順風順水，政府多年財政已沒出現過緊張的情況，也沒有擬定過“減肥”的計劃，有可能使部分部門鬆懈了下來，甚至有些部門，如機電工程署，已是轉為以商營原則運作的營運基金，但改善過程亦十分緩慢，現在的收費仍遠高於市場價格。現時市況不景，經濟活動放緩，各行各業均厲行節約，控制成本，保持甚至不斷提高競爭能力。面對服務市場收取費用的部門和營運基金，又是否有所鬆懈呢？

展望明年，政府開支預算的實質增長只有 1.2%，如何提高公營部門的效率，將會是一個重要的課題。

“利民紓困，自強不息”，亦非只是財政司司長一人 的口號。向市民提供服務的各有關部門，實在人人有責，都應主動積極爭取以更低成本及最高的效率，自強不息，落實利民紓困的目標。

我建議政府的效率促進組，聯同庫務局共同研究及參照商業機構近期所採用的各項精簡成本措施，向有關服務部門提供有效意見和可清楚量度的指標，確保公營部門的服務質素，能夠跟隨市場實況，保持物有所值。

國際視野 志在四方

除了祖國“厲兵秣馬”式的改革之外，其他在東南亞地區的國家也在進行不少革新。除借助低匯價的優勢外，他們亦期望增強本身競爭力，不會讓香港有太多喘息機會。

面向國際社會的競爭，財政司司長今年亦創意良多，通過降低利得稅、多項減免稅款及開放市場，加強本港主要行業，即金融、旅遊、電訊等服務的競爭能力及投資吸引力；持續基建投資，改善交通運輸系統等措施，都是目標準確，手段溫和，為市場加添鼓勵因素，而又不作出任何人為干擾。財政司司長在今年更接納了香港會計師公會 27 項稅制改革建議，對我來說，這份預算案幾乎可算是無懈可擊。

編印小冊子以闡明本港利得稅稅制的優點，更經由香港駐海外辦事處廣為派發，明確地訂明地域來源徵稅原則，印製簡介，提供預先裁定利潤來

源地的服務；在過渡期後，採積極態度，以驚人速度、優厚條件，在雙重課稅問題上，與內地作出了具體安排，解除了困擾中、港商人多年的惡夢；這些措施，都是會計業界期待已久的佳音。

眼看這大好情勢，我更想為會計業界向財政司司長再進一言。雖然我們從預算案的利得稅檢討報告中，理解到政府認為現時對虧損的稅務寬免已是相當優厚，但業界仍然是有強烈的期望，希望財政司司長再考慮實施集團稅務寬免，或容許將虧損的稅務寬免結轉，追溯到對上的兩個年度內所賺取的利潤。

這些稅務寬免，為其他東南地區所無，更可突顯香港的稅制優勢。況且，在經濟不景時出現的“短期”虧損，實非納稅人所願；在此情況下，對有明顯短期經濟需要而又有長期貢獻的納稅人“雪中送炭”，只歸還以往兩年，或從其集團中其他公司取得的稅款，是非常符合“藏富於民”的大原則，請財政司司長再予三思。

火煉鳳凰 蛻變紀元

香港市場充滿生機，不怕磨練，只怕錯失機遇。短期調整，應可處變不驚，也正好趁這機遇：

- (一) 遏抑“炒風”，清除近年來不勞而獲、不事生產的心態；
- (二) 抓緊風險管理，根治現在制度的不善之處；
- (三) 充分利用成本下降的有利時機，致力精簡公營部門，提高成本效益；及
- (四) 令通脹降溫。我們可以自治，亦應有信心面對挑戰。我們希望在二十一世紀“脫胎換骨”，邁向更高境界。

主席：李家祥議員，你的發言時限已到，請你停止發言。林貝聿嘉議員。

林貝聿嘉議員：主席，財政司司長在 2 月 18 日提出的 1998-99 年度財政預算案，是香港特區自行制訂的首份財政預算案。在兼顧各階層利益的前提下，財政預算案盡可能地提出了多項稅務寬減措施，以及暫行 1 年的凍結收費和減收差餉措施，使所有市民受惠。預算案對薪俸稅邊際稅結構所作的調整，

使受金融風暴影響最大的中產階級人士受惠較多。預算案多項紓解民困的措施，也惠及所有市民，做到“取之於民，用之於民”，獲得了廣大市民、社會各界和輿論的普遍好評，贏來了一片掌聲。

本港經濟由於受到亞太金融風暴影響，正處於罕見的困難時期。在這種複雜的情況下，特區政府第一份財政預算案依然恪守審慎理財的原則，一方面要推行行政長官定下的新政策綱領，落實龐大的投資計劃，以利香港特區不斷提升競爭力，同時也要考慮到市民的要求和呼聲；另一方面，要繼續堅持量入為出的理財原則，維持雄厚的財政儲備，加強港人和國際社會對香港經濟的信心。新財政預算案基本上在這兩方面取得了平衡，因此可以說這是一份高難度而處理得當的預算案。

對於預算案的詳細內容，我十分贊同以下數點措施，並特別要談談自己的感受。

過去擔任立法局議員多年，每年在就財政預算案進行辯論發言時，我都提出政府應減免首次自置物業人士的樓宇按揭利息稅額，幫助多數夾心階層人士。在 1995 年 3 月 23 日前立法局的辯論發言中，我亦建議當時的財政司要大幅提高供養父母及祖父母免稅額至 3 萬元，鼓勵子女照顧父母。但是，政府一直沒有作出承擔。

現在令人欣慰的是，特區政府終於聽到我多年的呼聲，在首份財政預算案中，採納了我所提的建議，其中包括：

一、按揭利息開支扣稅。政府增設這項扣稅項目，使到自住物業業主能就按揭利息開支申請扣稅，每個物業每年扣減的上限為 10 萬元。但是，我認為此項扣稅規定為期 5 年是太短，應以物業按揭的實際年限為準，這樣才能真正幫助中產及低收入人士，鼓勵港人以自置居所為目標。

二、供養老人免稅額優惠。政府提高供養父母、祖父母或外祖父母的額外免稅額達 275%，由 8,000 元增至 3 萬元，又鼓勵子女與長者同住，免稅額增至 6 萬元，這與行政長官董建華先生所倡導的“弘揚孝道”不謀而合，可以說是替快將被遺忘的供養父母的中國傳統美德注射了一支強心針。

這裏值得一提的是，今次預算案將差餉由 5% 輕微調低至 4.5%，雖有不足之處，但有紓解市民困難的作用；而政府凍結各項收費，除了使市民有直接得益外，更重要的是顯示出政府有決心與市民共度難關，對市民起了一定

的激勵作用。

不過，我認為預算案尚有以下 5 方面可以改進：

(一) 預算案對高科技產業（特別是高增值產業）扶助不夠。雖然行政長官董建華先生在第一份施政報告中已經提出激勵新科技行業的決策，但鑑於香港高科技產業長期未得到扶持，沒有一定的基礎，而這是關係到香港長遠發展和長期繁榮的戰略性產業，因此政府應當加大投資力度，甚至出資培訓各專門人才。

同時，我亦期望特區政府加速推動預算案中提出的各項有關措施，諸如興建科學園，以及工業署對製造業和服務業公司的信貸保證試驗計劃等。

(二) 預算案對低下階層扶持不足。從整個預算案減稅項目來看，除了凍結政府收費外，沒有任何減稅措施直接惠及低收入階層。至於提高照顧及供養父母及其祖父母，以及供養殘疾家屬的免稅額，固然可以直接及間接協助老弱者及家庭，但那些低收入而同時又須照顧老弱者的人卻不能由此得益。因此，政府應充分利用雄厚的儲備，刺激經濟，製造就業機會，為低收入者及失業人士提供服務。

(三) 吸引投資者應在降低成本上下工夫。本來，香港利得稅率已非常低，但鑑於東南亞競爭對手正在提供五花八門的稅務優惠吸引投資者，再加上鄰近國家貨幣貶值幅度較大，因此，為爭取吸引投資者，政府除了調低利得稅率外，還應幫助投資者降低成本，例如因應市場情況，適當調節穩定樓市的措施，確保樓市健康發展；大力發展基礎建設，改善投資環境；着意發展工業，以確保香港經濟在一個較為穩定的環境下長期健康發展。

(四) 政府歷年有大量盈餘，積累了近四千四百多億元的儲備，財政司司長在他的財政預算案中提及會成立 7 個基金。但我非常失望，因為其中並無包括婦女發展基金。香港各界婦女聯合協進會（“婦協”）曾數次向政府建議，成立婦女發展基金，以支援婦女發展及服務。目前，政府並無訂立婦女政策，但自去年婦協見了董建華先生及蕭炯柱先生後，我們很高興看到行政長官在首份施政報告中提及會關注婦女的問題，亦公開認可了婦女過去對社會的貢獻，令婦女界感到非常鼓舞。上星期日 3 月 8 日是婦女界的大日子，特區政府民政事務局局長藍鴻震先生首次主動舉辦活動慶祝三八國際婦女節，政務司司長陳方安生女士更出席主禮；這又一次證明政府對婦女界的

重視，婦女界又一次得到很大的鼓勵。

1992 年我在前立法局提出議案，要求政府盡快引進聯合國“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得到全局支持。政府亦不負眾望，在 1995 年提出有關平等機會的法案，通過了反性別歧視法案，男女平等最終得到法例保障。但許多婦女問題仍然有待解決，例如如何幫助婦女脫貧、單親家庭問題、虐妻問題、新來港婦女如何融入社會問題、婦女失業再培訓問題，以及婦女獨有的健康問題等，政府曾承諾會關注婦女問題，這些都是應被關注的問題，要幫助解決這些問題，實有賴政府、志願機構及婦女團體共同努力。目前，單靠婦女團體藉私人籌款以提供服務幫助那些較不幸的婦女是不足夠的，可能做到的，例如進行宣傳、提供教育及實際服務等，都因資金短缺而未能全面展開。減少婦女問題，家庭便會得益；婦女安居樂業，社會亦會安寧。因此，我再一次代表佔了香港一半人口的婦女界，懇請政府再次考慮我們的建議，成立婦女發展基金。

(五) 有關增加燃油稅的問題，雖然我是環境保護運動委員會的創會主席，在過去 8 年不斷推動環境保護，但今次財政司司長以環保理由增加燃油稅，看來是不太合理。在現階段，公共運輸工具，例如小巴、的士、貨車等，並沒有其他燃油可用，在無其他車種可供選擇的情況下，即使加重稅項亦不能對環保有任何幫助。目前香港經濟低迷，司機生活已經很困苦，再加重他們的負擔，實在對他們不公平。因此，我希望財政司司長三思，不要將這 3 億元的燃油稅款加入盈餘內。我曾經說過今年財政司司長預備了一份很好的平衡預算，但我覺得平衡預算應要做到收支平衡，無需有盈餘。既然財政司司長仍有 2% 的盈餘，即 107 億元，那麼區區 3 億元，相對於 107 億元並不是很重要，即使減去了仍還有 104 億元。我希望財政司司長可以高抬貴手，不要增加燃油稅，那便是功德無量，港人會更大力鼓掌。

最後，我期望特區政府的首份財政預算案能真正達到協調香港各階層利益的目標，落實“利民紓困，自強不息”的主題，增強港人信心，和衷共濟，使香港經濟早日復甦。

主席，我謹此陳辭，支持議案。

主席：曹王敏賢議員。

曹王敏賢議員：主席，我就預算案的教育、人力資源及環保方面發言。

教育是社會最重要的人力投資，是經濟持續發展的最大後盾，亦是市民提升個人素質及競爭力的最佳方法，因此，作為一個負責任的政府，在教育方面作出承擔是理所當然的。1998-99 年度，特區政府在教育方面將投入 532 億元，佔政府公共開支 18.4%，從數字及增幅來看，雖然未必是“絕後”，但可說是一份“空前”的預算。就開支的分配來看，預算用於高等教育的開支是 180 億元，基礎教育則為 350 億元，大概是高等教育的兩倍，比重可謂恰當，顯示出過往教育經費分配“頭重腳輕”的失衡現象，將得以撥亂反正。對於特區政府願意在教育經費上作出上述的安排，港進聯是表示歡迎及支持的。

整體而言，來年度的教育預算在“量”、“分配”及“顧及面”上都是令人滿意的，但在個別分目上卻有不足之處。香港的家庭及青少年問題日趨嚴重，但在預算案的龐大教育開支中，中學學校社工人數只增加 14 名，而小學亦只增加 46 名學生輔導教師，非但與教育界長期爭取的“一校一社工”相去甚遠，對學校社工所提出有關降低學生和社工比例，以及有關紓緩工作量的要求亦不能作出合理的回應，更遑論追上日趨殷切的需求。昨天便發生了兩宗學生因學業困擾而自尋短見的事件，令人懷疑現時的學生情緒輔導工作是否足夠。因此，從“量”及“實際需求”看，社工及輔導教師的增幅也是令人失望的。

其次，為推行資訊科技教育，政府在未來 4 年將動用近 26 億元，單在下年度便會撥出近 15 億元。港進聯認為，推行資訊科技教育要取得成效，良好的師資培訓是必不可少的。現時，多項調查、訪問均顯示，教師對能否獲得足夠的培訓非常關注。可惜，在來年度的 15 億元經費上，大部分是用於添置硬件及改建校舍，用於教師培訓及支援的成分則只有 7,000 萬元左右，僅佔開支的 5%，單從分配比重看，實已令人懷疑教師培訓工作是否足夠。為了進一步提升師資質素，當局除要增加培訓資源的比重外，亦應調撥資源設立支援機制，譬如：資助教師購買電腦設備及教學軟件，以及資助非官方團體設立網上教育資源中心等。

最後，一如我剛才所說，教育是提升個人質素及競爭力的最佳方法。現時，本港經濟低迷，裁員之聲不絕於耳，即使可以幸免“被炒”，亦急須進修以提升留職的能力。在被裁或面臨失業威脅者中，不少是擁有高等學歷及積累了多年工作經驗的中產階級。對於他們來說，現時的培訓支援措施根本不能顧及他們的需要。雖然，政府在來年度會提升進修開支的免稅額，但對於無法承擔昂貴進修費用的人來說，免稅額根本毫無意義，故政府應盡快設立進修貸款基金，協助中產人士進修，提高個人素質。此舉非但可以展示特

區政府對中產階層的關注，更可以進一步發展及提升本港的人力資源，為重振本港經濟作好準備。

主席，如果教育開支是令人滿意的一環，那麼環保的開支便是令人最失望的一環。綜觀各方面的開支，如房屋及教育，皆有不俗的增幅，但環保方面的開支呢？來年度竟出現 14.9% 的負增長，實在予人一種厚此薄彼的感覺。

行政長官在施政報告中曾承諾：“即時採取措施，處理水質和空氣污染的問題，以及減少廢物”，並且強調環保對經濟發展及吸引人才的重要性。但單單從預算開支的數字來看，已教人懷疑政府是否有足夠資源兌現這項承諾。當局在解釋開支出現負增長時指出，來年環保方面的經常性開支其實是有 5.1% 的實質增長，但由於多項大型環保工程相繼完工，而新的項目則尚未開展，故環保方面的總開支才會出現負增長。

當局說經常性開支其實是有 5.1% 的實質增長，但如果我們看清楚一點，便會發覺這只是“帳面數”的增長。在這 5.1% 的增長中，大部分是用在污水處理方面；渠務署因此增加了一千多個職位，但有 982 個職位是由即將“執笠”的污水處理服務營運基金調回的員工。所以在污水處理方面的開支增長，有大部分實際上是“左手交右手”，只屬於“帳面數”的增加，並非政府所說的實質增長。

另一方面，沒有大型環保工程開展，總開支減少是合情合理，但沒有新項目開展，又是否表示有關官員在改善環境方面已經江郎才盡，所以在環保工作上才沒有“大動作”呢？一如行政長官在談及禽流感事件時說，本港環境衛生日走下坡，存在着很多問題急待處理。近日霍亂肆虐，正是環境衛生質素下降的一個警報。因此，除了既定的政策外，有很多改善環境的政策是可以審時度勢地推出，例如可以在環保教育方面投入更多資源，從推廣綠色文化出發，推動環保工作。另外，當局亦可設立環保生態保育基金，按年撥款收購私人地段內有特殊生態價值的自然資源。上述只是一、兩個“應使唔使”的例子。另一方面，在處理核廢料(即放射性廢料)方面，當局卻是“唔應使又使”。本港每年只產生約 1 立方米的核廢料，根本無須付出五、六千萬元建一座貯存設施；現在設施還未招標，政府便先要用去一千多萬元在前期工作上，真是“未見官先打八十大板”。現時世界上的其他大城市，城市核廢料都是委託其他地區代為處置，而毗鄰大亞灣北部，年內將有一座合乎國際標準的廣東省城市放射性廢料貯存庫落成啟用，我真不明白當局為何不效法其他大城市，把本港的核廢料委託廣東省代為處理？如果有關官員不能

夠推陳出新，只是因循守舊，恐怕本港的環境問題將難以得到妥善處理，資源也難以得到合理分配。

最後，從整體來看，來年度的環保開支僅佔整體公共開支的 2.2%。一般來說，在已發展的國家中，環保開支約佔政府公共開支的 1.5%至 5%。香港總算是一個已發展的地區，如把本港環保方面的開支比率與其他已發展地區比較，特區政府用於環保的資源是偏低。雖然“大灑金錢”不等於都有成效，但在資源不多而又錯配、浪費的情況下，環境保護工作一定難有成效！須知道，環保與教育同樣是一項長遠的社會投資，而回報的將是經濟可持續發展及生活質素不斷改善。以上有關的具體建議，希望有關當局最少會進行可行性研究。如果可行，請政府盡快採納。

我謹此陳辭，支持財政預算案。

主席：顏錦全議員。

顏錦全議員：主席女士，在金融風暴餘波下“出籠”的特區首份財政預算案，雖然說不上令全民受惠，但可以見到財政司司長曾蔭權先生在堅持穩健理財原則的同時，已盡量做到“利民紓困”。不過，在某些範疇上仍有不足之處，民建聯期望政府能貫徹“利民紓困”的精神，帶領港人在逆境中繼續奮鬥，建設更美好的明天。

削減差餉四成，還富於民

臨立會在去年 7 月通過了我的一項議案辯論，要求特區政府從速削減差餉四成，藏富於民。但是財政預算案並沒有正視這個要求，更忽略基層市民的普遍聲音，在減收差餉方面只是象徵性地減低半個百分點，為期一年。其實特區政府擁有豐厚的財政盈餘，地租收入又為政府引入一個新的稅基，再加上其他各項節省下來的公共開支，例如軍費、處理越南船民問題費用等，特區政府完全能夠保持充足的財政儲備，因此減收差餉並不會破壞政府的財政穩健，而較諸其他減稅措施，例如減薪俸稅、利得稅等，減收差餉可令更多市民受惠。

財政司司長在預算案中強調，若調低差餉徵收率超過半個百分點，區域市政局的經費便可能出現問題。這種說法，明顯將因果關係顛倒反置。削減差餉，是體現了藏富於民這一種宏觀政策；政府在執行宏觀政策時，有責任採取適當的配合措施，以保障原有公共服務的提供，尤其是區局服務保障了轄區下 300 萬人口的環境衛生和提供文化康樂活動。其實，在差餉徵收率為

3% 時，政府由市政局轄區所收取的一般差餉，已足以支付區局的收入差額，無須動用政府的其他一般收入，因此政府有充足資源，促使區局的服務水平不斷提升。

利民紓困，並非依靠“細眉細眼”的減稅措施便可以做到。我們真誠希望特區政府大幅削減差餉，有效地減輕市民的經濟負擔。

要求凍結燃油稅、與民共度時艱

民建聯在過去兩年已反對政府增加柴油的燃油稅，理由是會增加公共小巴和的士行業的經營費用，最終受害者將是普羅市民。既然財政司司長強調這份財政預算案的精神是“利民紓困”，便應貫徹始終，凍結燃油稅，以免廣大“打工仔”，特別是從事運輸業的一群，在經濟低迷的今天，還要承受更大的負擔。近日已有的士司機向我投訴，加稅後每月的燃油開支會增加百多元，令他們每天的實質收入減少。

財政司司長強調，調高輕質柴油應課稅品稅是基於環保理由。既然如此，政府為何不一樣調高無鉛汽油稅，令有鉛與無鉛汽油稅之間的稅項差距依然存在。政府如果想鼓勵更多車主轉用無鉛汽油，應該調低無鉛汽油稅，而非按通脹調高。再者，小巴和的士的構造，根本難以轉用其他符合環保原則的燃料，而且增加柴油的燃油稅更可能助長司機非法使用“紅油”，直接加重海關的工作量。庫務局局長鄺其志先生在較早前出席臨立會特別財委會時表示，增加燃油稅 6% 的措施，可能會令走私柴油及非法使用未完稅燃油活動加劇，故此要加強人手進行調查和檢控工作。政府為何寧願耗用公帑做事後補救工作，亦不願意在經濟不景的今天，凍結燃油稅，令更多市民受惠？

對於財政司司長曾蔭權先生昨晚表示，如果臨立會不支持調高燃油稅，他將會撤回部分稅務寬減，民建聯認為曾蔭權先生的言論有恐嚇臨立會議員之嫌。財政司司長如果認為加稅的理由充分，應以此來游說議員支持，而不應像“細路哥玩泥沙”，一不順意便“發爛渣”，這豈是一個有責任的政府官員的所為？再者，臨立會議員負有監察政府財政的責任，我們並非“橡皮圖章”，不論政府提交甚麼東西，也要舉手贊成。政府可以不理會市民的要求，但議員作為民意代表，是不可以如此不負責任的。

改善聯匯體制

過去兩個星期，我們看見當市場憧憬銀行減息時，由於區內貨幣再次波

動，港元同業拆息不降反升，降低最優惠利率的希望仍然遙遙無期，工商企業的經營、市民的日常生活仍然要忍受高息的重壓。

財政司司長在財政預算案中無奈地承認，他無法預測何時會雨過天晴；現時利率高企的情況會維持多久，仍然要視乎區內的經濟局面何時會穩定下來。但把一切原因推委於外圍因素，不反躬自省本身金融管理制度的不完善之處，這並非一種實事求是的態度。

無可否認，聯繫匯率是香港繁榮穩定的信心標誌，但聯繫體制並非依靠金管局的直接干預來穩定匯價。特區政府應從速建立較大規模的美電套戥市場機制，將港鈔結算制度由一級還原為兩級制，設立外匯基金回購市場，加強市場監管，完善預警制度，以及檢討以 7.75 作為第一道防線的做法，加強與銀行的協調，增加金管局行使酌情權的透明度等，使貨幣管理局制度的市場自動調節功能可以完全發揮出來，疏導外來對港元的衝擊。

改善大廈管理，市民安居有望

一幢管理完善的大廈，能給予市民一個安全、舒適的居住環境。近期本港發生多宗因大廈管理不善而導致的意外事件，已引起行政長官董建華先生的關注，他更提議要強制成立業主立案法團，彷彿成立了業主立案法團便可解決一切管理上的問題。無可否認，成立業主立案法團的確有助大廈的管理，但這並非萬能的。大廈即使已成立了業主立案法團，但如果不能有效運作，也只是形同虛設。舉例說，前年 11 月發生大火的嘉利大廈、被法庭勒令作出巨額賠償的旺角新興大廈，以及近期發生火警的觀塘安興大廈，均已成立業主立案法團，但亦不見得可以有效管理大廈。故此，民建聯不僅要求政府積極協助業主成立業主立案法團，而且更要加強支援，使法團可有效運作。

據資料顯示，在全港超過五、六萬幢的私人大廈中，只有 4 800 幢成立了業主立案法團，而民政事務總署在 98 至 99 年度只預算協助成立 200 個業主立案法團，這種“蝸牛式”的速度，相對數萬幢仍未成立業主立案法團的大廈而言，簡直是遠水不能救近火。再者，隨着出售公屋的湧現，對成立法團的需求只會越來越多。民建聯期望政府能增聘聯絡主任，為法團提供更多實質支援，令法團能有效運作。

至於被民政事務總署官員視為“萬應靈丹”的大廈管理資源中心，民建

聯認為單憑初期的一、兩間，肯定會出現僧多粥少的情況，亦無助解決問題。為令大廈管理資源中心更能有效協助業主和法團解決管理上的問題，民建聯促請政府盡快成立更多大廈管理資源中心。長遠而言，政府應聘請全職的律師、會計師和物業管理顧問等專業人士，使資源中心可以有較長的開放時間，方便有需要的業主立案法團，令法團的運作更為完善。

促進樓宇安全，提高生活水準

目前本港約有五萬多幢私人樓宇，其中一半的樓齡超逾 20 年，大部分樓宇均沒有進行定期檢查及維修，對公眾安全構成危險。樓宇除日久失修外，違章僭建物亦隨處可見。屋宇署在去年接獲有關樓宇僭建物、危險招牌的投訴個案數目，分別為 12 200 宗及 350 宗。

在處理樓宇僭建物的問題上，屋宇署計劃在本財政年度增加 10 個職位，確保每年可處理 2 000 個具潛在危險的簷篷及附加物。對於這個進度，民建聯認為根本不足以解決樓宇僭建物的問題。試想，樓宇僭建物數以萬計，每年只處理 2 000 個，不知何時才能完全解決有關問題。對於規劃環境地政局局長梁寶榮先生表示，僭建物的問題除靠有關業主自行清拆外，亦可借助市區重建和樓宇安全檢驗計劃來解決，民建聯認為政府根本是在推卸責任。政府倡議的市區重建局，最快要到明年才成立，而強制性樓宇安全檢驗計劃則一直只聞樓梯響，未知何日才推出。政府仍然想憑藉這兩項計劃解決樓宇僭建物問題，似乎有點兒不切實際。民建聯促請政府盡快解決樓宇僭建物問題，確保市民不會受到無妄之災。

在促進樓宇安全的問題上，民建聯是支持強制性驗樓計劃，而為令計劃能順利推行，民建聯促請政府負擔起首階段樓宇檢查工作，減少受影響的業主數目。我們認為在初步檢驗時發現問題，通知業主跟進，這個方法既可減低樓宇檢驗計劃的擾民程度，亦可讓業主省回一筆驗樓開支。

新界西北交通改善有期

隨着赤鱲角新機場在今年 7 月投入服務，本港未來的交通中樞將會西移，而目前飽受塞車之苦的新界西北部居民屆時應可鬆一口氣。屯門是個新市鎮，由於前港英政府規劃不足，以致居民每天都要忍受塞車之苦，不過現時三號幹線郊野公園段可望於今年 6 月完成，將為新界西北提供一條連接市區的高速幹線，而西鐵工程亦開工有期，並預期 2003 年完工。展望未來，新界西北區的交通應可獲進一步改善。民建聯期望政府能好好監管西鐵的工

程進度，令西鐵能如期完成，不要令新界西北區的居民望穿秋水。

港府計劃在未來 5 至 10 年動用 1,850 億元投資於道路和鐵路，其中西部鐵路和連接北大嶼山與元朗的十號幹線，將直接影響新界西北區的居民，而四通八達的運輸網絡，亦有利發展新界西北區和大嶼山龐大的土地資源。民建聯認為一個有遠見的政府，其運輸計劃不單止要應付交通需求，而且亦要配合龐大的建屋計劃，以及與內地運輸發展配合，才能確保本港可以面對二十一世紀的挑戰。

主席女士，我謹此陳辭。

主席：羅叔清議員。

羅叔清議員：主席，本港經濟正值低迷，預期失業率上升，而特區政府擁有龐大財政儲備，加上估計 97 年度財政盈餘比預算案高出很多，因此預算案發表前夕，社會人士普遍期望本年度預算案可比較“放大水喉”，以紓民困。另一方面，香港正受亞洲金融風暴影響，餘波未了，政府為了做足防預措施，也有人擔心預算案傾向於極度保守和謹慎。再者，這是特區成立後的首份預算案，所以預期政府不着重於大刀闊斧的做法。

終於揭盅了，本年度的預算案還是本着“量入為出”的審慎理財原則，將有百億元盈餘。財政司司長並揚言，到了 2001 年，本港財政儲備應有 5,270 億元。

總的來說，這份預算案回應了社會各界及各政黨的普遍訴求，可謂人人有份，無一落空。基本上也因經濟不景，提出了一些紓解民困的措施。在寬減百業負擔、促進經濟發展及加強港人信心各方面，也下了一些工夫。可惜是每處做少少，並無大刀闊斧的氣魄，也欠缺前瞻性的計劃。

相信大家都會同意，這份預算案是一份受納稅人歡迎的預算案。財政司司長提議減稅、加闊稅階、減差餉、減輕供樓人士的負擔，以及凍結一些收費。一反以往情況，這份預算案對中產階層照顧較多。過往，他們在不公平的稅制下，既未能享受公屋、居屋，甚至夾心階層住屋計劃，還要面對供樓及繳付大量稅項的擔子。不要忘記，在政府的高地價政策下，供樓實質是大量付稅。在亞洲金融風暴突然襲擊下，他們即使沒有在樓市、股市或其他金

融市場蒙受損失，也會受內部消費疲弱及市況低迷所影響，有些甚至在經濟不景之下失業，身心受到極大打擊。事實上，中產階層一直是本港經濟的中流砥柱。在 140 萬納稅人中，有四成的收入來自他們，而他們亦是最肯花費的一族，是香港內部消費的主力軍。因此，這份財政預算案能具策略性地針對這一群曾被忽略了的中產階層，以“四兩撥千斤”的連銷反應，達到給他們注射“強心針”的效果，從而刺激香港的經濟，這是值得我們讚許的。

但是，在經濟惡劣的情況下，對於一大群目前還處於稅網以外的低入息者或失業者而言，這份財政預算案卻全無直接幫助，沒有給他們一個喘息的機會，更無幫助他們長遠擺脫貧困的措施。雖然預算案的開支部分是有提及增加綜援金，並在照顧老人方面比以前有較好的措施。但增加預留作為發放綜援金用途的款項，只是因為預期本港貧富懸殊將日益擴大、低下層將日益貧窮化，以及貧困大軍將日益增加。對目前仍處於貧困線下的人士來說，領取綜援只應視作獲取短暫的支持，絕對不能成為長期的依賴。因此，政府應把龐大的儲備加以利用，促進經濟發展，製造多些就業機會，解決香港長期的結構性失業問題，讓這一群處於貧困線下的失業者能夠重投勞動市場。

政府的一貫政策，只求製造有利的營商環境，促進經濟發展，鮮有考慮運用財政政策，改善社會資源分配問題，更無積極的扶貧政策。特區成立後，政府應對理財原則作一個全面性的檢討。

香港的樓價，一直高踞於世界第三位。因此，經營成本高昂，是導致許多企業結束營業的主要原因之一；也是基於這個原因，導致香港租金貴、物價貴、生活成本高，工資不得不漲，侵蝕了香港的競爭能力。這也使許多海外投資者須面對高樓價、高通脹，因而望而卻步。這些困局完全是前港英政府長期高地價政策的遺害，當時表面上是催谷了經濟繁榮，但內裏卻埋下了計時炸彈。為了維護香港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為了維護香港的經濟繁榮，高地價政策必然要改，高地價必然要降。取消高地價政策，意味着政府過往因高地價而帶來龐大的直接及間接收益的日子將一去不復返。政府在從土地方面所得的收益，以及因高地價政策而衍生出來的收益有所減少的同時，財務稅收的體制便變得脆弱。趁着本港已進入特區年代，我們有必要檢討現時的稅制，考慮增加稅種，擴闊稅基，調整邊際稅率等。主席女士，我無意否定本港簡單的低稅制度，但本港的稅制已很久沒有作全面的檢討，恐怕很多地方都追不上發展的要求，特別是如果我們要下定決心，放棄依賴高地價政策。

主席，我並不是凱恩斯的信徒，亦不以為不斷增加公共開支便可以推動持久的經濟增長。一個社會的經濟發展，實有賴於生產力的不斷提高。但面對目前市況不景，內部消費力不足的情況，政府應好好利用豐厚的儲備，適當地增加非經常性開支。若投放恰當，確實是可以刺激經濟，增加就業機會。再者，我是贊成量入為出的審慎理財原則，贊同政府開支增長應與本地生產總值增長趨勢相若，但並不表示政府應該年年維持龐大盈餘預算。我們目前正面臨可以說是多年不遇的經濟不景氣，此時此刻，若某一年度採用比較平衡的預算，或適度的赤字預算，並不見得是違反了《基本法》的規定。由於香港政府沒有負債，亦無習慣性的赤字預算，而且擁有大量盈餘，因此香港的經濟狀況是可以容許以更大的公共開支，應付目前這個“不時之需”。

長遠而言，政府應善用龐大的財政儲備，提高本港生產力及改善競爭能力，增撥資源投放於基建、資訊與通訊科技、教育與培訓，支援產業的研究和發展，特別是工業的更新換代和產品的增值。凡此種種，我們需要一個積極進取的政府，具有高瞻遠矚的魄力，制訂長遠的規劃與安排。

最後，我感到遺憾的是政府並沒有接納我的建議，將應課差餉租值降低 20%，使市民在減輕差餉負擔的同時，更可以減輕地稅的負擔，無須改變 3% 的地租稅率。

另外，燃油稅是會增加服務性運輸行業的成本，使的士司機及租車司機的成本增加，收入減少，生活將更為困難。如果從環保出發，當局可以考慮減免服務性運輸行業的燃油稅，使他們可以改善他們的車輛，達到環保的要求。這對環保會是更為有利的。

主席，本人謹此陳辭，支持議案。

主席：夏佳理議員。

MR RONALD ARCULLI: Madam President, despite what the Financial Secretary has allegedly said he might do if this Council did not support the 6% rise in duty on tobacco fuel and methyl alcohol, I would like to open my remarks by complimenting the Financial Secretary on a fine but not perfect budget.

Two days ago, the Financial Secretary regarded Hong Kong as the iceberg that sank the Titanic. It must have been a Freudian slip because he is one of the

Financial Secretaries that has made Hong Kong one huge mass of frozen water. Water, Madam President, as we all know, in Cantonese slang means money. Our fiscal reserves are frozen.

This year, I have divided my remarks into three parts. The first is complaints, which I feel it comes with no surprise from the Financial Secretary, the second is praises and the third is issues for discussion.

I will now deal with complaints that are close to my heart quite briefly.

First, not enough Comprehensive Social Security Assistance (CSSA) for the elderly. Please increase these payments.

Second, give the elderly who choose to live in China not just their basic CSSA, but also medical, medicine and other allowances.

Third, reduce duty for alcohol beverages, particularly red wine.

As for praises:

First, management and investment return of our fiscal reserves. After several years of badgering by the Liberal Party, the Financial Secretary has set a new investment policy in paragraphs 64 and 65 of his Budget for our fiscal reserves. With effect from 1 April this year, the return on fiscal reserves will be linked to that achieved by the entire Exchange Fund. The return for the Exchange Fund over the past five years has averaged 11.7% per year. If we achieve this, it will not only exceed inflation but give us a return of \$52 billion on our \$446 billion of fiscal reserves. The return on our fiscal reserves is part of general revenue but it will be helpful if the Financial Secretary would confirm this. It will be even more helpful if he would tell us the assumed investment return for the 1988-99 Budget. In paragraph 65, the Financial Secretary says that investment policies of the Land Fund and the Exchange Fund can be aligned by 1 April 1999. I hope it can be done sooner, otherwise the community will rightly conclude that the Government's right hand does not know what its left hand is doing.

Second, after some four years of badgering by the Liberal Party, the Financial Secretary has introduced a mortgage relief deduction of up to \$100,000 per annum. In this respect, I want to thank the Financial Secretary for

introducing this allowance despite his initial misgivings, but I also want to thank those who threw their weight behind this measure. This new measure demonstrates that we must never give up pushing the Government for policies we believe in and that brute force works, particularly if we are united. These two matters deserve specific mention and praise.

I now turn to the third which I should call issues for discussion:

First, the level of reserves and the formula which neatly justifies our reserves of \$446 billion. The first part of the formula is 12 months' government expenditure plus or minus three months or 25%, and the second part is the M1 money supply plus or minus 25%. In addition to the \$446 billion, there is another sum of \$400 billion which is part of the Exchange Fund. What is this for if half of the \$446 billion is for monetary purposes? In paragraph 61, the Financial Secretary says he and his colleagues will review the formula in the light of experience. I want to put a marker down and say that the community must also contribute to that review. Perhaps the Financial Secretary will confirm that the community and this Council will play an important role in any review. However, I confess I have reservations about this formula as it seems to me that it will increase reserves as our economy grows.

Second, talking of reviews, I would like the Financial Secretary to review the methodology of his revenue forecasts or his budgetary forecast so that it will be far more accurate. In six of the past ten years, surplus has far exceeded their original estimate. In the other four years, it has been pretty close if not right on the spot. This shows that it can be done.

Third, cost effectiveness and increased productivity within the civil service and the Municipal Councils.

Fourth, all the other items on the Liberal Party's wish list that remain unfulfilled, in particular expenditure on education.

Madam President, as I said earlier, it is a fine but not perfect budget. To assist the Financial Secretary to attain perfection, I will leave him with remarks by President Calvin COOLIDGE in his inaugural address on 4 March 1925 when he said, "I favour the policy of economy, not because I wish to save money, but because I wish to save people. The men and women of this country who toil are the ones who bear the cost of the Government. Every dollar that we carelessly

waste means that their life will be so much more the meagre. Every dollar that we prudently save means that their life will be so much more abundant. Economy is idealism in its most practical form."

The Financial Secretary, Madam President, has demonstrated in this Budget that if he allows himself, he can care. I hope Hong Kong will have a perfect budget next year and the Financial Secretary surely can do so if he simply accedes to each and every wish of the Liberal Party. (*Laughter*)

Thank you, Madam President.

主席：陳鑑林議員。

陳鑑林議員：主席，今天，香港的財政儲備已經達到歷史高峰的近 5,000 億元，理論上，財政司司長亦應該鬆一口氣。不過，從此次的財政預算案來看，財政司司長還是有點不放心，擔心市民繼續要求政府“放水”，於是便為所謂的合理儲備定下計算的準則：以 1997-98 年度的開支預算 1,980 億元，加上 97 年的 M1 貨幣供應量平均為 2,020 億元，總共 4,000 億元作為基礎，訂出理想的財政儲備應在 3,000 至 5,000 億元之間，而目前的 4,460 億元，恰好正是財政司司長訂下的合理儲備標準，難怪有人說他是“篤數”。但與此同時，審慎的財政司司長仍要補上一句：“我們要小心考慮，以後怎樣確保儲備繼續維持在適當的水平”，這即是說，不要以為現在袋裏有錢，便可以要求他多花錢！

老實說，按照過去數十年歷任財政司的經驗，最穩當的做法是儲夠 9 至 12 個月的政府公共開支作為財政儲備。細想過去兩年，曾蔭權先生在有大量儲備的情況下，面對大眾要求減輕市民負擔時，總是說：我們必須維持審慎理財的原則，或是：我們維持足夠的儲備，在大風雨來臨時，可以應付不時之需，所以不能輕言減稅。這些原則都是我們所認同的，所以過去兩年，縱使財政預算案未能盡如人意，我們都投票支持。

我們一直十分同意財政司司長的話，維持合理水平的儲備，作為積穀防饑之用，但問題是，在到了穀倉滿瀉的時候，是否還要繼續積穀？這便有點說不過去了。

主席，我絕對同意儲備越大，越有利於支持港元匯率；但累積過大的儲

備卻未能騰出資源有效營造更佳的投資環境、紓解民困、減輕市民的稅務負擔，對於廣大的納稅人而言，這無疑是等於浪費。

話雖如此，我們也實在無須與財政司司長爭論怎樣才算是合理的財政儲備準則，因為不管任何時刻，審慎理財、能夠善用儲備以改善民生和促進經濟發展，便已是做到 100 分了！

自從財政司司長公布財政預算案之後，全港上下一致鼓掌叫好，譽多於譏，但我們認為，這些掌聲不應該只是屬於財政司司長的，而是應該屬於廣大市民歷年來的辛勤積蓄，以及行政長官董建華先生對於民生的照顧。

雖然，可能有些人覺得減稅、減差餉已經足夠，也可能有些人覺得有自住供樓利息扣除已經很滿足，不過，縱然財政預算案內有眾多令人鼓掌歡呼的稅項寬減，我認為也不及財政司司長以下一句說話來得令人鼓舞，這句話是“從財政角度看，我們不應徵收超過我們所需的稅款……經濟展望雖然未許樂觀，本港經濟根基素來穩固，而我們一向審慎理財，所以仍有能力負擔這樣大幅度的寬減措施”。

在財政預算案眾多寬減稅項的措施中，我希望集中討論在目前的經濟狀況下，對於工商業的稅務調整，以及政府對於失業問題的對策。

主席，民建聯完全支持預算案對工商業的優惠，包括：對製造業的工業裝置和機械，以及電腦硬件和軟件的開支，給予 100% 的註銷優惠；將酒店翻新開支稅項寬減的適用範圍，擴大至所有其他行業；對再保險公司的離岸業務實施優惠稅率，以及提供預先裁定利潤來源地服務等。這些措施，相對於以往的財政司在積極不干預政策下所採取的態度，無疑是相當積極的做法。

不過，民建聯認為，財政預算案在支援工商業，尤其是佔本港企業九成的中小型企業方面，仍然有不足之處。首先，我們曾經建議財政司司長可以在現時的盈餘儲備中撥款成立基金，透過嚴格的審批程序，以低息貸款給現時因為處於利率高企及波動的情況下，出現短期資金周轉不靈的經營者，協助他們度過難關；否則，這些中小型企業在無法解決資金周轉問題時，只有被迫結業。

此外，我們在前立法局及今天的臨時立法會曾多次指出，本地廠家目前所面對的最大困難，在於技術的提升、新產品的開發，以及如何將產品增值等，如果政府及生產力促進局能夠在這些方面投放更多資源，對他們的幫助才是最實際的。這樣，香港的製造業便能夠繼續發展，亦能夠提供更多的就業機會。

另一方面，在支援旅遊業方面，預算案現時只是採取兩項措施，包括削減機場離境稅及酒店房租稅。我們認為，這只能說是聊勝於無，究竟如何可以實際刺激香港的旅遊業，財政司司長似乎並無進一步的政策。對於香港旅遊協會較早時提出有關舉辦 2000 年香港博覽會的構思，政府至今的態度仍然是相當曖昧，政府官員至今仍然抱着“唔做唔錯”的態度，一方面不敢否定舉辦博覽會可以為香港帶來龐大的社會經濟效益，可以挽救旅遊業和振興百業，但同時又擔心一旦反應欠佳，將會面對各方面的責難，甚至擔心墊支的 20 億元可能無法收回。民建聯認為，政府應認真研究在香港舉行大型博覽會的可行性，而旅遊協會的方案，可視作為拋磚引玉，在現有方案的基礎上作進一步改良。

主席，財政司司長在預算案的開首部分已經指出，“由於本港經濟增長放緩，在未來數月失業率會上升”，但對於如何面對這個已經日漸顯現的危機，政府所提出的亦只不過是一直在討論的培訓和再培訓工作。在過去的一段日子，對於那些因製造業經濟轉型而被淘汰的工人，政府是鼓勵他們接受再培訓，轉投服務行業。但今天經濟蕭條，服務業首當其衝，他們又再一次失業，政府再對他們提出接受再培訓，試問又可以幫到他們多少，可以挽回他們多少信心？他們又可以面對多少次失敗？同時，近期由於各大小機構，即使是盈利相當可觀的大型企業，紛紛以精簡架構、節省開支為理由而提出裁員，中層管理階層的失業情況日趨嚴重，政府又是否可以拿出甚麼靈丹妙藥呢？

當然，我們同意，如何提升失業人士及低收入人士的競爭力，並協助他們脫貧，仍然是政府一項長遠兼且是最重要的工作。

至於在提高個人免稅額和削減差餉方面，財政司司長似乎是有點吝嗇。事實上，財政司司長預計今年仍然會有 107 億元的盈餘，是絕對有空間進一步提高對普羅市民的稅項寬減。另外，我們認為，鑑於預計未來失業率會上升，政府應該考慮在強制性公積金實施後，將遣散費和長期服務金列為可豁免稅項，以減輕工人在失業後，於領取有限的遣散費之餘，還要負擔沉重的稅項。

財政司司長在預算案提出，凍結所有政府收費一年。我相信這應該是廣大無資格納稅的基層市民的最大喜訊，因為其他的稅務優惠，以及新增的供樓利息免稅等，對他們可以說是毫無意義的。相反，政府決意增加燃油稅，而且完全漠視業內人士和議員的意見，卻令我們感到遺憾。事實上，增加燃油稅不但加重職業司機的經營成本，結果亦只會轉嫁到普羅市民的身上。

主席，本來我以為今天的財政預算案辯論，可以在議員和市民的一片鼓掌聲中獲得通過，但很可惜，財政司司長昨天在議員一致要求政府凍結燃油及甲醇的稅項之後，竟然再次擺出強硬姿態，更出言恐嚇，聲言要考慮收回其他的稅項寬減，以彌補損失，我們對此表示強烈不滿。如果財政司司長果真的提出削減稅項寬減的條例草案，我恐怕財政司司長可能會得不償失。主席，我們必須指出，民建聯的議員是抱着審慎的態度，審議財政預算案，財政司司長理應尊重議員的意見，以充分體現立法機關對行政當局進行監察的職能。根據《基本法》第六十四條，香港特區政府必須遵守法律，對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負責，而徵稅及公共開支須經立法會批准；此外，根據第七十三條，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行使以下職權：根據政府的提案，審核通過財政預算案，以及批准稅收及公共開支。這一切說明立法會是完全有其職能，審議財政司司長提出的財政預算案。民建聯將會重新考慮對整份財政預算案的表決立場。

我希望財政司司長能夠清楚說明一點，如果政府認為議員提出凍結燃油稅，令預算案估計的 107 億元盈餘有所減少是不能夠接受，於是要在其他方面收回寬減的稅項，一旦財政預算的盈餘較預期為高，政府又會否將額外的盈餘全數歸還市民呢？財政司司長倘若這樣做，我相信會是極具爭議的。我們懇請財政司司長審言、審為。

主席，我謹此陳辭。

主席：蔡根培議員。

蔡根培議員：主席女士，財政預算案公布後，受到市民普遍歡迎，原因是政府寬減的稅項，惠及層面廣泛。凡是需要納稅的市民，都在不同程度上得到優惠。即使不是在稅網範圍內的市民，亦因政府凍結各項公共收費而獲一點甜

頭。特別是其中數項措施，更是市民和政黨多年來的訴求，政府今次都一一做到了，其中包括：增設自住物業利息按揭免稅額、削減 0.5 個百分點的差餉徵收比率，以及把公司利得稅的標準稅率下調 0.5 個百分點等。在一連串的全面減稅措施下，政府庫房只少收了一百三十多億元，僅是財政儲備的一年利息收入，卻可做到皆大歡喜，確是考慮周詳的預算案。我認為財政預算案的大方向是正確的，但政府所提出的寬減稅項只是“濕濕碎碎”而矣，與目前豐厚的儲備相比，仍存有不少空間，我認為理應在“利民紓困”方面再大刀闊斧一些。讓我們細心一想，我們究竟紓緩了多少困境？我們目前有多少實質得益？香港長遠的經濟發展加強了多少？我們豐厚儲備是否可發揮更大作用？我想就如何運用豐厚儲備，推動社會經濟發展，談談個人的看法。

在主權回歸前的過渡期間，本港維持較為龐大的財政儲備，以應付急時之需及／或社會上出現的政治或經濟危機，固然是必要的。這對香港平穩過渡，起着重要作用。回歸後半年，本港正受到亞洲金融危機波及，更加證實豐厚財政儲備的重要性。但究竟需要多少才算適合呢？財政司司長終於在今年的預算案裏為所謂“合理財政儲備”訂下一個準則，這就是：財政儲備相等於政府一年的財政開支，加 M1 定義港元貨幣供應。維持這個儲備水平的用途有 3 個方面：第一，讓政府持有相當於 3 個月政府開支數額，以應日常財政運作；第二，有相當於 9 個月的財政開支數額，作為處變應急之用；第三，需要一個以 M1 定義的港幣供應，作為儲備數額，穩定港元匯率。這個儲備準則，實在是誇張。首先，若政府的管理效率高，我們看不出為何需要預留 3 個月的開支作為流動現金儲備。歷任財政司都沒有說過有此需要；第二，根據過往政府赤字及開支的比例，從未超過 10%，換言之，兩、三個月的政府開支儲備已足夠應變處急。真不明白為何今年突然認為須維持 9 個月的政府開支作為處變應急之用。這是否意味着將有天災人禍？或預期未來本港、區內或全球經濟情況會是相當差？再者，把這種預留龐大儲備的做法長期化，是否有必要呢？第三，發鈔銀行發鈔時已給予金管局四千多億元外匯，加上目前的外匯基金，還不夠支持港匯嗎？事實上，以本港目前龐大的外匯儲備去應付外來投機者的突襲，是綽綽有餘的，如果當局財技運用得宜，更可達更佳效果。誠然，捍衛聯繫匯率的最大問題不是應付外襲，而是市民對港元是否有信心。如果市民對港元沒有信心，即使加多一倍的外匯儲備，也是無濟於事，因為只要市民把其目前擁有百分之二、三十港元存款兌換美元，港元聯繫匯率已不保了。所以，究竟預留多少財政儲備才能應付不時之需，是有待商榷。

當然，財政儲備越多，越有利於支持港元匯率及可賺取更高利息，甚至

有更有大空間減稅，但這種做法是不進取的，因為這種把市民及企業的錢，放在政府庫房中成為閒錢的做法，是會削弱社會的經濟活力。相對於私人企業，政府往往不是一個最好的經營者和財富創造者，基於保守理財原則，龐大的儲備不可能用於從事風險投資，回報率最多只有 6-8 個厘利息。相反，如果能把這些錢適當地運用在社會上有利於促進經濟發展的環節裏，是可以增加社會財富，並產生滾雪球的效應。因此，我希望政府不要再做一個守財奴，希望政府更有效利用財政儲備，投資在大規模的基建、教育及扶助工商業發展等的長遠計劃上，藏富於民。

在基建方面，政府提出未來 4 年將投資 2,348 億元於八大基礎建設上。這是相當可取的計劃，特別在目前經濟不景、預測失業率上升的情況下，增加公共開支，有助於刺激經濟。問題是政府現在才開始作顧問研究，不知何時才可動工。在開展基建方面，政府一直都有速度緩慢的不良紀錄，目標訂下了一大堆，研究又研究，一拖又再拖。正如三號幹線，說了十多年，到今年年中才完工；又例如造價達 70 億元的十六號幹線，這個構思在我開始當區議會議員時已有所聽聞，一聽 16 年，一直都是只聽樓梯響，不見人下來。我希望政府能一改以往作風，加速腳步落實這些大計。

至於扶助工商業方面，政府一直用錢都很“孤寒”。政府強調不會資助特定的工商業，只會致力於創造有利於營商的環境和提供一些稅務寬減措施。這個原則我是贊成的，但政府一直是口惠而實不至。例如，在發展科學園、商業園、科技中心，設立中小型企業貸款基金，促進服務業的發展，促進高科技發展等計劃上，政府在動用金錢方面，多者不超過數億元，少則數千萬元，可謂“濕碎”。中小型企業是本港經濟一個主要的動力，港進聯曾建議撥款 200 億元成立貸款基金，協助中小型企業，但政府只撥 5 億元，相差甚遠。董建華先生提出扶助高產值的工業，是走對了方向，但政府應切切實實投入相當的資源，否則僅屬紙上談兵而已，不過，這些投資的長遠經濟回報將是十分可觀的。

旅遊業是本港的一根重要支柱，是為本港賺取最多外匯的行業。但在近年，旅遊業面對區內越來越激烈的競爭，香港地貴、租貴、物價貴，“購物天堂”已不是香港吸引旅客的重點，旅遊點的吸引力亦日漸衰退。我們必須好好研究如何增加旅遊吸引力，其中一個方向是增加一些世界級的觀景點。海洋公園這個投資龐大的旅遊點，在過去亦為本港帶來豐厚的回報，但畢竟是不足夠的。我們要多建些景點，投入大量資源。把馬灣建成美國式的環球影城，便是一個不錯的構思，我們還須研究多建一些。這類投資雖然涉及龐大資金，但長遠的回報會是很可觀的。

談到把資源投放於經濟發展的項目中，投放在人力資源方面，當然是最關鍵的。我們不但應在職業技能訓練及再培訓方面投入更多資源，更應投入更多資源於教育，特別是基礎教育方面。按政府的現行政策，教育開支在未來數年仍達不到本地生產總值的 4%，還低於鄰近國家，遑論與經濟發達國家比較，這與本港人口平均收入的水平很不相稱。只有擁有優秀的人口質素，才是本港經濟發展的最佳保證。

主席女士，政府於上述項目投放資源，不是花錢而是投資。所謂“小財唔出，大財唔入”。我謹奉勸政府不要再當守財奴。

主席女士，我謹此陳辭，支持議案。

主席：劉健儀議員。

劉健儀議員：主席女士，特區成立後的第一份財政預算案，財政司司長提出了多項稅務寬減措施，以達到利民紓困、鼓勵市民自強不息的目的。雖然各項稅項寬減的幅度輕微，但意義重大，大多數市民都會認為財政司司長是有聽取民意、體恤民情。不過，可惜的是，財政司司長似乎遺忘了運輸業一群，既無聽取他們的意見，亦無體恤他們的困苦。財政司司長對運輸業的苦情，究竟知多少呢？

讓我在這裏稍作論述。據我了解，近年中港陸路貨運量下降，加上競爭激烈，運費只可維持在 93 年的水平，不少經營者生意額減少了差不多四成。樓市淡靜，以搬運裝修材料生意為主的輕型客貨車也受影響，司機謂以往每天收入 600 元，現時只降至 300 元。旅遊業低潮，連帶海上遊覽船也受打擊；旅行社、酒店減價求存，也迫使旅遊巴減價，結果旅遊巴只可收 92 年的價錢。褓姆車要加褓姆跟車，成本加重，但在經濟不景之下，難向家長增加收費。教車師傅今年已宣布不加價，但其實收費已回到 95 年水平。近年的士、小巴業面對其他公共交通的激烈競爭，生意越來越難做，很多小巴面對成本上漲亦不敢加價。即使的士今年 6 月獲准加價，司機的收入相對過去 3 年未有實質增加，司機兼車主的收入甚至比過去 3 年還要少 10 至 20%。的士司機每月收入約 1 萬元，跟普通“打工仔”差不多，不同之處是普通月入 1 萬元的“打工仔”可能不用繳稅，但月入 1 萬元的的士司機卻每年要繳付超過 2 萬元的燃油稅給政府，因為燃油稅是由司機直接負擔，所以燃油稅亦成為的士司機直接支付的間接稅項。

我以上所陳述的，都是運輸業的苦情，但財政司司長有否聽過呢？若有

聽過，又是否聽得入耳呢？我在 96、97 年已向政府提出警告，不可每年“循例”增加燃油稅，不過政府似乎充耳不聞，又搬出一堆理由來支持自己加稅。

財政司司長今年“循例”增加燃油稅 6%，第一個理由是維持有關稅項的實質價值及保持應課稅品稅項為穩定的政府收入來源。

如果凍結燃油稅，其實只會令政府在 1998-99 年度少收不足 3 億元，如果不加柴油稅，少收的稅項更只是 1.2 億元。政府今年為紓解民困而提出各項稅項寬減建議，會令政府在 1998-99 年度少收 136 億元。為何政府對各個行業都寬宏大量，體恤民情，提出寬減措施，更全面凍結政府收費一年，惟獨是針對駕駛者，尤其是運輸行業，不單止不提出紓解他們困苦的措施，反而雪上加霜，增加燃油稅，加重他們的負擔？

我認為政府絕對有能力不加燃油稅，因為少收 136 億元後，政府估計今年仍會有 107 億元的盈餘，即使不加燃油稅，盈餘仍然超過 100 億元。在 1997-98 年度，政府預測盈餘為 317 億元，結果最後是 770 億元，比預測高出 453 億元。況且，香港的財政儲備總額高達 4,456 億元，政府絕對有能力透過減稅，減輕市民負擔，亦有能力不加燃油稅，甚至寬減燃油稅，紓緩運輸業面對的種種困難。

財政司司長今年“循例”增加燃油稅 6%，第二個理由是柴油稅較其他燃油稅為低，用者樂於繼續使用柴油。我必須提出更正，用者不是“樂於”使用柴油，而是“被迫”使用柴油。

在目前的科技之下，4 噸以上的巴士、貨車、貨櫃車、屋邨巴士、旅遊巴等，必須使用柴油，沒有其他燃料可供替代。至於 4 噸以下的柴油車，例如的士、小巴、輕型客貨車、褓姆車，絕大部分車輛也是使用柴油，香港現時沒有適當的環保燃油車種可供其轉用。在這環境下，無論大小柴油車都必須繼續使用柴油，增加柴油稅只會加重行業的負擔，而無助於改善環境。

政府現時進行的石油氣的士試驗計劃，行業內非常支持，並積極參與，不過計劃還在試驗當中，成功與否是未知之數；即使試驗成功，政府亦應以優惠措施吸引行業轉用石油氣車，而不是以增加柴油稅迫使行業就範。在現階段，無論石油氣車如何好，除試驗中的 30 部石油氣的士外，市面上根本沒有石油氣車出售，全面推行石油氣車的配套設施亦不存在，政府怎能以懲

罰的手法，迫人棄用柴油而轉用其他環保燃油呢？

財政司司長今年“循例”增加燃油稅 6%，第三個理由是政府不容許柴油稅與其他燃油稅的差距繼續擴大。若差距增加，將來政府會有困難鼓勵柴油使用者轉用較環保的燃料。

我不知道財政司司長指的是何種環保燃料，我當然不認同汽油（無論是有鉛或無鉛）是環保燃油，不過如果財政司司長認為無鉛汽油是環保的，為何政府不是降低無鉛汽油的燃油稅，而是在加柴油稅的同時，增加無鉛汽油稅，令兩者稅項高低的差距依然存在？這樣又如何鼓勵柴油使用者轉用無鉛汽油呢？

如果政府所指的環保燃料不是汽油，很可能便是試驗中的石油氣。石油氣車還未落實，政府便急不及待調高柴油稅，擴大柴油與石油氣售價的差距，將來更極有可能大幅度提高柴油稅，迫使業者轉用石油氣車輛。政府可算是深謀遠“累”，我指的是“連累”的“累”，因為如果政府這樣做，便會連累其他別無選擇而必須使用柴油的其他車輛，迫使他們同樣承擔沉重的柴油稅。這樣對的士行業固然不公道，對整個運輸行業亦不公平。

現時石油氣的士所用的石油氣每公升是 4.68 元，由於油公司可以減省鋪喉管入屋、上門抄錶等費用，將來車輛使用石油氣理應有減價的空間。政府只在柴油稅上打主意，而不是在石油氣價格方面動腦筋，根本是本末倒置。

財政司司長增加燃油稅的第四個理由，是不想稅率差距繼續擴大，影響政府改善空氣質素的努力。我想問一問政府出過甚麼力？

政府在改善空氣質素方面的努力，全是防衛式、箝制型，包括收緊大型柴油新車的廢氣排放標準、引入低含硫量柴油、引入低盤式功率測試機、加強檢控噴出過量黑煙的車輛，以及加設空氣監察站。用在改善空氣質素的資源又有多少呢？環保署在 1998-99 年度花在改善空氣質素方面的開支不足 2 億元，但用於廢物處理設施的開支則高達 15 億元。

我呼籲政府投入更多資源，積極研究採用另類燃油的可行性，以及尋找減低柴油廢氣排放的方法，但政府的態度是，這類研究非常昂貴，外國有做，我們可以借鏡人家的成果，無須自己做。不過，我看不出環保署有參照其他國家的研究結果，以探討在香港推行另類燃油的可行性。政府只懂針對柴油，想盡辦法對付柴油，而不提供另類可供選擇的環保燃油，這是本末倒

置、不負責任的做法。反觀運輸業人士，他們比政府積極得多，例如行業推動政府進行石油氣的士試驗計劃，以及私人贊助大學研究應用於小型柴油車的微粒隔濾器等。

財政司司長增加燃油稅的第五個理由，是堅信增加燃油稅有助於控制車輛增長。

使用柴油的車輛，絕大部分是提供公共交通服務的巴士、的士、小巴等，或從事經濟活動的貨車及貨櫃車。對這些行業的職業司機來說，柴油是他們日常必須的成本開支，開工時少一滴油都不可以。因此，即使增加燃油稅，也不可以減少他們行車里數，不可減少用柴油。反之，增加燃油稅只會增加他們的經營成本。

在公共交通工具方面，如公共巴士、的士、小巴，政府是會絕對控制有關車輛的數目，行業無法自行增加。在經濟活動方面，如果香港經濟好，貨車、貨櫃車、客貨車、旅遊巴等自然會因應需求而增加，怎樣增加燃油稅亦無法阻止。但若然香港經濟差，即使減免燃油稅，亦無法令這類車輛增加。當然，我們不希望後者的情況出現。既然柴油車輛的增減與柴油稅多少無任何關係，而柴油使用者現時事實上是沒有其他環保燃油可供選擇，我認為政府不單止不應該增加柴油稅，反而應該考慮寬減柴油稅，以協助運輸客貨運行業度過現時面對的經濟困境。

至於增加汽油稅以控制私家車增長，現時香港在燃油稅方面的徵稅比率已十分高，汽油是超過六成，柴油是超過四成，幅度之高，是亞洲之冠。其實政府是沒有必要維持這麼高的燃油徵稅比率，應該考慮予以降低。從私家車的登記數字，我看不到私家車的增長幅度，如何與汽油稅拉上任何關係。但我們清楚看到，如果香港經濟好、市民富裕，私家車增長會是較快；反之，經濟不景、市道差，私家車的增長自然會放緩。此外，每輛領有牌照的汽車，每天行駛的里數在過去 7 年大致相若，表示車輛使用率沒有因燃油稅增加而減少。因此，我認為增加汽油稅是完全無助於控制私家車的增長或使用率的。

政府在擁有龐大盈餘、儲備充裕的情況下，不單止不減燃油稅，還搬出似是而非的“理由”，認為非加不可，對運輸行業來說，實在是“擾民添困”之舉。

主席女士，昨晚在財政司司長主動向傳媒發表了有關燃油稅的重要講話之後，有一位朋友向我說，財政司司長今次的財政預算案已經是“賣大飽”，可算是仁至義盡，議員連三數億元也不讓他增加，未免是其欠財政司司長太甚，完全不給他面子，所以財政司司長才對議員提出要凍結燃油稅有這麼大的反應，警告謂如果加稅不成功，政府便會考慮收回部分減稅的建議。我希望這位朋友所說的是他自己的猜想，而財政司司長並不是為了面子而“擇惡固執”。議員一直在說道理，現在政府不能說服議員，便不說道理，意圖拿市民來出氣，陷議員於不義、陷行業於不義，這是不能服眾的。我強烈要求財政司司長收回警告。如果政府膽敢貿然行事，政府必須承擔一切後果。

主席女士，我現在想談一談碼頭離境稅的問題。去年，我促請政府減低客運碼頭的乘客上船費，很高興政府願意將有關稅項由 25 元減至 18 元，但我認為這減幅仍然不足夠。政府將機場離境稅減半，為何不同樣地將乘客上船費稅減半？內地與香港之間的客運日益頻繁，長遠來說，政府應該考慮將來往中港的海上客運與陸路客運看齊，同樣免收任何離境的稅項，使海上交通與陸路交通可以在相同基礎上平衡發展。

主席女士，我謹此陳辭。

主席：莫應帆議員。

莫應帆議員：主席女士，我代表民協，就財政預算案中，有關勞工、醫療及老人福利等方面的政策發表意見。

財政司司長形容 98-99 年度的財政預算是一份“平衡預算”。

所謂“平衡”，有兩個意思，一是收支平衡，這方面財政預算可算是做得到，財政司司長預料下年度會有 107 億元盈餘，但正如剛才馮檢基議員所提出，政府對來年的經濟過分樂觀，到頭來可能只是“打和”，隨時有可能出現赤字。財政司司長真的做到他所說的“不收取多餘的稅收”。因此，就開支帳來說，預算案是可以做到“平衡”。

不過，其實這個平衡做不到並不重要，甚至是赤字預算亦無不可，“應使則使”才是預算案最主要的精神。如果政府單單為要達到平衡，則連一些“應該要使”，“不可不使”的錢都不用，這樣便是倒果為因、本末倒置了。

“平衡”的另一個意思，是平衡社會各階層的利益。在這方面，財政預算案從表面看來，是可以顧及各個社會上不同人士的需要，商家、中產階級及草根階層都有顧及，但如果我們仔細分析，結論可能完全不同。

主席女士，其實香港有不同的階層和許多不同的利益集團，政府在調整利益分配時，根本很難真正做到平衡各階層的利益，往往是“順得哥情失嫂意”，所以問題的關鍵不在於“平衡”各方的好處，而在於“平衡”社會上可能產生的矛盾，使整個社會達至最終的“平衡”，這才是最重要的一點。

在今次的金融風暴中，受影響的人包括最上層的商家和下層的工人，他們都有所損失，但如從實際收入減少和生活質素下降來說，我相信受影響最大的便是勞工低下階層，業界估計本年度會有超過 30 萬人失業或就業不足，而反映貧富懸殊的堅尼系數還上升至歷史新高的 0.52，連教育統籌局局長王永平先生亦說：“政府在未來一年的首要工作，是全力協助失業人士重新就業”。因此，照顧勞工充分就業，令他們脫離困境，才是這份財政預算案能否做到“平衡”的關鍵所在。

98-99 年度政府的整體開支只增加 5.7%，嚴重不足，未能達到刺激大量經濟活動的作用。預算案中如基建（基建開支為 267 億元，佔整體開支的比率由去年的 11.3% 降至 9.3%）及教育等的投資性開支，亦缺乏實質增加，當局未能刺激因金融風暴而日益低迷的本港經濟，亦沒有針對來年可能面對的高失業環境，訂出政策和作出撥款支援。行政會議仍然不放棄輸入外勞的政策，認為本港現時仍有工人不足的情況，只是把政策暫時擱置，教育統籌委員會更建議只是押後 3 個月。我相信王永平先生認為選舉過後，便不會再有人理會這件事。不過，我想告訴王先生，民協不管有多少成員仍留在立法會中，一旦再提出輸入外勞的政策，我們不論在那裏也會反對，政府不要以為可以“過骨”。

主席女士，政府下年度會撥出 20 億元加強職業訓練局的培訓課程，而教育統籌局及勞工處在提供就業方面的開支則分別是 2,300 萬元和 1.32 億元，與 97-98 年度比較，分別增加了 38% 及 22%。這個增幅看似很大，但以這兩個部門低效率的往績來分析，實際對失業者的幫助不會很大，可能只會是

增加了這兩個部門的職員人數，招聘更多人員，為輸入外勞政策提供更好的包裝，令失業人士都幾乎認不出；待外勞抵港時，他們也許還以為是救星到，夾道歡迎。

現在政府仍將失業和社會福利混合處理，以綜援援助失業人士，但隨即又責備失業人士濫用綜援。其實，濫用綜援的是政府，政府應另行設立失業援助金，幫助失業人士重新就業。所以，如果以處理失業問題來說，我覺得預算案是徹頭徹尾的失敗。

在醫療衛生方面，政府來年度在醫療方面的開支達 290 億元，增加 30 億元，增幅近 11%，其中醫院管理局獲增加撥款 5.5% 至 254 億元，衛生署亦獲增加 10% 至 31 億元，數目可謂不少，但是其中超過七成是人員薪津，實際用於購置器材、藥物方面的撥款，卻是非常不足，這一點民協是十分不滿的。

同時，政府亦沒有汲取禽流感事件的教訓，沒有撥款支持醫療科技的研究工作和疾病預防措施，以致雖然今年是流感高峰期，但預防疾病方面的撥款卻只增加 11.5%，未能做到全面防疫，實在令人感到遺憾。

其他另有一些細節的地方，政府也是仍然做得不夠的。

其中一個例子是，皮膚科病人人數每年都有增加，98-99 年度的撥款卻只增加 9%，結果是新病症在 8 星期內便可就診的目標比率，由 80% 降至 70%。衛生署署長在答覆中說，有許多影響因素……最重要的便是“撥款不足”。由此可見，不但不能改善，實在是“改差”了。

另外，長者健康中心明年預算會增加 5 間，人手由 51 名增至 131 名，增加一倍半，但預計服務人數則由 8 500 人增至 27 600 人，增加二點二倍。我相信新聘的人手全都要是超人，有一流的效率，才可以應付得來。

主席女士，我想就中醫方面多談一點。98-99 年度在規管中醫方面的撥款只有 634 萬元，其中衛生署的人手編制已需款 476 萬元，但這只佔職務部分開支的 2.4%，這將如何能夠就中醫的專業化和註冊制度作出有效率的規劃和建議呢？

98-99 年度資助中醫的撥款為 283 萬元，主要是支付薪金予東華三院兩間中醫診所的 16 位員工，但當中文職人員佔了一半，真正內科中醫卻只有兩位，診病目標則為 4 萬個，每年 365 日開診，星期日也不休息，每天最少

仍要診斷 55 個病人；骨科的情況更差，只有 3 人，診症目標是 25 萬個，按同上計算，每人每天要看 228 人，情況同樣令人難以置信。你們說這些不是超人嗎？

另外，有關藥材店掌櫃註冊事宜，政府並沒有撥款，這個制度真不知何時才可落實。

以上種種，都反映出政府在制訂醫療衛生政策和決定撥款時，缺乏長遠的計劃和目標。

在老人福利方面，政府只作“抵消通脹式”的增幅，而非按市民的需要作出策劃。舉例來說，老人宿位會增加 2 600 個，但老人入住院舍的時間卻毫無改變，仍要等候 33 個月；學校社工增加 12 名，但卻仍達不到一校一社工的要求；康復服務項下展能中心及庇護工場的使用率都已超過 100%，但卻無按實際需要策劃開支，以求改善。

在社會保障方面，社會保障辦事處的人手編制會增加 100 人，但在服務承諾方面卻無任何改善，處理綜援時間仍然依舊。綜援金增加 19 億元，達 20%，扣除通脹和老人綜援金額的增加，實質增幅只有 12%，並不能應付類似本年度的個案增幅(20%)，更何況預計來年的經濟情況會是更差，失業率會更高，有更多人需要社會福利。有關這一方面，在開始時我已經說過，在此不再重複。

主席女士，在開始的時候，我引用了財政司司長的說話，形容這份財政預算案是一份“平衡”的預算案；可惜，正如我剛才發言時指出，這只是一份在收支帳目上大致平衡的預算案，但在處理社會上可能出現的矛盾方面，這卻是一份完全“不平衡”的預算案。心理上不平衡的情況，我們稱之為“鯫綫”，近來因金融風暴造成經濟損失，相信此類個案會增加不少；性慾的不平衡，我們稱之為“變態”，近來亦有不少這類個案；那麼財政預算案不平衡，又應該怎樣形容呢？想來想去，我會稱之為一份“鯫筋”的預算案。

主席女士，本來有些交通的事情，並不是我所關注的範疇，但聽了三十多位議員發言之後，我也想談一談柴油稅。財政司司長在今次發表預算案時，可說是十分聰明，以退為進，獲得很多掌聲，但在柴油稅方面卻出了問題。今晚就讓我充當算命先生，我算出明晚還會有很多同事不支持增加柴油稅。我想看一看財政司司長會用哪一招來還。不過，剛才聽了劉健儀議員的發言後，我勸財政司司長還是不要收回寬減其他方面的稅項的建議好了。

主席女士，我謹此陳辭。

暫停會議
SUSPENSION OF MEETING

主席：按照《議事規則》，我現在宣布暫停會議，會議明日下午 2 時 30 分繼續。

臨時立法會遂於晚上 9 時 13 分暫停會議。

Suspended accordingly at thirteen minutes past Nine o'clock.